

# 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He Bei Yaxiong Modern Agriculture CO.,LTD

(注册地址：张家口市万全区郭磊庄镇)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恒泰证券**  
HENTAI SECURITIES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六月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健康越来越重视，促进了高品质新鲜蔬菜市场的快速发展。目前我国蔬菜企业较为分散，规模不大，中小微企业数量居多，拥有种植、加工、销售全产业链的企业较少。近年来随着政府的大力扶持以及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将吸引大量新厂商的加入，争夺市场份额，导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虽然公司在区域市场上已经建立了良好的口碑、积累了较完善的采购和营销网络渠道资源，但随着市场竞争对手的增多，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 二、自然灾害及病虫害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公司业务对自然条件有较大的依赖性，若遭遇极端恶劣天气或者重大病虫害，公司产品的产量和质量可能得不到有效保证，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 三、土地租赁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用地系租赁周边农村集体土地，随着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周边土地用途的改变，可能存在出租方违约的风险，一旦出租方违约，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若国家土地政策发生改变，也将可能会给公司带来土地使用权的不确定因素和经营性风险。

### 四、部分房产未取得产权证风险

公司在自有土地上建设的蔬菜展厅、种子展厅、服务中心及相关附属设施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可能存在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万全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扩建蔬菜产业园项目的批复》（万政字[2015]134号）、《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万发改备案[2015]10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30729201500018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130729201600017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30729X170103-001-01）及主管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批复文件。

公司在自有土地上建设的加工车间、冷库、仓库等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可能存在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万全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建设农产品脱水项目的批复》（万政字[2015]200 号）、《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万发改备案[2015]26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130729201500024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 130729201600038 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30729X170103-002-01）及主管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批复文件。

## 五、食品安全风险

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及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生产企业的生命线。2009 年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先后正式实施，政府相关部门不断加大对食品安全的监管力度，这对公司在食品质量安全控制方面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如若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将严重影响公司的声誉以及发展。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国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满足税收优惠条件，则公司无法继续享受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七、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武殿雄，直接持有公司 4,900 万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2.684%，并担任公司董事长。虽然公司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董

事会、监事会等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对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行为进行约束，但实际控制人仍能够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影响，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 八、公司治理风险

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但由于公司管理层在执行内部管理制度上存在经验不足的缺点，新制度的执行情况尚未经过完整的实践检验，所以公司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制度执行不力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 九、报告期期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的风险

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67和1.67，速动比率分别为0.45和0.33，主要系2015年公司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金额较大，短期借款金额为7,599.0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77.21%，占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额的49.11%；2016年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大幅降低，流动负债相比2015年降低40.00%，但2016流动资产中主要是存货金额，2016年存货金额为7,461.9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77.26%，导致2016年的速动比率较低。2016年末存货占用资金较大，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公司资金流动性偏弱，使公司流动资金偏紧，对公司经营有一定影响。

## 十、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抵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子公司奥泰园林购买苗木的资金需求，2016年8月将公司自有产权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作为担保物（抵押物的评估值为5,888.99万元）抵押给河北张家口宣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3,500.00万元的两年期贷款。抵押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原值620.19万元、账面价值562.90万元，为公司所拥有的全部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的房屋建筑物的原值1,296.30万元、账面价值1,159.33万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13.78%；抵押物的账面价值占公司资产总额的8.08%。虽然公司及子公司此前不存在贷款逾期的情形，但若子公司奥泰园林未来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或出现较大的流动性风险，借款银行可能要求对被抵押的资产采取强制措施或者要求提前归还借款，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 目 录

<b>重大事项提示</b>	3
<b>目录</b>	6
<b>释 义</b>	8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10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 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 公司股权结构图	13
四、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4
五、 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六、 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29
七、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30
八、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7
九、 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9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介机构	41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43
一、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服务及用途	43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47
三、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8
四、 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70
五、 公司的商业模式	79
六、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82
七、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93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95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5
二、 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95
三、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6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99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99
六、同业竞争.....	100
七、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及相关制度安排.....	105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6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111</b>
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7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130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50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情况.....	157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171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各期末重大债务情况.....	186
八、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94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97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9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210
十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10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	212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17</b>
<b>第六节 附件 .....</b>	<b>223</b>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亚雄农业	指	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亚雄有限、有限公司	指	河北亚雄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利轩咨询	指	石家庄利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	指	禾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仁和易建	指	天津仁和易建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奥泰园林	指	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北方电子商务	指	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亚雄	指	内蒙古亚雄农产品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北方物流园	指	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物流园有限公司
艾邦投资	指	张家口艾邦投资有限公司
天和公司	指	尚义县天和牲畜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家家福蔬菜专业合作社	指	张家口万全区亚雄家家福蔬菜专业合作社
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	指	张家口市中汇信达农业生产资料专业合作社
蔬菜产业商会	指	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
万全农商行	指	河北万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指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2013年12月30日起施行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乔龙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年3月1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0日
注册资本:	78,170,000.00元
住所:	张家口市万全区郭磊庄镇
邮编:	076250
电话:	0313-4069885
传真:	0313-4069885
电子信箱:	yaxionggongsi@126.com
董事会秘书:	董丽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A0141 蔬菜种植业”;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A01 农业”;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A0141 蔬菜种植”。
主要业务:	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经营范围:	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果蔬制品)]、调味料(半固态)、大米(分装)、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烘炒类)分装、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食用菌制品(干制食用菌)分装、其他粮食加工品(谷物加工品、谷物碾磨加工品)的分装生产、销售(在其《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内从事经营活动),不再分

	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蔬菜育苗、种植、加工、销售；花卉育苗、种植、销售；粮食、蔬菜的进出口业务；鸡、鸭、鹅、猪、牛、羊养殖；食用农产品、化肥、农膜的销售；农业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00772762101W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亚雄农业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78,17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票限售安排

#### 1、相关法律法规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

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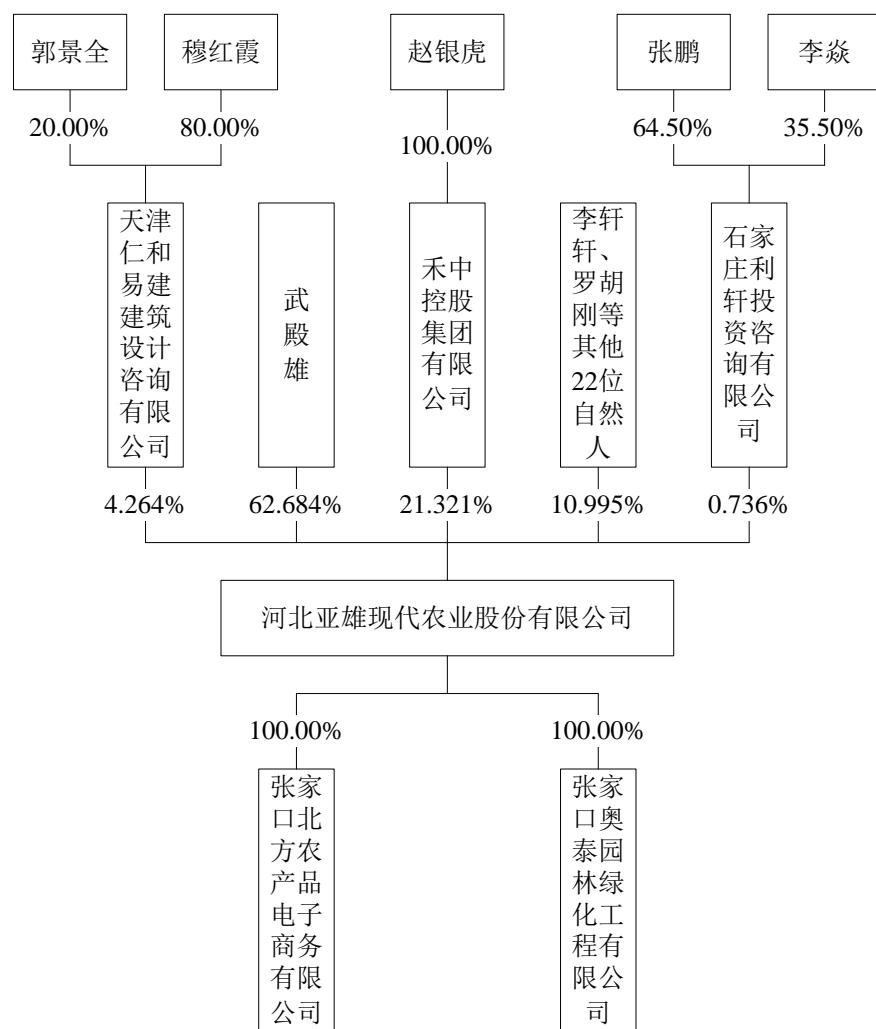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份限售情况外，公司股东没有对所持股份进行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 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票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武殿雄	49,000,000	62.684	否	12,250,000
2	禾中集团	16,666,667	21.321	否	16,666,667
3	仁和易建	3,333,333	4.264	否	3,333,333
4	李轩轩	2,000,000	2.559	否	2,000,000
5	罗胡刚	1,500,000	1.919	否	1,500,000
6	李文清	1,500,000	1.919	否	1,500,000
7	王泽鹏	1,200,000	1.535	否	1,200,000
8	利轩咨询	575,000	0.736	否	575,000
9	乔龙	500,000	0.640	否	125,000
10	武殿森	500,000	0.640	否	500,000
11	赵和平	250,000	0.320	否	250,000
12	林其静	250,000	0.320	否	250,000
13	梁光平	150,000	0.192	否	150,000
14	张萍	100,000	0.128	否	100,000
15	谢春梅	100,000	0.128	否	100,000
16	耿祎冰	100,000	0.128	否	100,000
17	李晓燕	90,000	0.115	否	90,000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8	薛照红	50,000	0.064	否	50,000
19	任海	50,000	0.064	否	50,000
20	陈秀领	50,000	0.064	否	50,000
21	李应勤	40,000	0.051	否	40,000
22	李广岩	40,000	0.051	否	40,000
23	王秋亮	35,000	0.045	否	35,000
24	朱非	30,000	0.038	否	30,000
25	刘子明	30,000	0.038	否	30,000
26	蔡伟民	30,000	0.038	否	30,000
合计		78,170,000	100.00	--	41,045,0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 四、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 （一）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事项
1	武殿雄	49,000,000	62.684	自然人	否
2	禾中集团	16,666,667	21.321	企业法人	否
3	仁和易建	3,333,333	4.264	企业法人	否
4	李轩轩	2,000,000	2.559	自然人	否
5	罗胡刚	1,500,000	1.919	自然人	否
6	李文清	1,500,000	1.919	自然人	否
7	王泽鹏	1,200,000	1.535	自然人	否
8	利轩咨询	575,000	0.736	企业法人	否
9	乔龙	500,000	0.640	自然人	否
10	武殿森	500,000	0.640	自然人	否
11	赵和平	250,000	0.320	自然人	否
12	林其静	250,000	0.320	自然人	否
13	梁光平	150,000	0.192	自然人	否
14	张萍	100,000	0.128	自然人	否
15	谢春梅	100,000	0.128	自然人	否
16	耿祐冰	100,000	0.128	自然人	否
17	李晓燕	90,000	0.115	自然人	否
18	薛照红	50,000	0.064	自然人	否
19	任海	50,000	0.064	自然人	否
20	陈秀领	50,000	0.064	自然人	否
21	李应勤	40,000	0.051	自然人	否
22	李广岩	40,000	0.051	自然人	否
23	王秋亮	35,000	0.045	自然人	否
24	朱非	30,000	0.038	自然人	否
25	刘子明	30,000	0.038	自然人	否
26	蔡伟民	30,000	0.038	自然人	否
合计		78,170,000	100.00	--	--

### （二）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武殿森系武殿雄之胞弟，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8月3日，武殿雄持有有限公司96.16%的股权；2015年8月4日至2015年11月9日，武殿雄持有有限公司98.00%的股权；2015年11月10日至2016年12月28日，武殿雄持有公司98.00%的股权；2016年12月29日至2017年3月16日，武殿雄持有公司84.24%的股权；2017年3月17日至今，武殿雄持有公司62.684%的股权。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9日，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武殿雄，其能够凭借持有的股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实质影响，为该阶段的实际控制人；2015年11月10日至今，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武殿雄，其能够凭借实际支配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决定董事会人员的任免，对财务和经营政策具有实际控制能力，同时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因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武殿雄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综上，报告期初至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武殿雄，未发生过变化。

武殿雄，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1993年4月至1999年12月，就职于张家口大学新技术开发公司，任经理；2000年1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张家口亚雄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05年3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年7月至2015年11月，负责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股份公司，任董事长。2007年11月至今，历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河北省委员会第十届、第十一届委员。2012年5月至今，担任河北省工商业联合会常务委员。2012年7月至今，担任蔬菜产业商会法定代表人、会长。2012年2月至今，就职于张家口市工商业联合会，任副主席。2016年5月至今，就职于万全农商行，任董事。2014年5月至今，就职于北方电子商务，任经理。2013年5月至今，就职于天和公司，任监事。武殿雄曾经获得的主要荣誉包括：2014年12月荣获中共张家口市委统战部、张家口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张家口市工商业联合会、张家口广播电视台颁发的“十大民营经济人物”荣誉证书；2015年1月被中共河北省委统战部、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河北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北省工商业联合会评为“河北省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荣誉称号；2015年3月被张家口市工商业联合会、张家口市总商会评为“2014年度工商联（商会）工作先进个人”。

#### （四）公司持股5.00%以上的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持股5.00%以上的股东为武殿雄、禾中集团。

武殿雄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四、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禾中集团由自然人赵银虎100.00%持股，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法定登记备案程序，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禾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53303092549
住所	北京市大兴区金星路12号院3号楼二层207室
法定代表人	张卫义
注册资本	61,000.00万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02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农业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农业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劳务服务；生物技术开发；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建筑机械设备；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软件开发；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与中介服务）；家政服务（中介除外）；保洁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经济贸易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会议服务（不含食宿）；销售食品；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五）其他机构股东基本情况

除禾中集团外，公司的其他机构股东包括利轩咨询及仁和易建。

##### 1、利轩咨询

利轩咨询由自然人张鹏持股64.50%，李焱持股35.50%，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法定登记备案程序。利轩咨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石家庄利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336288634H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丰辉大厦 705 室
法定代表人	张鹏
注册资本	5,000.00 万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9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证券、金融、期货、教育咨询除外）；以自有资金对国家非禁止和非限制的项目进行投资，并对其投资项目进行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为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 2、仁和易建

仁和易建由自然人穆红霞持股 80.00%，郭景全持股 20.00%，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员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法定登记备案程序。仁和易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仁和易建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6300514521K
住所	天津市红桥区光荣道与保康路交口宝能创业中心 B 座 16 层 1607
法定代表人	郭景全
注册资本	1,200.00 万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5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建筑设计咨询；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建筑规划设计；土木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环保工程；制冷设备安装；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装饰装修材料销售；管道工程；水电安装施工（供电设施及受电设施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2005 年 3 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5 年 3 月 1 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有限公司章程；同意武殿雄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同意由武殿雄、刘素芳、武佃森达成的出资协议；同意刘素芳担任监事。

同日，武殿雄、刘素芳、武佃森签署了《公司章程》。

2005 年 3 月 2 日，有限公司取得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编号为张

名预核内字[2005]第 183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的名称为“张家口市万全亚雄食品有限公司”。

2005 年 3 月 11 日，张家口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2005)张诚设验字第 033 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5 年 3 月 11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6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5 年 3 月 14 日，有限公司取得万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3072920001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60.00	60.00	37.50	货币
2	武佃森	50.00	50.00	31.25	货币
3	刘素芳	50.00	50.00	31.25	货币
<b>合 计</b>		<b>160.00</b>	<b>160.00</b>	<b>100.00</b>	--

## (二) 2007 年 5 月，第一次变更名称、增加注册资本

2007 年 3 月 16 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名称变更为“河北亚雄食品有限公司”；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330.00 万元；同意股东武殿雄以土地使用权增加投资 170.00 万元，股东刘素芳与武佃森的出资额保持不变；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07 年 3 月 16 日，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06 年 9 月 28 日，河北金风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张家口分公司就前述出资土地使用权出具编号为金张 (2006) (估) 字第 122 号的《土地估价报告》，其中载明：评估基准日为 2006 年 9 月 28 日；估价对象位于万全县郭磊庄镇丹拉高速出口处南 40 米，宗地四至为东至郭磊庄镇郭磊庄村园地，南至荒草地，西至丹拉高速公路出口，北至沟渠，宗地面积为 25,950.00 平方米(折合 38.93 亩)；估价结果为单位面积地价：92.50 元/平方米，总地价：2,400,375.00 元。

2007 年 3 月 18 日，张家口众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张众会变验资[2007]第 015 号的《验资报告》，其中载明：截至 2006 年 2 月 8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武殿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7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土地使用权。

2007 年 4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取得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编号为(冀)

登记私名变字[2007]第 154 号的《企业（企业集团）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其中载明：核准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河北亚雄食品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28 日，万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60.00	60.00	69.70	货币
		170.00	170.00		土地使用权
2	武殿森	50.00	50.00	15.15	货币
3	刘素芳	50.00	50.00	15.15	货币
合计		330.00	330.00	100.00	--

注：上述土地使用权原系张家口市亚雄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所有，后武殿雄以该土地使用权用于本次出资并办理了国有土地使用权过户登记手续，存在法律瑕疵。但武殿雄已于 2014 年 8 月以 170.00 万元的货币资金置换前述土地使用权出资，同时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9 日取得张家口市万全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证实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的生产及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工商登记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违反工商登记方面法律法规的情形，亦没有发生过因违反工商登记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因此，本次土地使用权出资瑕疵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注：根据张家口市公安局工人新村派出所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出具的《证明》：武殿森（身份证号为 13070319730512XXXX）于 2006 年 5 月 5 日将姓名由“武佃森”变更为“武殿森”。

### （三）2007 年 7 月，第二次变更名称、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6月14日，刘素芳与乔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原股东刘素芳愿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15.15%以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乔龙；自股权转让之日起，刘素芳不再享有相应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007年6月25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刘素芳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以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乔龙，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日，有限公司新一届股东会形成决议：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亚雄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同意相应修改章程。

同日，有限公司新一届股东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07年6月29日，有限公司取得编号为（冀）登记私名变字[2007]第250号的《企业（企业集团）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河北亚雄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007年7月4日，万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60.00	60.00	69.70	货币
		170.00	170.00		土地使用权
2	武殿森	50.00	50.00	15.15	货币
3	乔龙	50.00	50.00	15.15	货币
合计		330.00	330.00	100.00	--

#### （四）2009年10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年10月8日，有限公司形成《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武殿雄以货币形式增加注册资金320.00万元。

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09年10月9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09]第091号的《验资报告》，其中载明：截至2009年10月9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武殿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320.00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

2009年10月20日，万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并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380.00	380.00	84.62	货币
		170.00	170.00		土地使用权
2	武殿森	50.00	50.00	7.69	货币
3	乔龙	50.00	50.00	7.69	货币
合计		650.00	650.00	100.00	--

#### （五）2011年7月，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7月5日，有限公司形成《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股东会决议》：同意

股东武殿雄以货币形式增加注册资本 1,100.00 万元。

同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1 年 7 月 5 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11] 第 1078 号的《验资报告》，其中载明：截至 2011 年 7 月 5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武殿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1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 年 7 月 6 日，万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有限公司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1,480.00	1,480.00	94.28	货币
		170.00	170.00		土地使用权
2	武殿森	50.00	50.00	2.86	货币
3	乔龙	50.00	50.00	2.86	货币
	合计	1,750.00	1,750.00	100.00	--

#### （六）2012 年 5 月，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 年 5 月 5 日，有限公司形成《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原来的 1,750.00 万元增加到 2,600.00 万元，增加的 850.00 万元由股东武殿雄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增资权；同意相应修改章程。

同日，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2 年 5 月 15 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12] 第 032 号的《验资报告》，其中载明：截至 2012 年 5 月 14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武殿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5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 年 5 月 17 日，万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2,330.00	2,330.00	96.16	货币
		170.00	170.00		土地使用权
2	武殿森	50.00	50.00	1.92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3	乔龙	50.00	50.00	1.92	货币
	合计	2,600.00	2,600.00	100.00	--

### （七）2014年6月，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6月7日，有限公司形成《关于增加注册资本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原来的2,600.00万元增加到5,600.00万元，新增的3,000.00万元由股东武殿雄以货币形式增加；同意相应修改章程。

同日，有限公司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4年8月12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14]第033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4年8月12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武殿雄本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200.00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

2014年8月14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14]第034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4年8月14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武殿雄本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300.00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

2014年8月15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14]第035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4年8月15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武殿雄本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670.00万元，并减少其以前以土地使用权投入的实收资本170.00万元。

2014年6月16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5,500.00	5,500.00	98.22	货币
2	武殿森	50.00	50.00	0.89	货币
3	乔龙	50.00	50.00	0.89	货币
	合计	5,600.00	5,600.00	100.00	--

注：本次增资的股东会决议中并未体现同意武殿雄以货币替换土地使用权出资的内容。

对此，武殿雄、武殿森与乔龙于2017年2月20日签署了《确认函》，对前述事项进行了追认。

### （八）2014年12月，第一次减少注册资本

2014年10月18日，有限公司在《张家口日报》上发布了《减资公告》，其中载明：“经股东会研究决定将注册资本由5,600.00万元减少至2,600.00万元，请各债权人自登报之日起45日来本公司申报债权。”

2014年12月18日，有限公司形成《关于减资注册资本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600.00万元减少到2,600.00万元；同意相应修改章程。

同日，有限公司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同日，有限公司出具《公司债务清偿说明》，其中载明：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经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从5,600.00万元减至2,600.00万元；有限公司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10日内通知全体债权人，并于2014年10月18日在《张家口日报》上发布了《减资公告》；截至2014年12月18日，有限公司已向债权人清偿完毕，如有对原有债权人负有债务，有限公司将继续负有清偿责任。

2017年3月6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华中会验字[2017]第003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4年12月30日，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000.00万元，其中减少武殿雄出资3,000.00万元。

2014年12月30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有限公司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2,500.00	2,500.00	96.16	货币
2	武殿森	50.00	50.00	1.92	货币
3	乔龙	50.00	50.00	1.92	货币
合计		2,600.00	2,600.00	100.00	--

### （九）2015年8月，第六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7月17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2,600.00万元增加到5,000.00万元，增加的2,400.00万元全部由股东武殿雄以货币形式出资，出资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相应修改章程。

同日，有限公司股东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5年7月17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15]第007号的《验资报告》，其中载明：截至2015年7月17日，有限公司已收到

股东武殿雄本次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 2,400.00 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

2015 年 8 月 4 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向有限公司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形式
1	武殿雄	4,900.00	4,900.00	98.00	货币
2	武殿森	50.00	50.00	1.00	货币
3	乔龙	50.00	50.00	1.00	货币
<b>合 计</b>		<b>5,000.00</b>	<b>5,000.00</b>	<b>100.00</b>	--

#### (十) 2015 年 1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0 月 15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瑞华专审字【2015】01500271 号的《审计报告》，确认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51,929,964.79 元。

2015 年 10 月 15 日，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评信宏报字[2015]1042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其中载明：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5,674.53 万元。

2015 年 10 月 16 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1,929,964.79 元中的 50,000,000.00 元按 1:1 折合股本 50,000,000.00 元，未折股部分 1,929,964.79 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名称变更为“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3 日，武殿雄、武殿森、乔龙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10 月 22 日，有限公司取得编号为（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2111 号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其中载明：核准有限公司的名称变更为“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3 日，股份公司形成职工代表大会议纪要：选举武雪涛、黄珍作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015 年 11 月 4 日，股份公司形成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其中载明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由武殿雄、武殿森、乔龙三个发起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股份公司；设立董事会，选举武殿雄、乔龙、姚卫民、陆枫及何小花为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

满可连选连任；设立监事会，选举常立舟为股东代表监事；通过《公司章程》。

同日，股份公司形成监事会决议：选举常立舟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015年11月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5]01500041号的《验资报告》，对本次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验证已实缴到位。

2015年11月10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0772762101W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武殿雄	49,000,000	98.00	净资产折股
2	武殿森	5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3	乔龙	50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0,000	100.00	—

#### （十一）2016年12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公司、武殿雄分别与林其静、赵和平、罗胡刚、利轩咨询、李轩轩、李文清、王泽鹏、梁光平、谢春梅、耿祎冰、张萍、李晓燕、任海、薛照红、陈秀领、李应勤、王秋亮、刘子明、朱非、蔡伟民、李广岩签署了《股份认购合同》，约定：公司分别向林其静、赵和平、罗胡刚、利轩咨询、李轩轩、李文清、王泽鹏、梁光平、谢春梅、耿祎冰、张萍、李晓燕、任海、薛照红、陈秀领、李应勤、王秋亮、刘子明、朱非、蔡伟民、李广岩非公开发行股份250,000股、250,000股、1,500,000股、575,000股、2,000,000股、1,500,000股、1,200,000股、150,000股、100,000股、100,000股、100,000股、90,000股、50,000股、50,000股、40,000股、35,000股、30,000股、30,000股、40,000股，每股认购价为2.00元，均为普通股。

2016年12月28日，亚雄农业召开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一致通过《关于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资方案的议案》、《关于批准公司与林其静、赵和平、罗胡刚、石家庄利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李轩轩、李文清、王泽鹏、谢春梅、耿祎冰、李广岩、张萍、任海、李晓燕、王秋亮、刘子明、薛照红、李应勤、朱非、梁光平、陈秀领、蔡伟民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提

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增资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日，股份公司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6年12月13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6]01500024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6年12月13日，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出资金额合计1,634.00元，其中新增股本817.00万元，余额817.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12月29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公司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0772762101W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1	武殿雄	49,000,000	84.24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乔龙	500,000	0.86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3	武殿森	500,000	0.86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4	李轩轩	2,000,000	3.44	自然人	货币
5	罗胡刚	1,500,000	2.58	自然人	货币
6	李文清	1,500,000	2.58	自然人	货币
7	王泽鹏	1,200,000	2.06	自然人	货币
8	利轩咨询	575,000	0.99	企业法人	货币
9	赵和平	250,000	0.43	自然人	货币
10	林其静	250,000	0.43	自然人	货币
11	梁光平	150,000	0.26	自然人	货币
12	张萍	100,000	0.17	自然人	货币
13	谢春梅	100,000	0.17	自然人	货币
14	耿祎冰	100,000	0.17	自然人	货币
15	李晓燕	90,000	0.16	自然人	货币
16	薛照红	50,000	0.09	自然人	货币
17	任海	50,000	0.09	自然人	货币
18	陈秀领	50,000	0.09	自然人	货币
19	李应勤	40,000	0.07	自然人	货币
20	李广岩	40,000	0.07	自然人	货币
21	王秋亮	35,000	0.06	自然人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22	朱非	30,000	0.05	自然人	货币
23	刘子明	30,000	0.05	自然人	货币
24	蔡伟民	30,000	0.05	自然人	货币
合 计		58,170,000	100.00	—	—

注：本次增资新引入的股东与公司、武殿雄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中未包含对赌条款，各方也未单独签署对赌及回购协议。但前述股东中的蔡伟民、陈秀领、耿祎冰、李广岩、李晓燕、李轩轩、李应勤、梁光平、林其静、刘子明、罗胡刚、任海、利轩咨询、王秋亮、王泽鹏、谢春梅、薛照红、张萍、赵和平、朱非与公司、武殿雄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中存在回购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4.2 目前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丙方声明并承诺如下：

4.2.1 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不能在 2018 年 6 月底前完成新三板挂牌，丙方应回购乙方所持公司股权。

回购价格=乙方本次实缴的投资额\*[1+同期人民基准贷款利率（年利率）]

4.2.2 因公司自身条件导致不能在 2018 年 6 月底前完成新三板挂牌，丙方应回购乙方所持公司股权。

回购价格=乙方本次实缴的投资额\*1.20”

上述回购条款的义务承担主体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武殿雄，不会对公司、其他股东及后续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也未违反《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相关规定，因此上述回购条款的约定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 （十二）2017 年 3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7 年 2 月 15 日，公司分别与禾中集团、仁和易建签署了《股份认购合同》，约定：公司分别向禾中集团、仁和易建非公开发行股份 16,666,667 股、3,333,333 股，每股认购价为 3.00 元，均为普通股。

2017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致通过《关于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资方案的议案》、《关于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禾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仁和易建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增加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本次定

向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817.00 万元增加至 7,817.00 万元。

同日，全体股东签署了《公司章程》（2017 年 2 月修正）。

2017 年 2 月 22 日，河北四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四验字[2017]第 008 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至 2017 年 2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出资金额合计 6,000.00 万元，其中新增股本 2,000.00 万元，余额 4,0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3 月 17 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公司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700772762101W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武殿雄	49,000,000	62.684	净资产折股
2	禾中集团	16,666,667	21.321	货币
3	仁和易建	3,333,333	4.264	货币
4	李轩轩	2,000,000	2.559	货币
5	罗胡刚	1,500,000	1.919	货币
6	李文清	1,500,000	1.919	货币
7	王泽鹏	1,200,000	1.535	货币
8	利轩咨询	575,000	0.736	货币
9	乔龙	500,000	0.640	净资产折股
10	武殿森	500,000	0.640	净资产折股
11	赵和平	250,000	0.320	货币
12	林其静	250,000	0.320	货币
13	梁光平	150,000	0.192	货币
14	张萍	100,000	0.128	货币
15	谢春梅	100,000	0.128	货币
16	耿祎冰	100,000	0.128	货币
17	李晓燕	90,000	0.115	货币
18	薛照红	50,000	0.064	货币
19	任海	50,000	0.064	货币
20	陈秀领	50,000	0.064	货币
21	李应勤	40,000	0.051	货币
22	李广岩	40,000	0.051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23	王秋亮	35,000	0.045	货币
24	朱非	30,000	0.038	货币
25	刘子明	30,000	0.038	货币
26	蔡伟民	30,000	0.038	货币
合计		78,170,000	100.00	—

注：本次增资新引入的两位股东与公司、武殿雄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中未包含对赌及回购条款，各方也未单独签署对赌及回购协议。

## 六、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重组情况

### (一) 2016 年 9 月，收购奥泰园林 100.00% 股权

为了充分利用张家口市将于 2022 年举办冬奥会的发展契机，公司决定收购奥泰园林，在其原有发展的基础上，继续发展绿化用树苗种植、培育及销售产业，使该项业务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2016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肖登杰、白雪峰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经双方协商，以 1.00 元/股的价格收购肖登杰持有的奥泰园林的 70.00% 股权，总转让价格 700.00 万元；以 1.00 元/股的价格收购白雪峰持有奥泰园林的 30.00% 股权，总转让价格 300.00 万元。2016 年 9 月奥泰园林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

因肖登杰认缴的 700.00 万元和白雪峰认缴的 300.00 万元均未进行实缴，且并购基准日 2016 年 8 月 31 日，奥泰园林公司资产总额为 764.14 万元（其中：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树苗 563.45 万元），负债总额为 781.63 万元（主要为借入的各项经营周转资金），净资产为 -15.31 万元（实收资本为 0，亏损为发生的运营费用），故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由公司缴足 1,000.00 万元的注册资本，不再支付肖登杰和白雪峰的股权转让款。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奥泰园林为公司贡献收入 9,901,500.0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38%。

## （二）2016 年 11 月，收购北方电子商务 40.00%的股权

北方电子商务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于少数股权股东不愿再参与北方电子商务公司运营，同时公司出于未来农产品线上销售的考虑，由公司购买了少数股东全部股权。

201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节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张家口北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2016 年 11 月 1 日，公司与赵国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赵国强将其持有的 40.00% 股权以 80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亚雄农业，亚雄农业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前付清全部转让款。

因赵国强持有 40.00% 股权（认缴资本 800.00 万元）并未实际进行出资，且北方电子商务自成立至收购时点仅开展少量业务，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 -43.91 万元（实收资本为 0，亏损为发生的管理费用）；北方电子商务原 40% 股权，历经 3 次股权转让，且股东均未实际出资，公司完全控制北方电子商务，从实质重于形式情况可判断，原 40% 股权的股东无需承担电子商务公司的亏损。故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由公司承担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不再支付赵国强 800.0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北方电子商务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北方电子商务尚未实现收入。”

##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具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即奥泰园林和北方电子商务。

### （一）奥泰园林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01MA07Q3D30T
地址	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惠通街 1 号五金机电城 1 幢 14 层 11 号
法定代表人	肖登杰
注册资本	1,000.00 万

成立日期	2016年4月22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利灌溉工程设施及施工、景观工程设计施工、亮化工程施工；农业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蔬菜、瓜果、谷物、苗木种植及销售；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历史沿革

### (1) 2016年4月，奥泰园林设立

2016年4月11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编号为（张）登记内名预核字〔2016〕2324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奥泰园林的名称为“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5日，奥泰园林形成首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章程》；选举肖登杰为执行董事、董丽为监事，聘任肖登杰为经理，任期均为三年。

同日，奥泰园林股东签署了《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章程》。

2016年4月22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奥泰园林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1MA07Q3D30T的《营业执照》。

奥泰园林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肖登杰	700.00	0.00	70.00	货币
2	白雪峰	300.00	0.00	3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 (2) 2016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年8月19日，奥泰园林形成股东会决议：吸收亚雄农业为新股东，原股东肖登杰将其认缴的出资700.00万元、认缴时间为2035年4月30日的股权，原股东白雪峰将其认缴的出资300.00万元、认缴时间为2035年4月30日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亚雄农业；转让后注册资本仍为1,000.00万元，亚雄农业货币出资1,000.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00.00%；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肖登杰、白雪峰分别将其持有的70.00%、30.00%股权以700.00万元、300.0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亚雄农业。

同日，奥泰园林新股东针对上述事项修改了章程。

因肖登杰认缴的 700.00 万元和白雪峰认缴的 300.00 万元均未进行实缴，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由公司缴足 1,000.00 万元的注册资本，不再支付肖登杰和白雪峰的股权转让款。

2016 年 12 月，亚雄农业对奥泰园林 1,000.00 万元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实缴。

2016 年 12 月 28 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16] 第 015 号的《验资报告》，其中载明：截至 2016 年 12 月 28 日，奥泰园林已收到亚雄农业以货币缴纳的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2016 年 9 月 7 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奥泰园林重新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701MA07Q3D30T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奥泰园林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亚雄农业	1,000.00	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0.00	100.00	—

### (3) 2017 年 3 月，第一次变更住所

2017 年 3 月 13 日，奥泰园林形成股东决定：将住所改为“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沈家屯镇国际五金机电城 1 号楼 14 层 811 室”；通过章程修正案。

同日，奥泰园林及其法定代表人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7 年 3 月 27 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701MA07Q3D30T 的《营业执照》。

## (二) 北方电子商务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01308073572J
地址	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沈家屯镇国际五金机电城 1 号楼 909–910–911 室
法定代表人	常立舟
注册资本	100.00 万
成立日期	2014 年 05 月 07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网上从事农副产品、农资农机、废旧物资、日用消费品的经营；优良品种、农技推广，信息发布、合同订立服务；普通货物运输。（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2、历史沿革

### (1) 2014年5月，北方电子商务设立

2014年4月20日，北方电子商务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由亚雄有限及河北唐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共同组建，其中亚雄有限以货币形式出资6,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河北唐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4,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同意设执行董事一名，由武殿雄担任，设监事一名，由乔龙担任，设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兼任或聘任、解聘；同意股东双方共同制定公司章程并履行各自的出资义务。

两位股东签署了《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章程》。

2014年5月4日，张家口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张)登记内名预核字(2014)第1624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4年5月7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北方电子商务核发注册号为130701000028987的《营业执照》。

北方电子商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亚雄有限	6,000.00	0.00	60.00	货币
2	河北唐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000.00	0.00	40.00	货币
合计		10,000.00	0.00	100.00	--

### (2) 2014年12月，第一次减资

2014年11月30日，北方电子商务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0,000.00万元减少至2,000.00万元，其中亚雄有限以货币形式出资1,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河北唐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

同日，北方电子商务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4年12月13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张华中会财字[2014]第1190号《审计报告》，其中载明：截至2014年11月30日，北方电子商务各股东均未实际缴纳出资，实收资本余额为0.00元。

2014年7月30日，北方电子商务在《张家口日报》上发布《公告》：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将注册资本由10,000.00万元减少至2,000.00万元，请债权人自见报起45日内向北方电子商务申报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请求。

2014年12月24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北方电子商务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北方电子商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亚雄有限	1,200.00	0.00	60.00	货币
2	河北唐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00.00	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0.00	100.00	--

### (3) 2015年7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19日，北方电子商务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乔艳飞为新股东；同意河北唐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40.00%股权转让给乔艳飞；同意通过章程修正案。

同日，北方电子商务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河北唐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40.00%股权以8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乔艳飞。

2015年7月3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北方电子商务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北方电子商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亚雄有限	1,200.00	0.00	60.00	货币
2	乔艳飞	800.00	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0.00	100.00	--

### (4) 2016年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2月16日，北方电子商务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吸收李春平为新股东；同意原股东乔艳飞将其持有的40.00%股权转让给李春平；同意通过章程修正案。

同日，北方电子商务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乔艳飞将其持有的40.00%股权以800.00万的价格转让给李春平。

2016年2月24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北方电子商务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1308073572J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北方电子商务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亚雄农业	1,200.00	0.00	60.00	货币
2	李春平	800.00	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0.00	100.00	—

(5) 2016年6月，第一次变更住所、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年6月6日，北方电子商务股东会决议：同意将住所改成“河北省张家口市经开区西苑路东侧浙商大厦九层909-911”；同意吸收赵国强为新股东，原股东李春平将其持有的40.00%股权全部转让给赵国强；同意免去武殿雄的执行董事职务，选举常立舟为执行董事并担任为法定代表人；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春平将其持有的40.00%股权以8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国强，赵国强于2016年6月6日前付清全部转让款。

同日，北方电子商务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6年6月17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北方电子商务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1308073572J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北方电子商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亚雄农业	1,200.00	0.00	60.00	货币
2	赵国强	800.00	0.00	4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0.00	100.00	—

(6) 2016年7月，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6年7月5日，北方电子商务形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经营范围变更为

“网上从事农副产品、农资农机、废旧物资、日用消费品的经营；优良品种、农技推广，信息发布、合同订立服务；普通货物运输”；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北方电子商务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2016年7月13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北方电子商务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1308073572J的《营业执照》。

#### (7) 2016年11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6年11月1日，北方电子商务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赵国强将其持有的40%股权全部转让给亚雄农业；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赵国强将其持有的40.00%股权以8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亚雄农业。

同日，北方电子商务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张家口北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章程（修正后）》，并将新股东的出资时间改为2016年11月1日前。

因赵国强持有40.00%股权（认缴资本800.00万元）并未实际进行出资，经股权转让双方协商，由公司承担注册资本的出资义务，不再支付赵国强800.00万元的股权转让款。

2016年11月15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北方电子商务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1308073572J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北方电子商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亚雄农业	2,000.00	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0.00	100.00	--

#### (8) 2016年11月，第二次减资

2016年11月16日，北方电子商务股东决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变更为100.00万元；同意修改章程。

同日，北方电子商务针对上述事项签署了章程修正案。

同日，北方电子商务签署《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债务清偿的说明》：根据编制的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北方电子商务应偿付的债务为54.6675万元，截止2016年11月16日，其已向要求清偿债权的债权人清偿全

部债务。

北方电子商务在《张家口日报》上发布了《减资公告》，声明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减少至100.00万，请有关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申报债权登记。

2016年12月30日，张家口华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张华中会验字[2016]第016号的《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6年12月29日，北方电子商务已收到亚雄农业以货币缴纳的实收资本100.00万元。

2016年11月30日，张家口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上述事项，并向北方电子商务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701308073572J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北方电子商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亚雄农业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北方电子商务的历次股权转让未发生纠纷或潜在纠纷，股权结构清晰。

## 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武殿雄，董事长，参见本节之“四、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乔龙，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5月出生，专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2年4月，就职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尚义支公司，任经理助理；2002年5月至2005年3月，就职于河北华龙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张家口尚义经销处，任业务经理；2005年5月至2007年7月，就职于亚雄有限，任储运部经理；2007年7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亚雄有限，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亚雄农业，任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

3、姚卫民，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0月出生，专科学历。1983年10月至1996年10月，就职于山西武警总支队晋中支队，任军

事教官；1996年9月至2002年6月，就职于张家口大学新技术开发公司，任副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张家口供水设备厂，任厂长；2014年4月至今，就职于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就职于张家口艾邦投资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04月至今，就职于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任法定代表人。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亚雄农业，任董事。

4、陆枫，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年6月至1994年5月，就职于天津科技大学，任讲师；1994年5月至1998年10月，就职于拜耳作物科学(中国)有限公司，任行政部经理；1998年10月至1999年6月，就职于美国阿特拉斯种子公司，任中国区销售经理；1999年7月至2001年4月，就职于美国阿特拉斯种子公司北京代表处，任首席代表；2001年4月至今，就职于北京阿特拉斯种业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亚雄农业，任董事。

5、汪洋，董事，中国国籍，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1988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11月至2015年3月，就职于北京泛太平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师；2015年3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盛世汇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任投行经理；2016年6月至今，就职于北京瑞奇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行总监。2017年2月至今，就职于亚雄农业，任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1、常立舟，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5年2月，就职于深圳鑫百能气雾剂制造有限公司，任销售主管；2005年2月至2007年10月，就职于青援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任品牌经理；2007年10月至2014年2月，就职于山东巧媳妇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历任品牌经理、大区经理及市场总监；2014年2月2015年3月，就职于山东康发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任销售总监；2015年3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亚雄有限，任销售总监；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亚雄农业，任监事会主席、营销总监。

2、武雪涛，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11月出生，专科学历。2015年6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亚雄有限，任行政助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亚雄农业，任职工监事、行政主管。

3、徐鹏飞，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8月出生，专科学历。2015年10月至2016年9月，就职于张家口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任行政文员；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就职于亚雄农业，任行政助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亚雄农业，任行政助理、职工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乔龙，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2、张治玲，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1987年9月至1995年9月，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尚义县支行，任会计；1995年9月至2004年9月，就职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师范街营业部，任储蓄所主任；2004年9月至2012年12月，自由职业者；2013年1月至2015年11月，就职于亚雄有限，任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亚雄股份，任副总经理。

3、董丽，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0月出生，专科学历。1992年9月至2002年10月，就职于河北省尚义县雪城毛纺织厂，任会计；2002年11月至2015年11月，自由职业者；2015年12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亚雄农业，任会计。2017年1月至今，就职于亚雄农业，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 九、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以下财务数据摘自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7）第010480号《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依据有关数据计算得出。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1,311.81	15,472.9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711.97	5,630.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711.97	5,630.44
每股净资产（元）	1.50	1.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	1.50	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78	63.30

流动比率（倍）	1.67	0.67
速动比率（倍）	0.33	0.45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1,813.77	6,417.86
净利润（万元）	1,660.97	1,067.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60.97	1,06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80.65	927.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1,580.65	927.93
毛利率（%）	23.12	24.81
净资产收益率（%）	25.71	28.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4.45	25.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38	4.70
存货周转率（次）	1.96	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97.44	-1,791.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36

注 1：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的计算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公司股改之前各期以实收资本模拟计算）。

注 2：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2)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100
- (3)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 (5)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6) 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年初账面余额+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余额)/2)
- (7) 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存货年初账面余额+存货年末账面余额)/2)
- (8)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中介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住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坝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 14-18 楼
电话	010—56673762
传真	010—56673767
项目负责人	杜燕
项目小组成员	邢雨、刘雅鑫、张秀丽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炬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A 座 31 层
电话	010—58698899
传真	010—58699666
经办律师	吴则涛、王晓松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李尊农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塔楼 15 层
电话	010—68364878
传真	010—68364876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晖、郑小强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国鹏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路 20 号东方燕都商务楼 5 号楼 212, 230 室
电话	010—51148167

传真	010-64455931
经办资产评估师	吕军、张连清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王彦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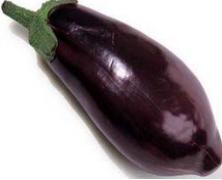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服务及用途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现代农业企业，主营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以及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主营产品包括鲜食蔬菜产品、鲜椒酱系列产品、玉米系列产品，现已形成育苗、种植、生产加工、销售、物流配送的全产业链服务。公司目前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京津冀地区，随着公司市场战略规划的逐步实施，公司产品市场拟将逐渐向京津冀周边延伸，乃至实现辐射全国的产品网络体系。

自 2005 年成立至今，公司一直致力于向消费者提供高品质、多样化的农业产品，获得了广大消费者的认可，并在区域市场内积累了不俗的口碑。在发展过程中，公司获得了众多荣誉，包括连续多年被评为“张家口市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河北省农业产业化经营重点龙头企业”；于 2016 年 4 月获得《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证书；于 2016 年 8 月被评为“第七届张家口百强企业”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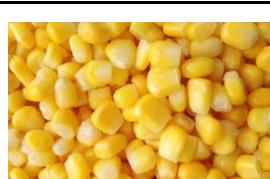
#### （二）主营产品或服务

序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简介	图片
1	蔬菜产品	西红柿	西红柿是茄科番茄属一年生或多年生草本植物，肉质而多汁液，含有丰富的胡萝卜素、维生素 C 和 B 族维生素。	
		香芹	香芹为伞形科欧芹属的二年生草本植物，对高血脂、高血压、尿血、泌尿系感染、便秘有等多种疾病具有辅助治疗作用。	
		茄子	茄子属于茄科茄属植物，含有蛋白质、脂肪、碳水化合物、维生素以及钙、磷、铁等多种营养成分。	

序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简介	图片
1	蔬菜产品	五彩椒	辣椒属多年生草本植物，含有丰富的维生素 A、B、C，β 胡萝卜素，糖类、纤维质、钙、磷、铁。	
		紫甘蓝	紫甘蓝为十字花科、芸薹属甘蓝种中的一个变种，结球甘蓝中的一个类型，含有丰富的维生素 C、维生素 E、维生素 B 及丰富的花青素甙和纤维素等	
		小黄瓜	黄瓜属于葫芦科一年生蔓生或攀援草本植物，富含蛋白质、糖类、维生素 B2、维生素 C、维生素 E、胡萝卜素、尼克酸、钙、磷、铁等营养成分	
		西兰花	西兰花为 1-2 年生草本植物，营养成分主要包括蛋白质、碳水化合物、脂肪、矿物质、维生素 C 和胡萝卜素等	
		西葫芦	西葫芦为一年生蔓生草本植物，含有较多维生素 C、葡萄糖等其他营养物质，尤其钙的含量极高	
		辣椒	辣椒属于茄科辣椒属一年或有限多年生草本植物，维生素 C、维生素 B、胡萝卜素以及钙、铁等矿物质含量较丰富	
		花椰菜	花椰菜属于十字花科蔬菜，为甘蓝的变种，富含维生素 a、c 矿物质钾、钙、硒等 β 胡萝卜素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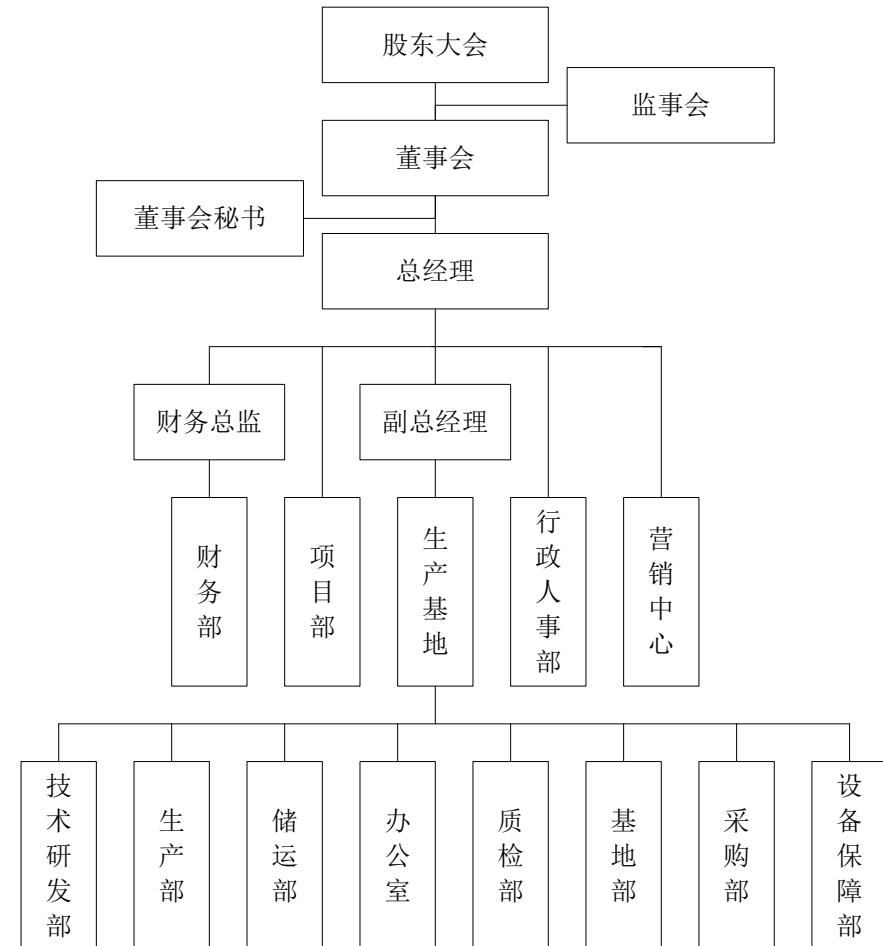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简介	图片
1	蔬菜产品	扁豆角	豆角属豆科属一年生蔬菜，富含蛋白质及少量胡萝卜素、维生素B和维生素C	
		土豆	土豆属茄科多年生草本植物，含有蛋白质、维生素A(胡萝卜素)、维生素B1、维生素B2及维生素C等	
		洋葱	洋葱属于百合科、葱属二年生草本植物，所含营养素包括胡萝卜素、钙、锌、蛋白质、硫胺素、磷、硒、维生素A、维生素C等	
		胡萝卜	胡萝卜为二年生草本植物，富含糖类、脂肪、挥发油、胡萝卜素、维生素A、维生素B1、维生素B2、花青素、钙、铁等营养成分	
		莴笋	莴笋属于菊科莴苣属一二年生草本植物，富含蛋白质、钙、磷、铁、胡萝卜素、维生素B、维生素C7等	
		白菜	白菜属于十字花科芸薹属，含糖类、脂肪、蛋白质、粗纤维、钙、磷、铁、胡萝卜素、维生素B1、维生素B2、维生素C等多种营养成分	
1	蔬菜产品	白萝卜	白萝卜属于十字花科萝卜属植物，富含木质素、膳食纤维、维生素A、维生素C等	

序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简介	图片
		黄瓜	黄瓜属于葫芦科一年生蔓生或攀援草本植物，富含蛋白质、糖类、维生素B2、维生素C、维生素E、胡萝卜素、尼克酸、钙、磷、铁等营养成分	
		蔬菜礼盒	蔬菜礼盒分三种类型：JJA、JJB型净重5KG，JJC型净重6KG，各等级均含鲜净菜14种，包括：根茎类、茄果类、瓜豆类、叶菜类、菌类等八大类，异地精品蔬菜约占装箱种类的30%	
2	鲜椒酱产品系列	瓶装 鲜椒酱	公司以坝上地区独特气候环境所种植的鲜辣椒为原材料，经过专业工艺流程，制作出鲜椒酱系列产品	
		袋装 鲜椒酱	公司以坝上地区独特气候环境所种植的鲜辣椒为原材料，经过专业工艺流程，制作出鲜椒酱系列产品出优质的鲜辣椒	
2	鲜椒酱产品系列	烧烤酱	公司以坝上地区独特气候环境所种植的鲜辣椒为原材料，经过专业工艺流程，制作出鲜椒酱系列产品	
		鲜椒酱 礼盒	公司以坝上地区独特气候环境所种植的鲜辣椒为原材料，经过专业工艺流程，制作出鲜椒酱系列产品	
3	玉米产品 系列	常温玉米	糯玉米籽粒中营养成分含量高于普通玉米，蛋白质、VA、VB1、VB2均比稻米多，淀粉分子量比普通玉米小10多倍，食用消化比普通玉米高20%以上	

序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简介	图片
		速冻玉米	糯玉米籽粒中营养成分含量高于普通玉米，蛋白质、VA、VB1、VB2 均比稻米多，淀粉分子量比普通玉米小 10 多倍，食用消化比普通玉米高 20%以上	
		玉米粒	玉米粒，新鲜玉米粒口感扎实，像葡萄干，口感香甜	
4	烘干辣椒产品	真空包装 烘干辣椒	新鲜红辣椒经过脱水干制而成的辣椒产品，它的特点是含水量低、适合长期保藏	

##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各职能部门工作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财务部	(1)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参与公司经营管理；(2) 根据公司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3) 搜集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金动态、营业收入和费用开支的资料并进行分析、提出建议，定期向总经理报告；(4) 组织编制公司的各类营业计划和财务计划，定期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分析；(5) 严格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督促财务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6) 负责公司各项财产的登记、核对、抽查及调拨，并按规定计算折旧费用；(7) 参与公司及各部门对外经济合同的签订工作；(8) 负责公司现有资产管理的工作；(9) 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2	项目部	(1) 制定和实施项目部工作计划。主持制定和实施项目部的总体计划；主持制定和实施年、季、月施工进度计划；定期举行质量和安全例会；(2) 负责项目部组织工作；按照合同要求和上级指令，保证施工人员和设备按时进场做好材料供应工作；负责项目部基础设备和工作环境的管理；在授权范围内负责项目分包工程招标工作；负责组织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3) 负责项目工程及时回款，做好内部标后预算工作和工程变更索赔工作；(4) 完善项目部各项制度建设，保证各种文件、资料、数据等信息准确及时地传递和反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馈，及时做好工程结算；项目部完工后，及时做好资产清理和债权债务清理工作，并将清查结果报告向总经理汇报后存档。
3	行政人事部	(1) 负责办理员工招聘、入职、转正、人事调动及离职等手续； (2) 负责员工社会保险申报及公司社保基数调整、年检等工作； (3) 建立员工人事档案、完善员工人事档案管理；(4) 负责公司员工的日常考勤管理；(5) 编写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并对原有制度进行修改与完善；(6)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薪酬体系；(7) 负责公司整体培训工作，并制订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组织实施培训； (8) 负责公司各种资质证书手续的办理和工商年检；(9) 负责公司劳动合同的签订与员工纠纷事务的处理；(10) 负责公司所有资质文件及所有合同档案的管理；(11) 负责公司公章的管理；(12) 负责行政办公用品库的管理；(13) 负责公司车辆管理；(14) 负责公司各种会议、活动的组织、策划与执行；(15) 负责企业文化宣传，提高企业外部形象；(16) 负责公司报纸、信件及邮件等的签收与发放；(17) 负责公司通讯、电脑等设备的日常维护及耗材管理。
4	营销中心	(1) 负责公司产品的宣传、推广与销售工作；(2) 负责市场调研和开发工作，扩大销售市场；(3) 负责对销售合同进行管理评审； (4) 负责产品召回的相关事项；(5) 负责出口产品的制单、结汇、报验、换证、核销、报关等工作；(6) 负责收集顾客对产品质量的反映，并及时反馈给各部门；(7) 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生产基地-技术研发部	(1) 负责制定公司技术管理制度；(2) 组织和编制公司技术发展规划；(3) 负责制订和修改技术规程；(4) 负责公司新技术引进和产品开发工作的计划、实施；(5) 合理编制技术文件，改进和规范工艺流程；(6) 做好各类技术信息和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研究汇总、归档保管工作；(7) 负责制定公司产品的企业统一标准，实现产品的规范化管理；(8) 及时指导、处理、协调和解决产品出现的技术问题，确保经营工作的正常进行；(9) 及时搜集整理国内外产品发展信息，及时把握产品发展趋势；(10) 负责技术人才的培养、技术队伍的管理；(11) 组织技术成果及技术经济效益的评价工作；(12) 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6	生产基地-生产部	(1)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目标，编制各类生产计划；(2) 负责对生产消耗指标及费用的控制情况进行分析评价、成本核算、提出改进意见，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等；(3) 根据生产状况，合理安排原材料的进货、储存及使用；(4) 根据生产订单情况，合理安排包装物的定制、储存、使用；(5) 负责所辖各车间生产、安全、环保、质量等事项整体规划，建立健全各车间管理运行体系及核心业务流程；(6) 严格执行公司的质量管理制度，确保产品质量符合客户要求；(7) 加强各车间生产人员的安全环保意识；(8) 定期对员工开展生产管理、岗位职责及业务技能等方面的培训；(9) 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7	生产基地-储运部	(1) 负责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储存、保管和运输工作；(2) 负责库存管理工作，确保仓库区域划分明确、物料标识清楚、存放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记录连清晰；(3) 做好仓库物料的收、发、存管理，严格按流程要求收、发物料，并及时跟踪作业；(4) 协助财务进行成本管理、对物料采购与生产成本的控制进行监督管理；(5) 与生产部、采购部密切配合，做好生产物料的调度工作，并及时向生产部反馈生产物料的短缺或过量采购等异常情况；(6) 加强库房场地、设施的维护和管理；(7) 负责运输车辆的调配、维修、检测、保养等；(8) 加强运输人员的质量意识教育，规范运输操作；(9) 根据公司业务特点和产品运输要求，负责选择适宜的运输方式和运输线路；(10) 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8	生产基地-办公室	(1) 组织协调生产基地的行政管理工作；(2) 负责起草各类报告、工作总结等综合性文件；(3) 制定各类规章制度，并检查监督执行情况；(4) 协调各部门之间的工作沟通，传达、督办领导批示的事项；(5) 负责综合性会议的筹办工作，并对会议决议的贯彻执行情况进行督促检查；(6) 负责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和宣传工作；(7) 检查督促财务管理，考核资金使用效果；(8) 负责生产基地各类文件的收发、印章管理等；(9) 负责各类文书档案的保存与管理；(10) 负责组织协调综合治理工作，检查督促综合治理工作责任制和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11) 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9	生产基地-质检部	(1) 负责公司产品质量管理工作，组织建立质量管理体系；(2) 负责公司内部质量审核，做好原材料进厂、产成品出厂前的质量抽检工作；(3) 组织编制公司内部的工艺守则，并负责监督执行；(4) 定期检查各部门原材料、在制品、外协品和成品的检验记录及质量统计报表；(5) 对质检过程中出现的重要问题和共性问题进行分析，提出合理化建议，落实纠正和预防措施，跟踪验证并存档；(6) 定期组织公司生产骨干开展质量管理活动，提高全员质量管理意识；(7) 负责公司产品质量信息反馈的汇总分析，并切合实际地提出合理化建议和处理措施；(8) 负责制定质检人员的考核标准，并组织实施；(9) 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生产基地-基地部	(1) 负责蔬菜基地鲜玉米原料的收购；(2) 负责将来自玉米种植方面的食品安全信息传递到公司内部；(3) 通过合格供方的选择、评定与监督，确保鲜玉米的质量；(4) 负责分析基地的数据，为改进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提供依据。
11	生产基地-采购部	(1)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负责编制各项采购管理制度；(2) 及时了解市场行情及进货渠道，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质量；(3) 定期与其他各职能部门进行沟通，了解其采购需求；(4) 及时完成各职能部门的采购任务，保障企业正常经营需求；(5) 严格执行公司各项财务制度及规定，坚持“凭单采购”原则；(6) 参与采购物资的入库验收工作；(7) 负责采购单据、采购文件的归档保存工作；(8) 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12	生产基地-设备保障部	(1) 组织编制设备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2) 负责公司设备的定期检查、维修及保养工作；(3) 按时编制年度、季度计划，并组织实施；(4) 熟悉和掌握本厂设备的技术状况和使用情况，保证设备运转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6) 按时完成公司批准的项目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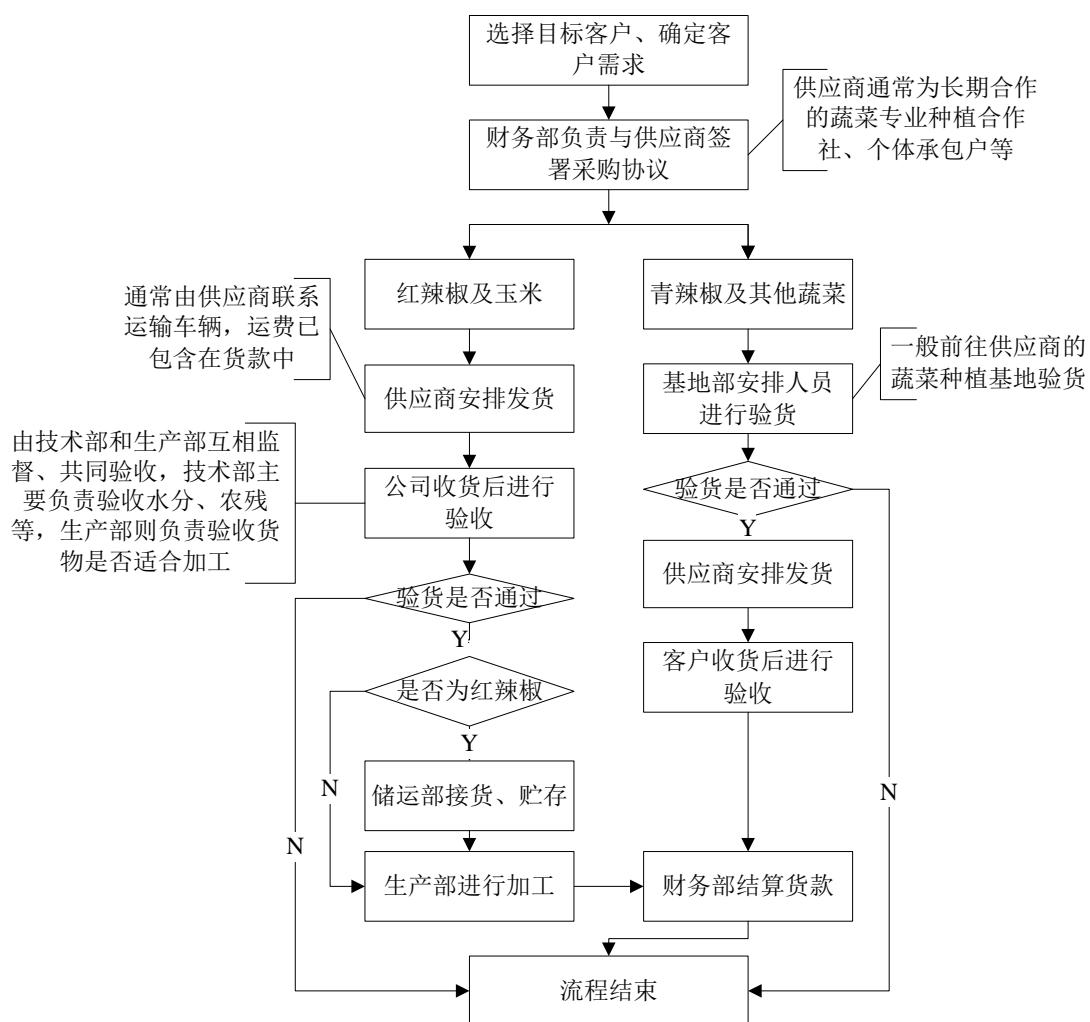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程，做好新购设备的选型、验收、安装调试指导工作；（7）收集保管各项设备的技术资料，并负责设备的更新改造；（8）制定和完善设备配件的消耗定额，储备定额，安排好备品配件的自制工作和备件采购计划及外协加工；（9）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主要业务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以及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公司所面临的主要消费群体包括农产品加工企业、蔬菜专业合作社、农产品贸易公司、个体承包户等，主要供应商则包括蔬菜专业种植合作社、个体承包户等，在与前述供应商、客户开展合作的过程中，公司形成了独立的采购、销售流程；而公司的各类主营产品也形成了特有的生产工艺流程，具体如下：

### 1、采购流程

#### （1）蔬菜采购流程



公司进行智能育苗所使用的辣椒种子主要是向北京阿特拉斯种业有限公司采购。公司日常种植所需的农资农膜采购流程为：（1）农药、农膜通常从长期合作的农资公司处采购，在与对方签署合作协议后，由对方先行送货至公司蔬菜基地，储运部负责验货，如出现质量问题，则通知对方换货；如更换后的产品质量问题仍未解决，则直接退货。储运部验货通过后，财务部与对方结算款项。（2）为适应种植土壤在不同阶段的营养需求，公司需要定期更换肥料。新的供应商通常将其经营的肥料产品提供给公司免费试用一年，如公司试用通过，则从第二年开始与供应商签署合作协议。待公司向对方支付一部分预付款后，对方送货至公司蔬菜基地，储运部负责验货，储运部验货通过后，财务部与对方结算剩余款项。在验货过程中，如发现质量问题，则通知对方换货；如更换后的产品质量问题仍未解决，则直接退货。

## （2）劳务采购流程

公司所处行业为蔬菜种植业，主营业务具有季节性强、劳动密集的特点。为节省人力成本、响应国家促进农民增收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临时雇用农民工的情形。公司聘请的临时用工人员主要系生产基地周边的农民，该部分人员在不同的时间段主要从事平整土地、蔬菜育苗、蔬菜栽苗、浇水、施肥、除草、辣椒去把、玉米去皮、蔬菜清洗等技术含量较低、可替代性较强的工作。公司录用临时用工人员后，将根据工作性质的不同，对其中部分员工进行为期4-5天的岗位安全、卫生操作、食品安全防护等方面培训，并要求参与一线生产加工的人员持有有效的《健康证明》，保证其安全上岗、卫生上岗。

目前，随着农村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农村具有大量闲置劳动力，农民就近打工，是一种普遍且符合农民习惯的用工方式。由于该类临时用工人员流动性较强，且当地农民不愿受合同拘束，故公司无法通过与其签署劳动合同这种方式对其参与劳动或支付薪酬方面进行约束，故公司并未与这类人员签署劳动合同。

报告期初至2017年2月末，公司的临时用工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	2016年	2015年
临时用工人数（人）	41-68	68-146	29-259
具体岗位或工种	辅助加工人员	辅助加工人员	辅助加工人员
劳动报酬支付方式	现金支付	现金支付	现金支付

项目	2017年1-2月	2016年	2015年
劳动报酬总额(元)	186,967.50	1,690,604.00	1,283,687.00
占工资总额的比例	47.63%	48.10%	65.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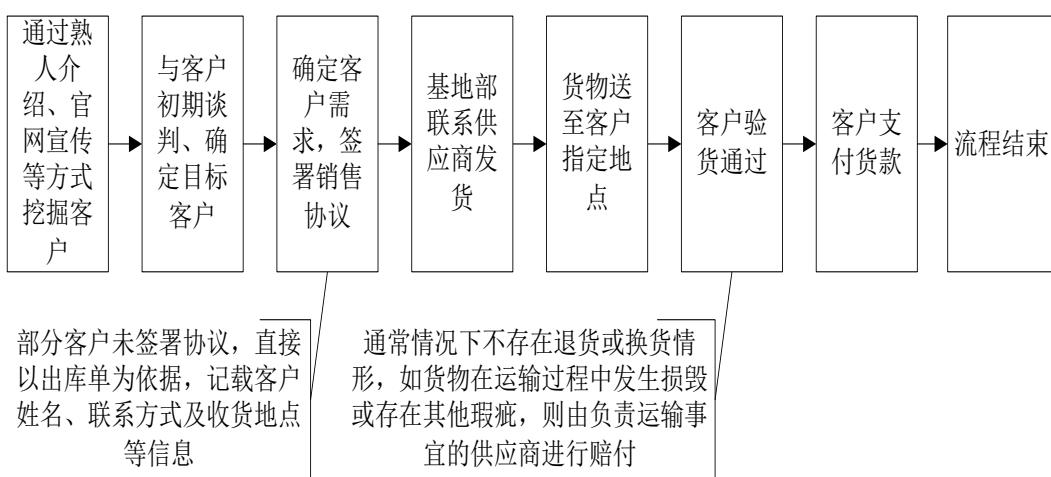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因上述临时用工事项产生过纠纷或潜在纠纷。鉴于公司所聘请的临时工多为生产基地周边农民，其已自行参加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故公司仅为部分参与安全性生产的临时用人员缴纳了工伤保险。

2017年3月7日，张家口市万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实公司自2015年1月1日以来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规章，依法聘用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未存在因违反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行政法规及地方性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证明出具之日，公司已为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不存在因违反社保缴纳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017年3月25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武殿雄签署《承诺函》，承诺：如主管部门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公司为上述季节性用人员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对公司处以罚款或要求公司承担任何费用的，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此类费用、罚款及任何相关的费用，无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 2、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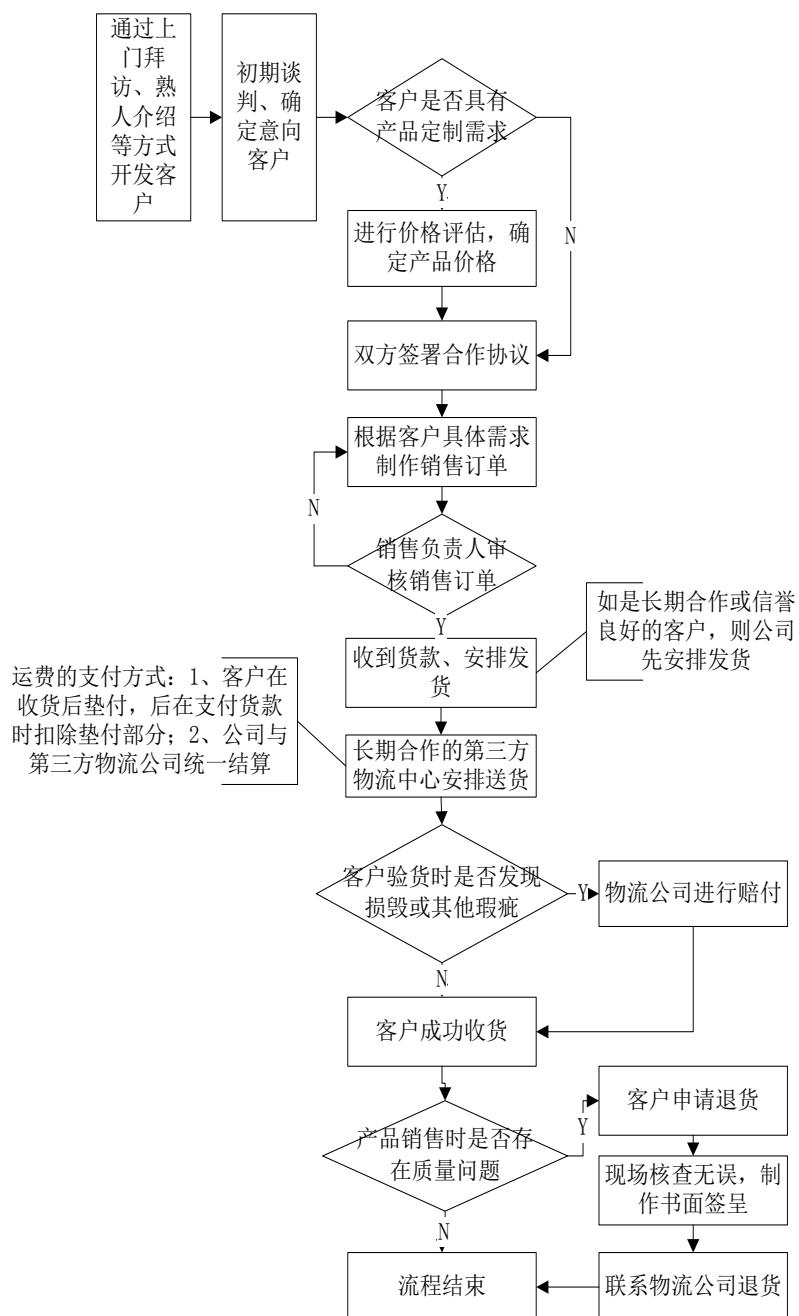
### (1) 蔬菜销售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下两种方式销售蔬菜礼盒：(1)与当地报社开展合作。考虑到部分居民具有订购报纸的需求，公司与当地报社签署合作协议，约

定报社利用送报纸的时间推销公司的蔬菜礼盒产品，公司向其支付一定金额的费用。该种方式一般发生在每年春季。(2)与当地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银行等单位开展合作。考虑到前述单位在春节、中秋等特殊节日具有向员工发放福利的需求，由实际控制人利用自身影响力或者业务人员利用自身关系确定潜在客户(部分客户已发展成长期合作关系)，从而向对方销售蔬菜礼盒产品。

### (2) 鲜椒酱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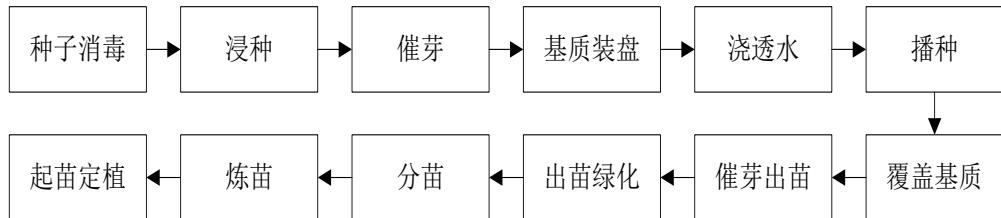
### (3) 糯玉米销售流程

公司目前经营的糯玉米产品销量较小，主要销售给长期合作的固定客户，前述客户通常通过签署书面协议、电话通知(小额销售情况)等方式向公司业务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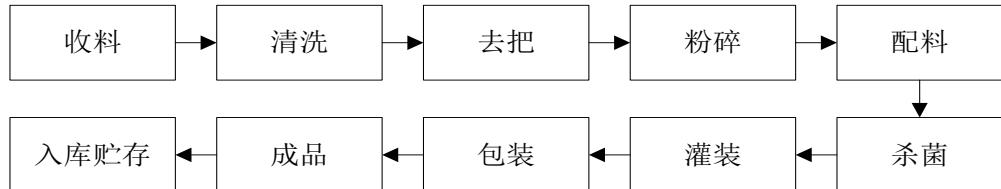
责人员告知具体需求。若客户需求的产品库存充足，则储运部直接发货；若客户需求的产品库存不足，则先由生产部安排加工，待产品加工完成后再由储运部安排发货。客户在销售过程中如发现口感问题，将会联系营销中心客服人员换货；如发现发霉等质量问题，将会联系储运部退货。

### 3、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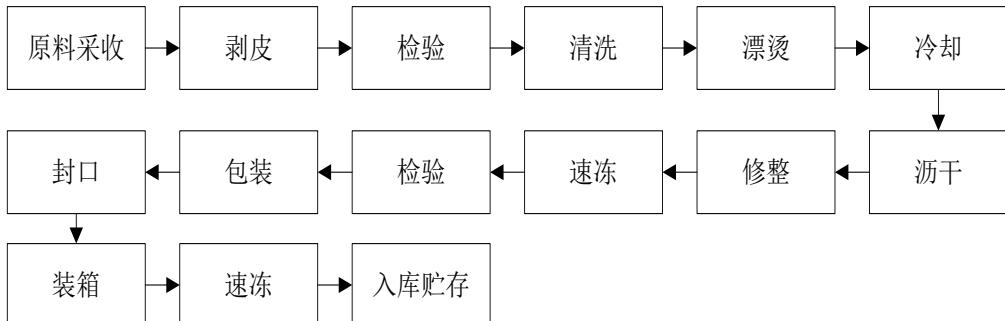
#### (1) 智能育苗工艺流程



#### (2) 鲜椒酱生产工艺流程



#### (3) 速冻熟制玉米生产工艺流程



### 4、与个人客户或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个人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如下所示：

个人客户名称	销售品类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金额/实际销售金额(元)	是否开具增值税发票	款项结算方式
张泽彪	糯玉米	2015年9月8日	3,513,248.00	是	银行转账
张泽彪	玉米	2016年1月1日	7,778,148.50	是	银行转账
张泽彪	鲜辣酱	2016年11月1日	2,838,120.00	是	银行转账
赵国强	鲜辣酱	2016年8月1日	992,000.00	是	银行转账

赵国强	鲜辣酱	2016年9月6日	215,632.20	是	银行转账
赵国强	鲜辣酱	2016年11月1日	2,838,120.00	是	银行转账
赵富	鲜辣酱	2016年11月	1,976,400.00	是	银行转账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个人供应商采购签订的《采购合同》如下所示：

个人供应商名称	采购品类	合同签署时间	合同金额/实际销售金额(元)	是否取得增值税发票	款项结算方式
刘丙云	玉米、辣椒	2015年1月25日	7,001,850.00	是	银行转账
刘丙云	玉米、辣椒	2016年2月21日	6,390,194.52	是	银行转账
申富强	玉米、辣椒	2015年1月25日	5,342,416.2	是	银行转账
申富强	玉米、辣椒	2016年2月21日	7,862,486.38	是	银行转账
徐风团	甜玉米穗、蔬菜	2015年4月28日	11,132,010.00	是	银行转账

针对公司与个人客户和供应商的合同签订、发票开具与取得、款项结算方式等，公司采购循环、生产循环、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制定情况如下所示：

#### A. 销售与收款循环

**合同的签订及审批：**对于新增客户，营销中心对新客户进行背景调查，根据客户背景及市场调查结果对客户信用进行初步评定，对新客户基本情况形成书面材料，并附相关资料交至营销中心经理审批。营销中心经理将是否同意接受该客户的审批结果提交至分管副总和总经理依次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方可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对于现有客户，营销中心负责进行维护，对于现有客户的销售合同，需由分管业务副总审批后方可签订。

**发票开具：**产品销售出库时，由销售人员开具发货单或签收单，客户收到商品并在发货单或签收单上签字后确认收入实现。财务部根据客户签字的发货单或签收单与销售合同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对于需要现金付款的客户，公司要求需要现金付款的客户到公司办理现金付款手续。公司在现金收取完成后开具销售发票。

**款项结算方式：**财务部根据客户签字的发货单或签收单与销售合同核对一致后开具发票并向客户催收货款，客户打款后通知公司财务部，财务部根据银行收款回单金额与客户打款通知、合同核对无误后及时进行账务处理。每月底，公司财务部与客户进行对账，如有对账差异，财务部将与业务人员进行进一步调查，

根据调查结果决定是否需要进行账务调整。

公司为了避免业务员代公司收款的情况，要求需要现金付款的客户到公司办理现金付款手续。公司现金收取货款完成后开具销售发票。

#### B. 采购与付款循环

**合同的签订及审批:**接受公司委托种植公司所需辣椒和玉米的个人供应商，一般每年初与其签署《种植收购协议》，因都是长期合作关系，一般经分管领导同意后直接与个人供应商签署《种植收购协议》。公司在收到客户订单需要采购蔬菜时，根据当地合作的蔬菜专业合作社的产品情况，在合作的蔬菜专业合作社的产品不能满足公司需求时，一般经分管领导同意后从公司比较熟悉且当地比较大的个人经销商处进行采购，并签署书面的采购合同。

**发票取得:**原材料采购验收入库后，基地仓库开具入库单，由仓库管理员与交物人签字。财务部根据仓库管理员与交物人签字的入库单进行账务处理，采购部负责催收发票。

**款项结算方式:**采购付款由采购部提出申请，财务部将申请付款金额与采购入库单、采购发票进行核对并审批后交由分管副总、总经理和董事长依次审批通过方可由财务部办理银行转账支付。

公司为了尽可能避免携带和保管大额现金的风险，要求需要现金付款的供应商到公司或公司指定收购点办理现金付款手续。现金支付完成后出纳即要求供应商当场签署收款收据，并在采购结算单和采购发票上加盖现金付讫印章，避免重复付款。

#### C. 生产循环

生产基地根据营销中心提供的产品需求情况编制生产计划，并按照计划在规定时间内组织员工进行生产。

生产部根据生产用料情况向仓库领取生产所需材料，仓库根据材料实际领用情况开具材料出库单，由仓库管理员与领用人签字。仓库根据实际出入库情况编制存货出入库明细。财务根据仓库管理员与领用人签字的出库单进行账务处理。

每月末，生产基地储运部对存货进行盘点，并根据盘点情况编制存货盘点表。财务部对盘点结果进行复盘。仓库管理员编制盘点差异汇总表，经仓库人员、生产人员签字确认，形成存货盘点报告，如存在差异查明原因，经财务经理和总

经理批准后交由财务部门调整入账。

同时，公司结合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对质量管理要求制定了《质量手册》，对生产中所用材料的采购、生产过程、成品保管及出库的管理要求均进行了明确规定，并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得以执行。”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证书编号	座落	用途	类型	面积(㎡)	终止日期
1	万国用(2014)第21号	郭磊庄村白郭线东	工业	出让	21,180.30	2063.11.24
2	万国用(2014)第20号	郭磊庄村白郭线东	工业	出让	8,320.80	2063.11.24
3	万国用(2009)第185号	万全县郭磊庄镇丹拉高速出口处南40米	工业	出让	25,950.00	2056.5.29

##### 2、租赁或承包土地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租金	租赁期限	用途
1	亚雄有限	郭磊庄镇阳门堡、旧羊屯村（东起苗圃、西至亚雄公司、北至京藏高速、南至郭磊庄镇）64位村民	郭磊庄镇阳门堡、旧羊屯村（东起苗圃、西至亚雄公司、北至京藏高速、南至郭磊庄镇）	658.60亩	592,740.00元/年，租赁期内的租金共计10,076,580.00元	2013.1.1-2029.12.31	农业科技园艺开发、推广、培训、服务及农业种植和养殖
2		郭磊庄镇郭磊庄村6位村民	东起大路，西至公司厂房，南至公司院内东西水泥硬化路，北至防渗渠	25.96亩	共计181,720.00元	2013.1.1-2029.12.31	农业产业化经营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租金	租赁期限	用途
3	奥泰园林	郭磊庄镇丰胜庄村40位村民、何家屯73位村民、旧羊屯162位村民、旧羊屯村民委员会	郭磊庄镇丰胜庄村、何家屯、旧羊屯土地	795.76 亩	795,760.00 元/年	2016.4.20 -2029.12.31	实施造林绿化及林下种植工程

注 1：关于上述第 1 项租赁，郭磊庄镇旧羊屯 64 位村民（甲方，以董尚武、杜平为代表）与亚雄有限（乙方）签署《农村土地租赁合同》（**出租土地的 64 位村民就合同内容进行确认签字的文件为合同附件之一**），约定：乙方享有在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根据农业产业化要求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乙方可在承租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郭磊庄镇阳门堡及旧羊屯村民委员会均对前述《农村土地租赁合同》及相关附件进行盖章确认。

注 2：关于上述第 2 项租赁，郭磊庄镇郭磊庄村 6 位村民均与亚雄有限签署了《土地租赁合同》，郭磊庄镇郭磊庄村村民委员会对前述合同进行了盖章确认。

注 3：关于上述第 3 项租赁，郭磊庄镇丰胜庄村 40 位村民、何家屯 73 位村民及旧羊屯 162 位村民、旧羊屯村民委员会（甲方）均与奥泰园林（乙方）签署了《造林绿化工程土地流转协议书》，前述所有协议均由张家口市万全区郭磊庄镇丰胜庄村村民委员会、张家口市万全区郭磊庄镇何家屯村民委员会、张家口市万全区郭磊庄镇旧羊屯村民委员会进行盖章确认。针对奥泰园林与旧羊屯村民委员会之间的土地流转事项，郭磊庄镇旧羊屯村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已签字同意，郭磊庄镇人民政府亦盖章批准。

注 4：2016 年 5 月 10 日，奥泰园林（甲方）与陵县恒运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乙方）签署了《苗木原地嫁接合同》，其中约定：自 2016 年 5 月起，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所有的种植于乙方苗木种植基地的 103,000 棵垂柳进行嫁接改造工作，并负责日常浇水、灭虫等管理工作。甲方向乙方支付 1,266,900.00 元的嫁接改造费用，乙方需保证嫁接成活率达到 100.00%，如未达到，乙方应补足相应数量的树苗。甲方从 2018 年 1 月起按照每亩每年 800.00 元的标准向乙方支付未销售苗木的占地费，直至前述苗木全部移植或销售完为止。

### 3、商标权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备注
1		7954293	第31类：燕麦；未加工可可豆；谷(谷类)；玉米；大麦；豆(未加工的)；鲜水果；鲜葡萄(截止)	2012.4.14 -2022.4.13	—
2		3358557	第31类：新鲜蔬菜(商品截止)	2003.11.7-20 13.11.6(续展 注册有效期： 2013.11.7-20 23.11.6)	注册人是武佃 雄(系武殿 雄)，目前正在 办理转让
2		12657467	第30类：调味品；番茄酱(调味品)；辣椒(调味品)；酱菜(调味品)；佐料(调味品)；番茄酱；(印度式)酸辣酱(调味品)；豆豉；辣椒油；调味酱	2014.10.21 -2024.10.20	—
3		16761594	第30类：谷类制品；面粉；谷粉制食品；食用面筋；食用淀粉；醋；酱油；八角大茴香；辣椒(调味品)；鸡精(调味品)(截止)	2016.8.14 -2026.8.13	注册人是蔬菜 产业商会，目前 正在办理转 让
4		17704712	第31类：新鲜豆角；新鲜蘑菇；新鲜黄瓜；新鲜蔬菜；新鲜韭葱；新鲜豌豆；新鲜土豆；新鲜柑橘；新鲜水果；活 动物(截止)	2016.10.7 -2026.10.6	注册人是蔬菜 产业商会，目前 正在办理转 让
5		16761535	第29类：水果罐头；腌制蔬菜；咸菜；皮蛋(松花蛋)；食用油；五香豆；熟制豆；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干食用菌(截止)	2016.10.14 -2026.10.13	注册人是蔬菜 产业商会，目前 正在办理转 让
6		17267195	第30类：茶；糖；巧克力；蜂蜜；谷粉制食品；糕点；面粉；意式宽面条；调味料；酵母(截止)	2016.8.28 -2026.8.27	—

## 4、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一项域名，域名名称为 bashangxian.cn，注册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4 日，到期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24 日。

## （二）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自有房屋

序号	证书编号	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使用年限	用途
1	张房权证万字第 10001017 号	郭磊庄镇丹拉高速公路出口南 1-7 棚	5,988.89	2009.9.26- 2056.5.29	办公楼、门卫室、食堂、车间
2	张房权证万字第 10011969 号	郭磊庄镇丹拉高速公路出口南 8-14、19-20 棚	970.08	2009.9.30- 2056.5.28	附属房
3	张房权证万字第 10011970 号	郭磊庄镇丹拉高速公路出口南 15-18 棚	4,242.89	2009.9.30- 2056.5.28	车间

### 2、租赁房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地点	建筑 面积 (m <sup>2</sup> )	租金	租赁期限	用途
亚雄农 业	张治玲	张家口市高新区惠通街 1 号浙商大厦 14 层 8801、8802、8803、8805、8806、8808、8809、8813	785.27	免费	2016.5.1-2017.12.31	办公
	武殿雄	张家口市高新区惠通街 1 号浙商大厦 14 层 8812				
北方电 子商务	张家口经 开区人 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 高创园管 理办公室	张家口经开区西苑路东侧浙商大厦九层 909、910、911 房间	175.98	102,772.32 元/年； 2016.4.5-2018.4.4：免 收租金； 2018.4.5-2019.4.4：减 半收取	2016.4.5- 2019.4.4	高 新 技 术 创 业
奥泰 园林	武殿雄	张家口市高新区惠通街 1 号浙商大厦 14 层 8811	141.45	免费	2017.3.10- 2018.3.10	办公
	张彤彤	府街新城 3 号楼 1 单元 102 室及 16 号	76.16	11,000.00 元/年	2016.7.21- 2018.7.20	办公

承租人	出租人	租赁地点	建筑面积(㎡)	租金	租赁期限	用途
		车库				

### 3、其他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93,715,765.70 元，累计折旧合计为 9,601,808.14 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89.75%。公司固定资产使用时间较短，总体成新率较高；公司固定资产主要集中于生产基地，主要有蔬菜大棚、智能温室、蔬菜展厅、办公楼、宿舍等，上述固定资产能够满足公司日常发展的需要。公司的其他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60,521,917.96	4,121,455.41	56,400,462.55	93.19
机器设备	32,355,417.64	5,063,875.08	27,291,542.56	84.35
运输工具	683,062.22	358,828.63	27,291,542.56	47.47
办公设备	155,367.88	57,649.02	97,718.86	62.90
<b>合 计</b>	<b>93,715,765.70</b>	<b>9,601,808.14</b>	<b>84,113,957.56</b>	<b>89.75</b>

### (三) 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业务资质情况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适用的业务许可和资质证书情况具体如下：

证书所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许可内容/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亚雄农业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1300D00715	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辣椒干制品	2016.12.26 -2020.12.25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1300/08130	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速冻蔬菜、速冻玉米	2013.12.31 -2017.12.30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1300D00397	河北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保鲜蔬菜	2013.11.11 -2017.11.10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313072900162	张家口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调味品、罐头、速冻食品	2016.12.7 -2021.12.6
	《中国商品条	N0.0737658	中国物品编	条形码	2015.12.7

证书所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许可内容/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形码系统成员证书》		码中心		-2017.12.3
	《有机产品认证证书》	0010P1300033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糯玉米、辣椒	2016.12.9 -2017.12.8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FSMS12008 43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速冻糯玉米、速冻辣椒的生产加工	2014.11.5 -2017.11.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4Q210238 R2S/13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速冻糯玉米、速冻辣椒的生产加工	2014.11.4 -2017.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79601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张家口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2013.12.30-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741659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	2015.12.4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冀交运管许可 张字 130729583522 号	万全县交通运输局运输管理所	普通货运	2013.10.24-2 017.10.23
	《道路运输证》	冀交运管张字 729308364号	万全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普通货运	2013.10.24-2 017.10.18
	《粮食收购许可证》	冀 08600260	张家口市万全区粮食局	粮食收购	2017.4.7-202 0.4.7
北方电子商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冀交运管许可 张字 130701514073 号	张家口市交通运输局	普通货运	2016.10.21 -2020.10.20
奥泰园林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130729201700 02	张家口市万全区林业局	经济林苗、造林苗、城镇绿化苗	2017.1.10 -2022.1.9

## 2、获得荣誉情况

荣誉/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有效期限
家家福牌速冻糯玉米被认定为第十三届中国（廊坊）农产品交易会名优农产品	2009106	中国（廊坊）农产品交易会组委会	2009.9
“家家福”牌系列产品被评为张家口最有影响力农副食品加工业品牌	/	张家口最有影响力产业（产品）品牌评选活动组委会	2012.12

《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	HBQ201313 000094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12.16 -2016.12.16
家家福牌蔬菜被评为河北省名牌产品	HBMP2013-414	河北省质量奖评审委员会、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12 -2016.12
《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产品证书》	HBZXQYMP 2013-051	河北省中小企业名牌审定委员会、河北省中小企业局	2013.12 -2016.12
张家口市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	张家口市人民政府	2014.5 -2016.5
河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	/	河北省人民政府农业产业化办公室	2014.12 -2016.12
张家口市爱心助残单位	/	张家口市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	2015.5
香辣酱产品入围第四届北京大学大健康.全球好产品十强	/	真品溯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大健康产业发发展课题组)、中国产业质量调查评价中心	2015.9.13
《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KZX201604 030100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2016.4.13 -2019.4.12
公司辣酱产品荣获“第三届张家口旅游商品博览会旅游商品银奖”	/	张家口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2016.8
河北省扶贫龙头企业	/	河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6.8
第七届张家口百强企业	/	张家口市工业经济联合会、张家口市经济团体联合会、张家口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张家口市统计局	2016.8

注：公司使用在新鲜蔬菜商品上的家家福商标于2013年12月被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延续认定为河北省著名商标，有效期三年。

### 3、环保情况

(1)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办公厅颁布的《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中对重污染行业的界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2) 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情况

##### ①蔬菜产业化开发工程

2004年11月29日，张家口市亚雄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针对该项目的相关情况填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04年11月30日，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意建设。

2012年5月7日，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万环审变更[2012]08号《万全县企业（单位）变更环保登记表》，其中载明：同意建设单位名称由张家口亚雄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亚雄有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批准文件可继续使用。

同日，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验收意见：该项目按照审批要求较好地完成了各项防污设施的落实，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之规定，同意项目验收。

2012年5月4日，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河北亚雄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环保情况的证明》：该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各项环保措施均已落实，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要求。

#### ②张家口市万全县700万穗甜玉米加工项目

2010年1月，张家口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现已更名为“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接受亚雄有限的委托，针对该项目出具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0年1月9日，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郭磊庄镇总体规划，选址基本可行；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所列示的内容实施项目建设。

2017年3月31日，张家口市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万环验[2017]05号的验收意见，载明：上述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③鲜食玉米加工及速冻玉米粒扩容扩量项目

2013年8月，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针对该项目出具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3年8月12日，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该项目选址合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意建设。

2017年3月31日，张家口市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万环验[2017]05号的验收意见，载明：上述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④农产品脱水烘干加工项目

2015年8月，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针对该项目出具了《建设环境影响

报告表》。

2015年9月25日，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万环评【2015】BS13号《审批意见》：该项目选址符合厂区总体规划，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农业产业政策，同意建设。

2017年3月31日，张家口市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万环验[2017]05号的验收意见，载明：上述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⑤蔬菜产业园工程项目

2015年，亚雄有限针对该项目填写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15年5月7日，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该扩建项目选址符合厂区规划，同意项目建设。

2017年3月27日，张家口市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上述项目能够按照审批要求较好地完成各项防污设施的落实，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之规定，同意该项目验收。

#### ⑥4400吨鲜椒酱加工及智能温室大棚扩建项目

2016年10月，云南银发绿色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公司的委托，针对该项目出具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6年10月26日，张家口市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万环评【2016】BS24号审批意见：该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农业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厂区规划，同意建设改造。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 (3) 排污许可证

2017年4月7日，公司获得张家口市万全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PWX-130729-0055-17的《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许可内容为允许排放允许排放 COD: 0 吨/年, NH<sub>3</sub>-N: 0 吨/年; SO<sub>2</sub>: 0.864 吨/年, NO<sub>x</sub>: 0.821 吨/年, 有效期限是 2017 年 4 月 7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4) 2017年2月28日，张家口市万全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公司自2015年1月1日以来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其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规定，没有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亦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 4、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主要从事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以及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故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 5、质量标准情况

2014年11月4日，公司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编号为00114Q210238R2S/1300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是速冻糯玉米、速冻辣椒的生产加工，有效期限为2014年11月4日至2017年11月3日。

2014年11月5日，公司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编号为001FSMS1200843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是速冻糯玉米、速冻辣椒的生产加工，有效期限为2014年11月5日至2017年11月4日。

#### （四）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公司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有62名员工，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 （1）员工专业结构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7	11.29
业务人员	13	20.97
生产加工人员	19	30.65
技术人员	4	6.45
财务人员	7	11.29
行政人员	12	19.35
合计	62	100.00

##### （2）员工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9	14.52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
专科	27	43.55
专科以下	26	41.94
合计	62	100.00

### (3) 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
50 岁以上	13	20.97
40-50 岁	13	20.97
30-40 岁	25	40.32
30 岁以下	11	17.74
合计	62	100.00

## 2、公司员工的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与 55 名员工均签署了《劳动合同》、与 7 名退休返聘人员签署了《退休返聘协议》。前述人员的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类别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
已缴纳的人数	23	22	38	42	19	0
未缴纳的人数	39	40	24	20	43	62
其中：自愿放弃	13	14	13	9	32	55
退休返聘	7	7	7	7	7	7
居民社保或农村社保	15	15	0	0	0	0
尚在试用期，正在办理中	1	1	1	1	1	0
户籍所在地缴纳	3	3	3	3	3	0

上述未缴纳社保的人员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签署了放弃缴纳的《声明》，确认其本人自入职至《声明》签署之日，未发现公司存在违反劳动、社保等法律法规的现象，也未与公司就劳动、社保、住房公积金事项产生任何争议或存在潜在争议。同时承诺：《声明》签署之日前的社保缴纳事项不向公司主张任何权利、赔偿或补偿；对于《声明》签署之后的社保事项，只要公司在本人申请时为其缴纳社保，将不向公司主张任何权利、赔偿或补偿。

上述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人员均签署了放弃缴纳的声明，其中载明：“公司不为本人办理缴纳住房公积金手续完全出于本人自愿，与公司无任何关系，本人

现在和将来均不会就公司未为本人办理缴纳住房公积金手续一事向公司提出任何补缴或补偿住房公积金及相关费用的请求。如今后发生该费用的缴纳纠纷和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我本人承担。在本声明签署之后，本人将继续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2017年3月1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武殿雄签署了《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人均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员工补缴各项应当由公司承担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若后期未缴纳社保或公积金的员工要求公司重新缴纳时，公司将及时办理相应的缴纳手续。

2017年3月7日，张家口市万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实公司自2015年1月1日以来均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规章，依法聘用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未存在因违反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行政法规及地方性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证明》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保缴纳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017年3月16日，张家口市经济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分别向奥泰园林及北方电子商务出具《证明》，证实奥泰园林自2016年4月21日设立以来、北方电子商务自2015年1月1日以来，均自觉遵守国家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规章，依法聘用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未存在因违反国家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行政法规及地方性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证明》出具之日，奥泰园林及北方电子商务不存在因违反社保缴纳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 （六）公司员工持有的《健康证明》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员工持有的《健康证明》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证件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乔龙	2011063000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6.7.29-2017.7.28
2	武凤云	201629471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3	郭玉琴	2011062928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6.7.29-2017.7.28
4	武利英	201628828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6.7.29-2017.7.28
5	裴庆国	2011062925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6.7.29-2017.7.28

序号	姓名	证件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6	郑爱桃	2016068105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6.7.29-2017.7.28
7	梁春艳	201629463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8	王霞	201629469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9	郭建荣	201629464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10	李恩苹	201629462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11	乔树花	201629453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12	程永香	201629461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13	龚建荣	201629470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14	霍美丽	2011066471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6.7.29-2017.7.28
15	白学花	201629468	张家口万全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7.3.20-2018.3.19

##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6,417.86 万元和 11,806.0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00% 和 99.93%，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 1、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8,060,015.47	99.93	64,178,568.73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77,728.29	0.07		
合计	118,137,743.76	100.00	64,178,568.73	100.00

#### 2、公司各类产品收入构成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118,060,015.47	99.93	64,178,568.73	100.00
其中：销售蔬菜	66,996,660.09	56.70	55,640,125.24	86.70
销售鲜椒酱	24,586,310.07	20.81	941,203.39	1.47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元)	占比(%)	收入金额(元)	占比(%)
销售玉米初加工产品	12,392,975.92	10.49	7,403,420.10	11.54
销售树苗	9,901,500.00	8.38		
销售农资农膜种子	3,536,925.67	2.99	193,820.00	0.30
销售鲜肉蛋	645,643.72	0.55		
<b>其他业务：</b>	<b>77,728.29</b>	<b>0.07</b>		
其中：租赁	40,566.04	0.03		
技术培训	36,734.90	0.03		
销售包装物	427.35	0.01		
<b>合计</b>	<b>118,137,743.76</b>	<b>100.00</b>	<b>64,178,568.73</b>	<b>100.00</b>

### 3、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

项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b>2015 年度</b>			
<b>主营业务：</b>			
其中：销售蔬菜	55,640,125.24	39,953,848.74	28.19
销售鲜椒酱	941,203.39	908,556.15	3.47
销售玉米初加工产品	7,403,420.10	7,241,351.26	2.19
销售农资农膜种子	193,820.00	151,926.16	21.61
<b>合计</b>	<b>64,178,568.73</b>	<b>48,255,682.31</b>	<b>24.81</b>
<b>2016 年度</b>			
<b>主营业务：</b>			
其中：销售蔬菜	66,996,660.09	52,204,694.88	22.08
销售鲜椒酱	24,586,310.07	20,060,490.27	18.41
销售玉米初加工产品	12,392,975.92	9,735,010.67	21.45
销售农资农膜种子	3,536,925.67	2,779,046.96	21.43
销售鲜肉蛋	645,643.72	551,868.00	14.52
销售树苗	9,901,500.00	5,490,100.00	44.55
<b>其他业务：</b>			
其中：租赁	40,566.04		100.00
技术培训	36,734.90		100.00
销售包装物	427.35	153.00	64.20
<b>合计</b>	<b>118,137,743.76</b>	<b>90,821,363.78</b>	<b>23.12</b>

### 4、公司按地区划分的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除 2015 年出口销售速冻辣椒取得 114.31 万元收入外，均来自于华北地区。

## （二）报告期内的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和服务的主要销售对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为农产品加工企业、农产品贸易公司、个体工商户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蔬菜和鲜椒酱的生产与加工。

### 2、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总额分别为 46,659,690.50 元、58,183,844.0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2.72%、54.36%。2015 年度公司向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销售产品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25.00%，但其 2016 年度并未进入公司前五名客户名单。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均未超过 15.00%。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百分比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金额(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度		
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17,906,197.00	27.91
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983,813.50	20.24
北京三和菇食用菌有限公司	8,371,832.00	13.05
北京永和兴商贸有限公司	3,884,600.00	6.05
张泽彪	3,513,248.00	5.48
合计	46,659,690.50	72.72
2016 年度		
北京食圣天下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4,586,680.00	13.63
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170,403.00	13.24
北京同得发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10,626,800.00	9.93
张家口市东旭农贸市场	9,900,050.00	9.25
北京伟良意诚商贸有限公司	8,899,911.00	8.31
合计	58,183,844.00	54.3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报告期内的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主要采购对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辣椒、玉米、土豆、甘蓝、蔬菜种子等，主要采购对象为蔬菜专业种植合作社、个体承包户等。

#### 2、生产成本结构统计分析表

目前公司进行加工生产的主要产品是鲜椒酱，报告期内公司鲜椒酱的生产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材料成本	851,222.69	73.61	18,848,334.55	80.02
人工成本	107,167.00	9.27	537,350.15	2.28
间接成本	198,075.04	17.13	4,169,733.55	17.70
合计	1,156,464.73	100.00	23,555,418.25	100.00

#### 3、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33,974,276.20 元、54,079,280.90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5.46%、75.59%。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均未超过 25.00%，同时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并未出现较大重叠。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基本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5 年度		
徐凤团	11,132,010.00	24.73
刘丙云	7,001,850.00	15.55
崇礼县晨飞蔬菜专业合作社	5,500,000.00	12.22
申富强	5,342,416.20	11.87
沽源县绿农蔬菜专业合作社	4,998,000.00	11.10
合计	33,974,276.20	75.46
2016 年度		
崇礼县诚信蔬菜专业合作社	14,550,000.00	20.34
崇礼县晨飞蔬菜专业合作社	11,760,000.00	16.44
万全福林垣种植专业合作社	13,516,600.00	18.89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申富强	7,862,486.38	10.99
刘丙云	6,390,194.52	8.93
合计	54,079,280.90	75.5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报告期内的采购情况，选取合同金额在 40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实际结算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张家口市万全区福林垣种植专业合作社	大葱、西葫芦、豆角、菜花	1,078.02	2016.8.10	履行完毕
2	徐风团	甜玉米	702.00	2015.4.8	履行完毕
3	刘丙云	辣椒	700.19	2015.1.25	履行完毕
4	申富强	辣椒	641.07	2016.2.21	履行完毕
5	刘丙云	辣椒	639.02	2016.2.20	履行完毕
6	崇礼县晨飞蔬菜专业合作社	葱头	550.00	2015.1.25	履行完毕
7	申富强	尖椒、玉米	534.24	2015.1.25	履行完毕
8	沽源县绿农蔬菜专业合作社	马铃薯	499.80	2015.9.9	履行完毕
9	沽源县丰茂种植专业合作社	马铃薯	498.75	2015.9.5	履行完毕
10	崇礼县诚信蔬菜专业合作社	西葫芦、彩椒、土豆等	493.00	2016.12.10	履行完毕
11	沽源县绿农蔬菜专业合作社	土豆	490.31	2016.1.1	履行完毕
12	崇礼县诚信蔬菜专业合作社	辣椒	487.00	2016.11.9	履行完毕
13	崇礼县诚信蔬菜专业合作社	土豆	475.00	2016.9.12	履行完毕

##### 2、重大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情况，选取合同金额在 30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实际结算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辣椒、莴笋、甘蓝、菠菜、白菜	1,298.38	2015. 4. 22	履行完毕
2	北京食圣天下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大葱、西葫芦、豆角、菜花	912.27	2016. 9. 1	履行完毕
3	北京伟良意诚商贸有限公司	大葱、西葫芦、豆角、菜花	889.99	2016. 8. 18	履行完毕
4	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胡萝卜、尖椒、白菜等	802.43	2015. 1. 28	履行完毕
5	张泽彪	玉米	777.81	2016. 1. 1	履行完毕
6	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土豆	770.13	2016. 1. 1	履行完毕
7	北京三和菇食用菌有限公司	鲜洋葱	672.22	2015. 8. 17	履行完毕
8	北京延国商贸有限公司	大葱、西葫芦、豆角、菜花	609.94	2016. 8. 18	履行完毕
9	北京同德发种植基地有限公司	土豆	560.00	2016. 9. 19	履行完毕
10	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胡萝卜、土豆	514.53	2015. 6. 20	履行完毕
11	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甘蓝、莴笋、芹菜	473.65	2015. 4. 15	履行完毕
12	北京食圣天下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西葫芦、大葱	397.60	2016. 12. 11	履行完毕
13	永和兴商贸有限公司	西兰花、芹菜、白菜、尖椒等	388.46	2015. 5. 13	履行完毕
14	北京张泽彪	辣椒酱等	351.32	2016. 11. 1	履行完毕
15	张家口万全区福林垣种植专业合作社	尖椒种子、西兰花种子等	349.65	2016. 6. 3	履行完毕
16	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土豆	345.95	2016. 10. 19	履行完毕
17	张家口市东旭农贸市场	土豆	304.61	2016. 3. 2	履行完毕
18	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茄子、彩椒、豆角、西兰花	300.97	2016. 6. 30	履行完毕

### 3、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人	借款人	金额(元)	利率	期限	借款用途
1	怀安联社第六屯信用社	亚雄有限	1,680,000.00	固定利率	2012.12.31 — 2017.11.12	其他
2	万全农商行	亚雄农业	10,000,000.00	固定利率	2016.6.27— 2019.6.26	农产品垫资及蔬菜收购
3	抚宁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亚雄农业	29,500,000.00	固定利率	2016.12.23 — 2018.12.22	续贷
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市分行	亚雄农业	10,000,000.00	浮动利率	2016.12.8— 2018.12.7	资金周转
5	河北张家口宣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奥泰园林	35,000,000.00	浮动利率	2016.8.17— 2018.8.16	购买草木

(1)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3 日与怀安联社第六屯信用社签订了《企业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 1,68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五年，贷款利率为月息 11.73333%，合同编号为（怀安县农村信用合同联社）农信借字【2012】第 47912012039040 号，该项借款由世雄房地产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怀安联社农信保字 2012 第 47912012803812 号。

(2)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与万全农行签订《企业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三年，贷款利率为月息 5.7396%，合同编号为万全农商行农信借字【2016】第 48102016386389 号，该项合同由天和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万全农商行农信保字【2016】第 48102016739452 号。

(3)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与抚宁县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企业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29,5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两年，贷款利率为月息 7.125%，合同编号为（抚宁）农信借字【2016】第 4300201694505 号，该项借款由河北立群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抚宁农信保字【2016】第 43002016964078 号；同时由武殿雄、乔龙、刘爱军、刘艳军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抚宁农信保字 2016 第 43002016964093 号、

43002016964084 号、43002016964100 号、43002016964099 号。合同约定公司需于 2017 年 5 月 30 日、2017 年 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5 月 30 日分别支付 100.00 万元的本金，剩余本金于到期日前一次性偿清。

(4)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市分行签订《小企业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授信期限为两年，合同编号为 13005585100116120001 号，该项合同由武殿雄、张治玲、乔龙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13005585100416120001 号。

(5) 奥泰园林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与河北张家口宣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企业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35,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两年，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执行利率为 7.441667%，合同编号为宣泰农商行农信借字【2016】第 49502016460024 号，该项合同由亚雄农业提供抵押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宣泰农商行农信抵字【2016】第 49502016804294 号。合同约定奥泰园林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2017 年 6 月 20 日、2017 年 12 月 20 日、2018 年 6 月 20 日分别支付本金 350.00 万元，2018 年 8 月 16 日支付剩余本金 2,100.00 万元。

#### 4、重大对外担保合同

序号	债务人	保证人	债权人	合同金额	保证类别
1	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	亚雄农业	万全农商行	11,7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	世雄房地产	亚雄农业	宣化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姚家坊信用社	3,60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上述对外担保情况已全部解除。

(1) 公司为确保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与万全农商行签订的编号为万全农商行农信贷字【2015】第 4810201563238 号的《企业借款合同》的履行，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万全农商行农信保字【2015】第 48102015079931 号的《保证合同》。截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已经偿还上述借款。

(2) 公司为确保世雄房地产与宣化县农村信用合作社姚家坊信用社签订的编号为(宣姚)农信借字[2014]第 49732014441756 号的《企业借款合同》的履行，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宣姚)农信保字(2014)第 49732014441756 号。2015 年 11 月 27 日，世雄房地产已经偿还上述借款。

## 5、产业合作合同

2016年2月15日，奥泰园林与亿利首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亿利怀来生态产业园苗木产业合作协议》，约定亿利首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与政府对接土地流转、依法取得位于京藏高速北侧项目地块使用权、指导奥泰园林苗木栽植计划、负责地块整体配套设施建设、按照合作面积向奥泰园林收取园林管理费、按奥泰园林需求提供种苗、协助奥泰园林进行合作区域内的成苗销售，在同等价格下亿利首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权优先采购，并按照售出圃苗木价的15%收取苗木管理费。奥泰园林负责按照品种规划栽植苗木、进行管护等日常生产经营、负责苗木的栽培、养护及销售。奥泰园林使用土地管理面积为2,154.00亩（最终以实际测量确定的面积为准），2016年至2019年免园区管理费，自2020年起按照1,000.00元/亩/年的价格缴纳园区管理费；在合同签订10日内奥泰按照100.00元/亩的标准一次性缴纳入场费，入场费总计人民币20.00万元。

### （五）报告期内向个人客户销售和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向个人客户销售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15年度	2016年度
个人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元)	3,520,548.01	21,911,799.89
当期总营业收入(元)	64,178,568.73	118,060,015.47
个人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总营业收入的比例(%)	5.49	18.56

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2016年度
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	29,537,626.20	14,252,680.90
当期采购金额	45,022,894.51	71,542,903.69
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总采购金额的比例(%)	65.61	19.92

报告期内，公司的蔬菜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客户大部分为公司长期合作客户；蔬菜的供应商大部分为当地的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或当地的种植大户，具有长期的合作关系，另公司自有基地中亦进行绿色、健康蔬菜的种植、培育，公司蔬菜材料供应和销售的销售具有稳定性。2016年公司鲜椒酱业务进行了进一步拓展，生产鲜椒酱所用的辣椒主要为公司基地自己种植或委托长期合作的种植户

进行种植，辣椒的供应具有数量和质量保证；对于鲜椒酱的销售一方面通过公司已经的客户开发鲜椒酱市场，另一方面通过增加业务人员进行市场开拓，通过各地经销商使公司产品进入京津冀地区的大小超市，目前已具有稳定的客户。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系河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利用其所处的地源优势，除进行蔬菜种植、收购、销售业务及鲜食玉米的初加工外，公司目前已形成集辣椒种植、辣椒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全产业链”的业务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仍以蔬菜种植、采购和销售为主，未来重点发展鲜椒酱产业。

公司依托于自身在农业产业化方面的丰富经验，向农户提供先进技术，引导农户经营向规模化、产业化方向发展，有效提高农户的积极性，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多年客户积累，公司已形成稳定的、多渠道的销售模式，从而获取收入、利润、现金流，最终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和价值提升目标，维护股东利益。公司主要商业模式可细分为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盈利模式。

### （一）采购模式

根据公司业务需求，公司采用“公司+合作社+农户”或“公司+农户”的采购模式。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根据客户需求或生产需求进行采购。

对于公司经销的蔬菜业务，由于每年公司收到客户订单的时间不定，主要采用“公司+合作社+农户”的采购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订单需要，通过公司周边的蔬菜种植合作社收购农民种植的蔬菜并对外销售。同时，公司自有蔬菜基地种植的蔬菜也对外进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自有蔬菜销售收入占蔬菜销售收入比例为 10.25%；

公司鲜椒酱系列产品及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所使用的辣椒及玉米主要采用“公司+农户”的采购模式，少量则由公司自有基地供应。公司和农户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通过签署《种植收购协议》，其中约定公司向农户提供从种子培育到育苗、移栽、测土施肥、病虫防治、采收等服务，并按合同规定收购农户种植的符合公司要求的辣椒和玉米；农户负责提供土地、大棚等生产基础设施及日常生产管理人员。这种模式既保证了公司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解决了建设

大棚和雇佣工人成本高、管理难度大的问题；同时也充分调动了农户生产的积极性，保证农户的权益，从而实现企业与农户的双赢。目前，公司合作的农户主要有申富强和刘丙云，合作农户的种植面积都比较大，均达上百亩。

公司烘干辣椒业务尚处于起步期，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质量要求，主要通过向第三方采购的方式购买原材料。

公司在原材料采购过程中严格遵循《质量管理手册》中对采购物资的质量要求，确保采购的物资必须符合 GB7718 标准和生产产品所需的标准要求，对三无产品坚决不采购，对证件不齐全的不采购，对初次合作的商户，要求上门实地了解商户情况。

## （二）生产模式

公司所在的张家口市是我国主要的粮食果蔬产地，农业基础扎实，拥有众多经验丰富的蔬菜种植农户。目前，公司已初步形成“公司+示范性基地”、“公司+农户”、“公司+合作社+农户”的生产模式，为合作农户提供优质种苗、肥料及土壤管理、施肥管理、病虫害防治等方面的技术指导，提高和控制公司产品源头治理、加强农户合作，从而促进公司规模的进一步扩大。该模式符合公司现阶段的发展需求，既能较好地保证自有种植基地的示范效果，逐步引导农户向规模化、产业化方向发展，又能有效地提高农户的积极性、降低公司初级阶段的资金投入。

公司根据种植作物的生长周期，在自有基地农作物种植过程中，招聘周边劳务人员进行除草、维护、采摘及装卸等辅助性工作，而公司的生产人员主要负责田间的监督管理工作。同时，在鲜椒酱生产和鲜食玉米初加工过程中，公司会根据实际的用工需求，雇用当地农户进行玉米剥皮，辣椒挑拣、晾晒，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搬运及生产过程中产品封装等简单的生产活动。目前公司要求所有参与一线生产加工的劳务人员持有有效的《健康证明》，并安排专人统计每天的劳务用工情况，每天用工结束，工人至统计人员处领取当天的用工单，每月与公司结算一次，不够一月即不再雇用的，在不再聘用时一次性结转用工成本。上述模式符合农业企业的用工特点。

生产过程中公司要求生产人员严格遵循公司《质量管理手册》中规定的《生产过程管理制度》和《关键质量控制点作业制度》等相关制度要求，确保生产出合格的产品。同时，公司生产的鲜椒酱等辣椒制品及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在

出厂时必须进行检验，同一班次、同一品种、同一次投料的产品规定为一个生产批，对每批产品严格按抽样规则进行抽样，经出厂检验合格后开据合格检验报告方可出厂。

### （三）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大客户主要为农产品加工公司、农产品贸易公司或经销商、餐饮管理公司及其他零散客户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四种方式进行销售：

一是，通过合作的经销商进行销售。以经销商为主，将公司产品分销和配送至各类终端，这样公司在营销过程中无需投入太多的人力、财力、物力，可以集中有限的资源做好种植、加工和品质管控。目前公司经销模式下的合作客户主要有张家口市大唐粮油经销处、张家口市东旭农贸市场、北京宁东伟业商贸有限公司、北京食圣天下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宁东伟业商贸有限公司等企业。未来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和渠道资源的积累，公司将根据各区域零售终端的数量及分布情况配备公司销售人员，直接由公司销售人员参与并支持经销商对各地市场终端的开拓、维护工作，与经销商进行联合分销，这样不仅能够把经销商的资源有机整合进公司的联合销售共同体内，而且对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和消费者对公司品牌的认知度有着关键的作用。

二是，公司直接供货给下游进行农产品深加工的客户，并由其加工成休闲食品再出售给消费者，此种模式下的主要客户有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济南煎炸蒸煮食品有限公司等合作客户。

三是，电商模式，主要是公司鲜椒酱的销售。公司已陆续在天猫商城、京东商城等知名电子商务平台上设立鲜椒酱专营店。未来公司将投入资金大力发展电子商务营销模式，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知名度，推动公司产品的线上销售。未来线上营销模式成熟之后，公司将启动线上线下互动营销的模式，建立生产基地生态农场体验、投建辣椒小镇进行旅游观光、通过微信互动等方式，与消费者建立直接的联系。该模式对提升消费者对公司品牌的认知度、促进公司产品销售量提升有着重要作用。

四是，定制化的销售模式。基本客户对公司产品的信赖，对于有特殊要求的客户，公司从生产基地选出一等菜品（即大小适中、品相一流）进行单独包装处理，一对一配送。主要客户为：常年供应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各种单位开展的团购、员工福利及礼品；对生活质量要求较高，却缺少时间选购菜品的客户等，根

据菜品情况和客户需要实现基地产出与消费者的无缝对接。

通过上述销售模式的结合，公司形成了多层次全方位、立体化的营销网络，使公司的市场营销体系既能扩大市场占有量，又能够根据消费者的喜好提供量身定制会员服务，达到传统与智能生活齐头并进的现代化销售模式。

#### （四）盈利模式

生鲜蔬菜、鲜椒酱、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等产品的销售是公司主要的收入及利润来源。

**生鲜蔬菜业务：**公司根据订单从周边从农业合作社及农户进行采购或从自有种植基地进行采摘后，再向客户进行配送，通过月结方式或按送货批次结算的方式与客户进行货款的结算。对于有特殊产品和包装要求的客户，公司将按客户的定制要求进行产品选择和包装后配送，一般单批次进行结算。

**鲜椒酱业务：**公司通过自有基地种植辣椒或从农户、专业合作社处采购辣椒后，以辣椒为主要原材料，通过初加工和精深加工，生产并对外销售（冷冻）鲜椒、鲜椒酱等辣椒制品获取利润。公司根据自身优势，开发多种类适用不同饮食习惯的鲜椒酱产品，满足不同客户的口味需求，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利润率水平。

**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公司玉米初加工产品主要有糯玉米和鲜食玉米粒。公司通过对自有基地种植的鲜食玉米及采购的鲜食玉米进行初加工后对外销售来获取一定的利润。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以及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A0141 蔬菜种植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A01 农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A0141 蔬菜种植”。

#### （一）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系

#####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包括农业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局、国家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具体如下：

农业部是主管农业与农村经济发展的国务院组成部门，是国务院综合管理种植业、畜牧业、水产业、农垦、乡镇企业和饲料工业等产业的职能部门，又是农村经济宏观管理的协调部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是国务院主管全国质量、计量、出入境商品检验、出入境卫生检疫、出入境动植物检疫和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并行使行政执法职能的直属机构。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是国务院综合监督食品、保健品、化妆品安全管理的主管药品监督的直属机构，负责对药品的研究、生产、流通、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负责食品、保健品、化妆品安全管理的综合监督、组织协调和依法组织开展对重大事故查处。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主要承担食品安全综合协调、组织查处食品安全重大事故的责任，组织制定食品安全标准，负责食品及相关产品的安全风险评估、预警工作，制定食品安全检验机构资质认定的条件和检验规范，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

## 2、行业协会

公司所处的行业协会主要包括中国蔬菜协会、中国调味品协会。

中国蔬菜协会是民政部批准和登记、农业部业务主管的国家一级行业协会，于2012年8月正式成立，是由蔬菜生产、技术推广、蔬菜农资生产经营、蔬菜加工及配套产业链等领域的从业者和单位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其本着“协助政府、服务产业、惠及农民”的理念，为发展国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有益大众健康作贡献。

中国调味品协会是由全国酱油、食醋、酱类、酱腌菜、腐乳、烹调酒和各种调味料生产经营及相关的企业、事业单位组成的跨地区、跨部门、不分所有制的全国性、非盈利性行业组织，是国家一级协会，具有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其主要任务是在政府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在协会会员和政府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既反映调味品行业的愿望和要求，又接受政府部门委托做好行业管理工作，推动调味品行业发展。

## 3、行业法规、政策

### (1) 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名称	颁布单位	主要内容	实施日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立法目的是保障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基础地位，发展农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维护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业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农业的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全文分为总则、农业生产经营体制、农业生产等九章	1993.7.2 (2002.12.28第一次修订、2009.8.27第二次修订、2012.12.28第三次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立法目的是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全文分为总则、产品质量的监督等六章。	1993.9.1实施 (2000.7.8第一次修订、2009.8.27第二次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立法目的是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公众健康，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全文分为总则、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农产品产地、农产品生产等八章。	2006.11.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立法目的是保证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全文分为总则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食品安全标准等十章。	2009.6.1 (2015.4.24第一次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国务院	立法目的是保证直接关系公共安全、人体健康、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工业产品的质量安全，贯彻国家产业政策，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协调发展，全文分为总则、申请与受理、审查与决定等七章。	2005.9.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	国务院	该条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制定，全文分为总则、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食品安全标准等十章。	2009.7.20 (2016.2.6第一次修订)
7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立法目的是规范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活动，加强食品生产监督管理，保障食品安全，全文分总则、申请与受理、审查与决定等共八章。	2010.6.1 (2015.8.31第一次修订)
8	《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立法目的是加强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提高食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人民群众安全健康，全文分为总则、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必备条件、食品生产许可等九章。	2005.9.1
9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	农业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立法目的是加强对无公害农产品的管理，维护消费者权益，提高农产品质量，保护农业生态环境，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全文分为总则、产地条件与生产管	2002.4.29

			理、产地认定等八章。	
--	--	--	------------	--

## （2）主要产业政策

1) 2015 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继续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推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推进农业综合开发布局调整，继续实施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政策，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发展名特优新农产品，培育知名品牌，并加强农产品进出口调控，积极支持优势农产品出口。

2) 2016 年中央“一号文件”《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中提出：加大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力度，实施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实施种养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区域示范工程。积极推广高效生态循环农业模式。大力推进“互联网+”现代农业，应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现代信息技术，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改造升级；依托农村绿水青山、田园风光、乡土文化等资源，大力发展休闲度假、旅游观光、养生养老、创意农业、农耕体验、乡村手工艺等，使之成为繁荣农村、富裕农民的新兴支柱产业。

3) 2016 年 11 月，农业部发布的《全国农产品加工业与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农加发〔2016〕5 号) 中指出：加快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充分发挥农产品加工业引领带动作用，大力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是拓展农民增收渠道、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的重要举措，是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探索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的必然要求，是实现“四化同步”、推动城乡协调发展的战略选择。

4) 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进一步促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6〕93 号) 中指出：到 2020 年，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68%，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长 6%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达到 2.4: 1；到 2025 年，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75%，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进一步提高等。

## （二）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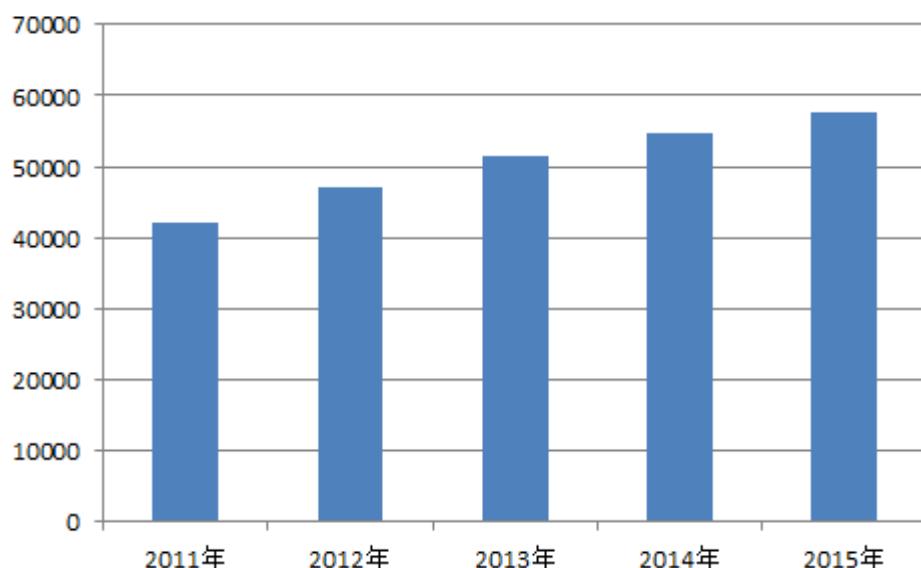
### 1、行业发展现状

#### （1）农业发展现状

农业是我国国民经济基础性和保障民生的重要支柱产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在不同时期，中央制定出台了一系列农业发展政策，从而有利地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提升了农业综合生产力。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1年-2015年农业总产值分别达到41,988.64亿元、46940.46亿元、51497.37亿元、54771.55亿元、57635.80亿元，增速较为稳定。可以看出，国家政策对农业发展的效果正在逐步显现。

2011年-2015年农业总产值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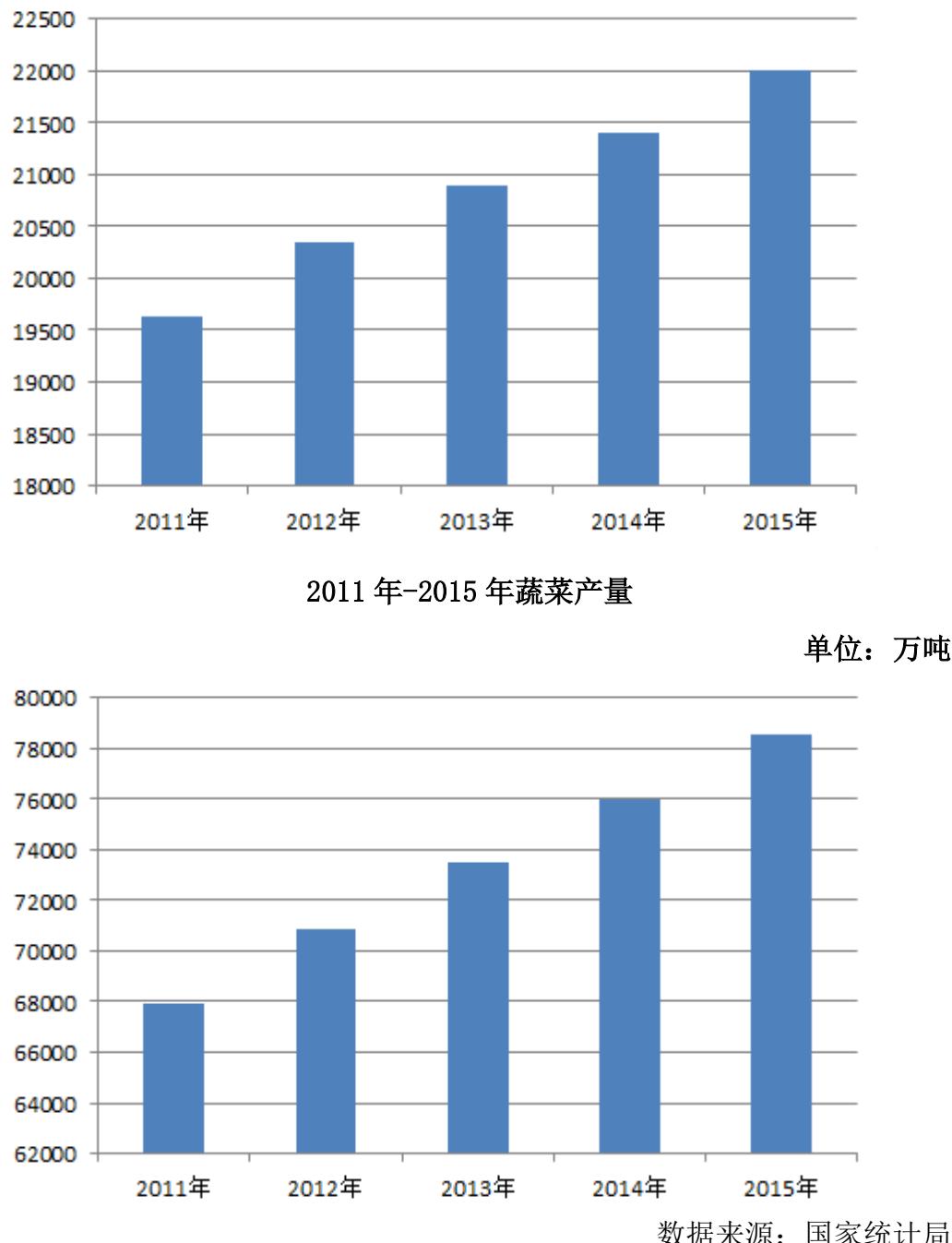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2) 蔬菜产业发展现状

我国是世界蔬菜生产和消费的第一大国。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蔬菜产销体制改革以来，随着种植产业结构的调整，全国蔬菜生产快速发展，目前已形成华南与西南热区冬春蔬菜、长江流域冬春蔬菜、黄土高原夏秋蔬菜、云贵高原夏秋蔬菜、北部高纬度夏秋蔬菜、黄淮海与环渤海设施蔬菜等六大优势区域，各区域优势品种不同、上市档期交替，形成良性互补的区域发展格局。

2011 年-2015 年蔬菜播种面积

单位：千公顷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的蔬菜生产在新品种选育、育种技术、设施栽培技术、无公害生产技术、应用现代生物技术对蔬菜品种改良及其产业化方面都得到迅猛发展，并取得了长足进步。此外，蔬菜病虫害综合防治、无土栽培、节水灌溉等技术也取得明显进步。科技含量的提升带来了蔬菜产量大幅增长，品种日益丰富，质量不断提高，市场体系逐步完善，总体上呈现良好的发展局面。

### (3) 辣椒制品产业发展现状

根据国际农副产品加工业的发展经验，农副产品加工业经过长时间的发展，将逐步超越并带动基础农业，最终实现农业现代化。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均经

历了这样的历程。我国目前果蔬商品化率仅为10%左右，远低于发达国家80%的商品化率水平。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果蔬加工业还处于发展初期。

辣椒作为果蔬中的一种，其产业发展同样处于初级阶段。行业内大部分企业主要集中于辣椒的初级加工阶段，鲜有企业具备辣椒精深加工阶段所需的先进技术和管理方针，并能够直接参与国际竞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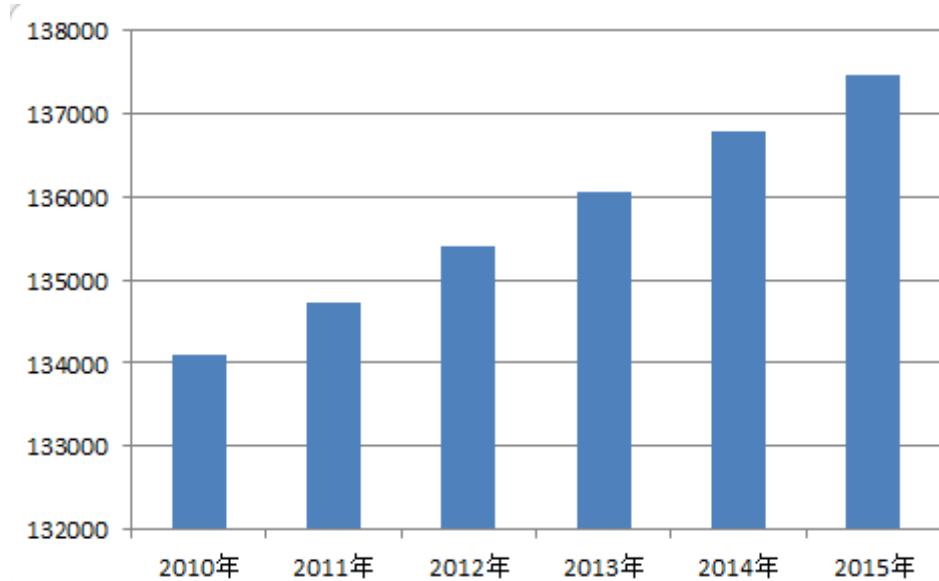
从国内辣椒市场需求结构上看，鲜椒、干椒的消费需求占有主导地位，对辣椒的需求仍然集中于辣椒初级产品或中端产品阶段。国内对鲜椒的需求主要是用作蔬菜鲜食和加工成剁辣椒、泡椒等满足居民消费需求，而干椒则是将红辣椒采摘后进行干制处理，由于其方便贮藏、易于运输等特点，可以用于磨粉制成辣椒粉、高温炒制成油辣椒或与其他辅料一起加工成辣椒酱等风味食品，满足居民常年消费所需。

## 2、行业市场规模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部于2012年1月16日发布的《全国蔬菜产业发展规划（2011-2020年）》，未来十年我国人口数量仍处在上升期，随着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和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加快，商品菜需求量将呈现刚性增长趋势。2010年，我国人均蔬菜占有量为370公斤。据测算，到2020年，我国新增人口近1亿人，人均蔬菜占有量在现有基础上增加30公斤，蔬菜加工品增加1000万吨，届时我国蔬菜总需求量为58950万吨，比2010年增加8950万吨。满足消费总需求和新增需求主要通过提高单产和减少损耗解决。

2010年-2015年末总人口

单位：万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随着人们对辣椒食用价值与营养价值认识的不断提高，辣椒已迅速发展成为全世界消费量最大的蔬菜之一，全球辣椒和辣椒制品多达1,000余种，其贸易量超过了咖啡与茶叶，交易额近300亿美元。其中以油辣椒、辣椒酱、剁辣椒、泡椒等辣椒调味品为主的辣椒加工制品，全球年产量超过百万吨。中国更是全球辣椒酱头号消费国和生产国，食用人群超过9亿，消费额以每年16%的速度递增（数据来源于《调味品大战：产品创新与模式升级》，李天，《销售与市场（管理版）》2010期第09期）。

近年来，随着人们的社会联系、经济交往和文化交流日益频繁，辛辣饮食文化和嗜辣习惯得以广泛传播和渗透，有力地促进了辣椒消费的普及和发展。随着食辣人群数量的不断增加及食辣范围的不断扩大，未来食用辣椒即辣椒初级制品和中级制品需求将保持持续增长的势头，市场规模也将保持持续增长。

### 3、行业发展趋势

#### (1) 蔬菜品种呈现多元化的发展趋势

随着蔬菜消费市场的多元化发展，适应不同消费群体、不同季节、不同熟性的蔬菜新品种将不断涌现。质优味美型蔬菜、营养保健型蔬菜、天然野味型蔬菜、奇形异彩型蔬菜、绿色安全型蔬菜将会越来越多的进入千家万户。

#### (2) 蔬菜产业布局将呈现区域化发展特点

根据不同生态地区的气候特点和资源优势，形成不同蔬菜的优势产业区域将进一步扩大。根据产业特点划定的出口蔬菜加工区、冬季蔬菜优势区、高山蔬菜、

夏秋延时菜和水生蔬菜优势区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 （3）蔬菜标准化生产技术将得到普遍应用

国内外都将加强蔬菜质量认证体系建设，无害化蔬菜将成为我国蔬菜产品的主体，农户在生产中避免使用高毒和剧毒农药的同时，应注意防止蔬菜生产中出现的硝酸盐污染和重金属污染。绿色蔬菜将是未来我国蔬菜发展的方向。

### （4）蔬菜贮藏和加工技术将进一步发展

蔬菜是不同于粮食的鲜活产品，在加工能力薄弱的情况下，只能使产品以鲜菜形式销售，产品附加值难以提高，甚至导致蔬菜产品腐烂的状况非常突出。根据国内外消费习惯的发展变化，预计今后蔬菜贮藏和加工能力将大幅提高，蔬菜产业链条显著拉长，蔬菜产品附加值明显增加。

## 4、行业上下游关系

行业上游主要为蔬菜供应方。蔬菜的质量、产量、品种等因素的波动会影响采购的成本，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蔬菜产品最终到达居民消费者。居民对蔬菜的偏好需求影响公司的销售。但蔬菜是居民生活的必需品，随着人口增长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蔬菜市场也会呈扩大趋势。

## （三）行业发展壁垒

### 1、技术及经验壁垒

蔬菜行业因其种植过程影响因素的多样性，需要种植经验丰富的从业人员。随着生活条件的提高，人们对蔬菜品质的要求逐渐提高，需要从业者对种植技术的研发加大投入。又因为蔬菜采摘后的保鲜时效性，需要具备大量有经验的采购、质检、仓储及销售人员的配合，保证蔬菜的新鲜度和及时性，降低损耗。行业新进入者通常难以在短期内掌握种植技术、形成有经验的团队。

### 2、技术贸易壁垒

各国设置种种技术贸易壁垒来限制外国食品进入本国，保护本国消费者能购买到安全健康的食品。例如美国 FDA 注册制，欧盟 IFS、BRC 和水产注册认证制，日本肯定列表制度，犹太 KOSHER 洁食认证，东南亚清真 HALAL 认证，中国 CIQ 备案和 QS 生产许可证制度均为这类制度。以上种种技术贸易指标的要求提高了蔬菜加工企业的进入标准，同时无形中形成了行业的进入壁垒。

### 3、品牌壁垒

品牌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也是蔬菜加工行业主要壁垒之一。由于产品和消费者的健康息息相关，所以客户在选购时一般会选择具有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美誉度的企业。因此只有在市场经过长期耕耘的企业，才能积累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市场新进入者除了必须拥有高质量产品外，需要经过长期不断的市场积累，才能树立良好品牌形象。

####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及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产业政策扶持

农业的发展对提高农民收入、促进经济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因此受到各方面政策的支持。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对推动行业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起到重要作用，在国家政策大力支持下，行业规模日益扩大，产业链日趋完整，为行业内企业提高竞争实力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 （2）城镇居民人均食品消费与可支配收入水平的整体提高

按照国际发展规律看，人均GDP达到4,000美元，居民消费水平将从生存型向发展型和消费型转变。当前是我国消费结构升级的重要时期，人们对食品的天然、保健、营养、安全、卫生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重视，因而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功能食品、绿色食品等已成为目前食品消费市场的热点。预计未来十年，也是我们国家农业发展快速增长期，食品消费结构向营养健康型高端方向发展。

###### （3）互联网及物联网的应用颠覆传统生产方式

互联网及物联网技术，包括农业大数据、传感器、精准农业等应用，完全颠覆过去粗放式发展模式，达到生产效率的最大化。从此农业不再是看天吃饭的行业，通过合理的产业布局与全程可追溯的流程管理，完全能够做到生产风险可控、食品安全可控。

##### 2、不利因素

###### （1）加工企业规模偏小，行业集中度不高

目前，我国蔬菜加工企业规模和整体水平还比较低。中小型加工企业较多，产业集中度较低。中小型加工企业参与市场竞争主要以价格竞争为主，在技术设备方面投入较小，不利于市场价格的稳定，亦不利于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提高。

###### （2）自然灾害因素

气候作为不可预测的突发事件，是影响农业生产的最大风险。极端气候等自

然灾害和病虫害的发生会给种植业带来重大灾害，如果出现连续旱情、冰雪、暴雨、低温冻害等灾害性气候或病虫害爆发等突发因素，将导致农作物大幅减产或品质下降、达不到客户要求，从而对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3）产品质量安全因素

近年来，蔬菜质量安全问题，特别是蔬菜农药残留等问题已成为制约我国蔬菜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的主要问题。目前我国的蔬菜种植标准化程度较低，无公害蔬菜生产的长效机制还没有建立起来，达到绿色或有机种植标准的蔬菜产品更少。而且蔬菜行业标准化管理整体水平不高，管理不够规范，行业整体产品质量不高，存在产品质量安全隐患。

## （五）公司在所处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所处的农业服务业细分领域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如农产品流通领域，目前市场仍以个体经营户为主体，另有部分农村合作社亦参与农产品的批发销售，而在农产品加工领域，虽然亦是中小企业众多，竞争激烈，但已有少数企业凭借其品牌、产品质量等优势逐渐在市场中占有一定的优势地位。

### 2、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系河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现持有有效的《有机产品认证证书》、《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产品严格执行行业质量标准，在行业中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近几年，公司发展规模不断壮大，产品线不断丰富，行业竞争地位日益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简要介绍
1	贵阳南明老干妈风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成立于1996年，位于贵阳市南明区，主要生产风味豆豉、油辣椒、鲜牛肉末、水豆豉、风味腐乳等20余个系列产品，系国内生产及销售量最大的辣椒制品生产企业
2	新疆隆平高科红安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成立于2005年，主要业务为辣椒产业，是一家以制干辣椒种子良种繁育、原料收购、辣椒产品精深加工、销售为一体的辣椒制品专业化生产、加工、贸易型企业
3	湖南湘研种业有限公司	3,000.00	1988年成立，主要从事以蔬菜为主的高科技农作物种子选育、繁殖、生产、推广和销售，是国内较早从事辣椒育种研发和市

			场开拓的企业之一
--	--	--	----------

### 3、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自然条件优势

张家口位于东经  $113^{\circ} 50' \sim 116^{\circ} 30'$ ，北纬  $39^{\circ} 30' \sim 42^{\circ} 10'$ ，海拔高，气候冷凉，空气干燥，病虫害危害轻，农药施用量小；光照充足，昼夜温差大，干物质积累多，抗逆性强；畜牧业发达，有机肥源充足；远离工业污染，水源洁净、空气清新。这些为蔬菜种植提供了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也为公司提供了充足、优质的原料资源。

#### (2) 区位优势

张家口地处京津冀核心区，距首都北京仅180公里，距天津港340公里，是京津冀（环渤海）经济圈和冀晋蒙（外长城）经济圈的交汇点，铁路、公路及航空组成的现代立体网络为公司蔬菜配送、外销提供了便利的交通条件。

#### (3) 产品质量管控优势

目前食品安全问题频发，消费者对产品质量的关注度不断提升。公司专门制定了《质量管理手册》，其中对进货查验、生产过程控制、出厂检验、食品安全自查、从业人员健康、不安全食品召回及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面做出了具体的规定，并严格要求各部门落实各项制度内容，从采购、加工、生产及销售各个方面严控质量风险，从而保证公司向客户提供安全健康的产品。

### 4、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尤其是鲜椒酱产品，在日益受到广大消费者的喜爱的同时，也需投入大量资金进行品牌进一步推广。虽然公司近年来营业收入一直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但公司融资渠道有限，仅凭自有资金积累和银行贷款难以满足公司业务扩张的需求。

## 七、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未来三年，公司继续以引领张家口蔬菜产业为己任，以加快调整农业产业结构为方向，以形成区域性高标准农业全产业链，带动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为目标。结合现有规模和基础能力，公司制定的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 (一) “坝上鲜”鲜椒酱项目

公司拟在现有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主营产品“坝上鲜”的生产能力，全力打造华北最大的鲜辣椒食品项目。拟建 4 条瓶装生产线和 2 条袋装生产线。以上项目投入运营后，公司可完成品酱 1,165 吨，可实现年经营收入 1.4 亿元，同时可新增蔬菜 1.5 万亩，带动郭磊庄、北沙城等 5 个行政村，辐射周边 3 个乡镇 10 多个村 20,000 亩基地，每年可加工蔬菜 2,000 万斤，农民可增收 3,000 多万元，人均增收 7,500 元，按平均每户 2.5 亩种植，可带动 4,000 户农户稳定脱贫。

## （二）优质蔬菜工厂化育苗扩大再生产项目

为了保障张家口万全区周边蔬菜基地优质种苗的供给，公司计划建设育苗智能温室 20 座，共计 13 万平方米，每平方米育苗 416 株，每年可稳定提供 13,000 亩的优质种苗。更为重要的是，在每年 5 月上旬种苗基本卖出后，张家口正好进入了旅游旺季，空闲的十多万平米的智能温室从 6 月下旬开始，全部规划为特色的盆栽菜、观光园、采摘园，打造京津地区旅游观光的又一条独特的风景线，公司不但实现了利润最大化，而且真正实现了一、二、三产业的融合。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有限公司时期

有限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根据《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变更经营范围、增资、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进行了审议；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只设一名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依据《公司法》第四十六条行使职权。有限公司时期，三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存在瑕疵：执行董事和监事未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时进行换届选举、关联交易决策审批程序存在瑕疵等治理不规范的情况、监事未有效发挥监督作用等。

#### （二）股份公司时期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重要的规章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召开的三会会议均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了通知、表决、决议等相关文件，前述会议文件由公司专门人员进行保管，会议形成的决议也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执行。

###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由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2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3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综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满足公司实际的治理需要。三会相关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公司股东会对制定《公司章程》、制定公司重要管理制度、选举董事与股东代表监事、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项，依法召开会议进行审议并做出了有效决议，决议内容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执行。

2、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对选举董事长、任命高级管理人员、制定基本制度等重要事项，依法召开会议并形成了有效决议，决议内容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执行。

3、监事会。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重大投资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职工监事也积极履行监督职责，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都能够认真、切实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行。

### 三、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截至股改之前，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基本的组织架构，包括设立了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设立了执行董事、监事各一名；同时聘任了一名经理。有限公司未专门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构成的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重要的规章制度，具体如下：

##### 1、股东权益保障

###### （1）表决权保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东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2）质询权保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3）知情权保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五）项规定，公司股东有权查阅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4）利益分配权利保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一）、（六）项规定，公司股东有权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2、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 （1）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六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应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关联股东的范畴以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按照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执行。”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一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同时，《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条对关联股东的回避也作出了规定。

### （2）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三条对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作出了规定。同时，《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九条对关联董事的回避作出了规定。

### 3、投资者关系管理

为加强公司与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建立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平台，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其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和方式、组织与实施等方面作出了详细规定。

### 4、累积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七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如果在股东大会上中选的董事候选人超过应选董事席位数，则得票多者当选；反之则应就所差额董事席位再次投票，直至选出全部董事为止。”

同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按《公司章程》规定实行累积投票制。

### 5、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同时，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也对其他情形的纠纷解决方式作出了规定。

### 6、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在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方面建立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针对财务管理，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预算管理和财务报告等制度；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健全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融资管理等制度。前述规章制度完整、有效，能够保护公司的资金财产安全、防范各项经营风险、保证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经评估后认为，现有的治理机制运行良好，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保护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疑权和表决权等权利。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仍需不断深入学习，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一）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未受到过主管部门的处罚。

### （二）公司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蔬菜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以及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向非关联方的独立客户的销售。

### （二）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租赁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对办公设备、交通工具等资产具有完全独立的控制权和支配权。公司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

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 （三）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并设置了专门的人力资源部，对公司劳务、人事、工资报酬及社会保障等有关事宜进行统一管理，确保了公司人员的独立性。公司所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

###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系统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健全了风险控制等内部管理制度，确保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及决定资金使用事宜。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按照业务体系的需要设有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不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公司的组织结构图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之“（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综上，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具有独立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符合《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中关于独立性的要求，具备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对外依赖情形。

## 六、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武殿雄，其曾经或现在控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情况如下：

#### 1、北方物流园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11日，武殿雄持有北方物流园80.00%的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后于2015年6月12日将全部股权转让给银龙，且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名称	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物流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293080174076
成立时间	2014年05月20日
注册资本	1500.00万元
公司住所	张家口市万全区孔家庄镇马家房村西
法定代表人	银龙
经营范围	食用农产品、农业机械、农业技术推广、日用百货、果品蔬菜、农产品物流配送、仓储、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艾邦投资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25日，武殿雄持有艾邦投资80.00%的股权，后于2015年11月26日将全部股权转让给姚卫民。

公司名称	张家口艾邦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01096826244C
成立时间	2014年04月04日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公司住所	河北省张家口市高新区富强路4号府街庭院商住小区1层33、2层33
法定代表人	姚卫民
经营范围	对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进行投资，投资咨询服务（证券、期货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3、天和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武殿雄持有天和公司60.00%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公司名称	尚义县天和牲畜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7250694325658
成立时间	2013年05月28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公司住所	尚义县南壕堑镇毛忽庆村（原口磨公司院内）
法定代表人	曹若铁
经营范围	牲畜交易市场管理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许可经营项目，须取得许可并经登记机关登记后方可经营)。

#### 4、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7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武殿雄持有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5000.00万元的出资额，并担任理事。2015年7月3日，武殿雄退出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并辞去理事职务。

名称	张家口市中汇信达农业生产资料专业合作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313072959680544XK
成立时间	2012年05月04日
成员出资总额	6,025.00万元
住所	张家口市万全区郭磊庄镇花园小区
法定代表人	姚卫民
业务范围	玉米、蔬菜种植；组织采购、供应成员所需的生产资料；组织收购、销售成员所产的产品；引进新技术、新品种，开展技术培训、交流、咨询服务。（请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许可经营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后方可经营）

#### 5、内蒙古亚雄

2013年7月至2015年6月期间，武殿雄持有内蒙古亚雄83.33%的股权，后于2015年6月将其持有的前述股权转让给徐风团、张禄。

公司名称	内蒙古亚雄农产品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注册号	152627000001550
成立时间	2008年7月4日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
公司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兴和县团结乡黄土村
法定代表人	徐风团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农副产品加工、蔬菜瓜果储存、销售；农作物杂交种、常规种（不分装）的销售；化肥、农药、地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蔬菜产业商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武殿雄担任蔬菜产业商会的法定代表人、会长。

名称	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
注册号	511307000540482887
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法人
成立时间	2016年9月26日
注册资金	3.00万元
公司住所	张家口市高新区农业大厦
法定代表人	武殿雄
经营范围	按有关规定组织市场开拓、编辑专业刊物调节会员纠纷、反映诉求、制定行规、组织学习、协助政府进行市场管理、接受政府委托监督行业、制定标准、规范会员企业等

### （二）同业竞争情况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1、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速冻食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果蔬制品）]、调味料（半固态）、大米（分装）、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烘炒类）分装、蔬菜制品（蔬菜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食用菌制品（干制食用菌）分装、其他粮食加工品（谷物加工品、谷物碾磨加工品）的分装生产、销售(在其《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内从事经营活动)，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蔬菜育苗、种植、加工、销售；花卉育苗、种植、销售；粮食、蔬菜的进出口业务；鸡、鸭、鹅、猪、牛、羊养殖；食用农产品、化肥、农膜的销售；农业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北方物流园

北方物流园的经营范围是食用农产品、农业机械、农业技术推广、日用百货、果品蔬菜、农产品物流配送、仓储、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北方物流园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部分重合，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不再控制北方物流园，因此公司与北方物流园未来不构成同业竞争。

#### （2）艾邦投资

艾邦投资的经营范围是对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制造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进行投资，投资咨

询服务（证券、期货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同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全部转让其持有的艾邦投资全部股权。综上，艾邦投资与公司不存在构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 （3）天和公司

天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牲畜交易市场管理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许可经营项目，须取得许可并经登记机关登记后方可经营)，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故二者不存在构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 （4）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

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的业务范围是玉米、蔬菜种植；组织采购、供应成员所需的生产资料；组织收购，销售成员所产的产品；引进新技术、新品种，开展技术培训、交流、咨询服务（请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许可经营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后方可经营）。虽然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在报告期内存在部分重合，但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武殿雄已退出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并辞去理事职务，因此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与公司未来不构成同业竞争。

### （5）内蒙古亚雄

内蒙古亚雄的经营范围是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农副产品加工、蔬菜瓜果储存、销售；农作物杂交种、常规种（不分装）的销售；化肥、农药、地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在2015年1月至6月期间，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合，即“蔬菜销售，化肥、农膜的销售”，但武殿雄已于2015年6月将其所持内蒙古亚雄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因此公司与内蒙古亚雄未来不存在构成同业竞争。

### （6）蔬菜产业商会

蔬菜产业商会的业务范围是按有关规定组织市场开拓、编辑专业刊物调节会员纠纷、反映诉求、制定行规、组织学习、协助政府进行市场管理、接受政府委托监督行业、制定标准、规范会员企业等，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相同或相似，故二者不存在构成同业竞争的可能性。

##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内容如下：

“1、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 七、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及相关制度安排

### （一）公司关于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有限公司阶段和公司股份公司阶段初期，公司治理不规范，曾存在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占用公司资金而未签署资金占用协议、未收取资金

占用费的情形，被占用资金已于2016年6月末之前全部收回，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5%计算，年资金占用费2.06万元，年均占用资金41.12万元。

同时，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方内蒙古亚雄、世雄房地产和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就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金额、期限和利率在资金占用协议中进行明确，并按约定收回本金和利息。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2、（3）关联担保情况——公司作为担保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或任何对外担保情况。

## （二）公司关于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相关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其中，《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明确对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方式进行了界定，并针对防范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提出了防范措施，例如财务部门应分别定期检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在审议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上，财务总监应当向董事会报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彻底实现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的“五分开”等。《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进行详细规定，包括公司对外担保申请的受理及审核程序、对外担保的日常管理以及持续风险控制等。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 情况
1	武殿雄	董事长	49,000,000	62.684	直接持股	否
2	乔龙	董事、总经理	500,000	0.640	直接持股	否
3	汪洋	董事	0	0.00	-	-
4	姚卫民	董事	0	0.00	-	-
5	陆枫	董事	0	0.00	-	-
6	常立舟	监事会主席	0	0.00	-	-
7	武雪涛	职工监事	0	0.00	-	-
8	徐鹏飞	职工监事	0	0.00	-	-
9	张治玲	副总经理	0	0.00	-	-
10	董丽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0.00	--	--
合 计			49,500,000	63.324	--	--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武殿雄与副总经理张治玲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对公司所作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向董事陆枫、姚卫民及汪洋出具了《聘书》，并与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

此外，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如下承诺文件：

1、《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尽量减少并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利用该等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杜绝向关联方拆借资金、杜绝发生与公司经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

2、《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未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对除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负有竞业禁止义务，未签订任何竞业禁止的协议或条款，与任何公司在技术、经营、劳动、保密等方面不存在任何纠纷和潜在纠纷；自行承担因涉

及保密义务和/或竞业禁止义务而导致的任何法律责任；如因其对承担的保密义务和/或竞业禁止义务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其自愿承担公司因该等事宜而遭受的任何损失。”

3、《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武殿雄	董事长	北方电子商务	经理	全资子公司
		天和公司	监事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60.00%
		万全农商行	董事	公司持股 5.23%
		蔬菜产业商会	会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系法定代表人，并担任 会长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河北省委员会	第十一届委员	无关联关系
		张家口工商业联合会	副主席	无关联关系
		河北省工商业联合会	常务委员	无关联关系
乔龙	董事、总 经理	北方电子商务	监事	全资子公司
陆枫	董事	北京阿特拉斯种业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 行董事兼总经理	董事陆枫持股 28.80%
姚卫民	董事	中汇信达农业 专业合作社	法定代表人	董事姚卫民系成员，并 担任法定代表人
		艾邦投资	法定代表人、执 行董事、总经理	董事姚卫民持股 83.33%
		世雄房地产	法定代表人、执	董事姚卫民持股

姓名	现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执行董事、总经理	74.33%
汪洋	董事	北京瑞奇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行总监	股东禾中集团持股 96.67%
常立舟	监事会主席	北方电子商务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全资子公司
董丽	财务总监	奥泰园林	监事	全资子公司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副总经理张治玲经营的张家口市桥东区亚雄烟酒副食经销部已进行注销。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武殿雄	董事长	天和公司	60.00
陆枫	董事	北京阿特拉斯种业有限公司	28.80
姚卫民	董事	艾邦投资	83.33
		世雄房地产	74.33
		中汇信达	3.32%

除上述列示的对外投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 （七）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 1、董事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9日，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由乔龙担任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4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武殿雄、乔龙、何小花、陆枫、姚卫民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

2017年2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免除何小花董事职务，选举汪洋为董事。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尚未发生变动。

## 2、监事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3日，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由刘素芳担任监事。

2015年11月4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举常立舟为股东代表监事。2015年11月3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武雪涛、黄珍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12月28日，公司形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黄珍辞去职工监事职务，选举徐鹏飞为职工代表监事，选举徐鹏飞为职工代表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3日，有限公司设总经理1人，由乔龙担任。

2015年11月4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聘任乔龙为总经理，张治玲为副总经理，李雪梅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6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解除李雪梅的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董丽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综上，除因公司改制而重新选举或聘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公司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过重大变化。前述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殊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 **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一) 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已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审字（2017）第 010480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财务报表**

##### **1、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003,391.71	2,455,958.1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339,395.69	25,247,776.70
预付款项	2,167,745.81	15,509,710.87
其他应收款	835,364.97	1,971,296.48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存货	74,619,520.96	17,906,685.81
其他流动资产	614,623.88	1,528,472.43
<b>流动资产合计</b>	<b>96,580,043.02</b>	<b>64,619,900.47</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31,000.00	17,931,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84,113,957.56	56,923,372.86
在建工程		227,265.00
工程物资		
无形资产	5,628,951.00	5,752,988.00
长期待摊费用	7,857,582.45	8,474,01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6,562.87	801,18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6,538,053.88</b>	<b>90,109,826.38</b>
<b>资产总计</b>	<b>213,118,096.90</b>	<b>154,729,726.85</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75,99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910,655.80	4,272,363.83
预收款项	445,258.02	622,707.25
应付职工薪酬	403,909.73	258,828.14
应交税费	328,365.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517,424.03	15,159,96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8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57,785,613.24</b>	<b>96,303,860.6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62,000,000.00	1,680,000.0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3,035,000.00	
递延收益	3,177,814.36	441,455.8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8,212,814.36</b>	<b>2,121,455.80</b>
<b>负债合计</b>	<b>125,998,427.60</b>	<b>98,425,316.44</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58,17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7,965,564.79	1,929,964.79
盈余公积	1,837,848.99	485,285.38
未分配利润	19,146,255.52	3,889,160.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119,669.30	56,304,410.41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7,119,669.30</b>	<b>56,304,410.41</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13,118,096.90</b>	<b>154,729,726.85</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18,137,743.76</b>	<b>64,178,568.73</b>
其中：营业收入	118,137,743.76	64,178,568.73
<b>二、营业总成本</b>	<b>104,727,761.49</b>	<b>56,512,346.10</b>
其中：营业成本	90,821,363.78	48,255,682.31
税金及附加	219,345.25	205,436.50
销售费用	3,692,352.82	1,545,445.81
管理费用	3,905,850.54	1,958,636.65
财务费用	6,543,702.49	5,798,451.35
资产减值损失	-454,853.39	-1,251,306.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2,270.00	1,838,34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15,642,252.27	9,504,562.63
加：营业外收入	1,080,125.33	366,396.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12	1,536.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6,722,369.48</b>	<b>9,869,422.45</b>
减：所得税费用	112,710.59	-801,188.7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6,609,658.89</b>	<b>10,670,611.2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09,658.89	10,670,611.20
少数股东损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6,609,658.89</b>	<b>10,670,611.2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09,658.89	10,670,611.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3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3	0.30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698,436.32	39,945,153.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13,434.53	44,516,586.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6,811,870.85</b>	<b>84,461,740.4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678,076.84	57,284,84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71,169.29	1,948,37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344.30	206,91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78,908.00	42,940,017.5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37,498.43	102,380,15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4,372.42	-17,918,415.2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2,270.00	1,838,3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562.1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45,832.19</b>	<b>1,838,34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513,625.92	19,905,44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9,513,625.92</b>	<b>19,905,446.5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767,793.73</b>	<b>-18,067,106.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40,000.00	2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490,000.00	81,0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5,000.00	450,652.8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5,865,000.00</b>	<b>105,540,652.8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980,000.00	79,5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44,145.16	6,817,148.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4,524,145.16</b>	<b>86,337,148.3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340,854.84</b>	<b>19,203,504.4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52,566.47</b>	<b>-16,782,017.3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5,958.18	19,237,975.5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3,391.71	2,455,958.18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 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929,964.79			485,285.38	3,889,160.24		56,304,410.41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929,964.79			485,285.38	3,889,160.24		56,304,410.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70,000.00					6,035,600.00			1,352,563.61	15,257,095.28		30,815,258.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609,658.89		16,609,658.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70,000.00					6,035,600.00						14,205,6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170,000.00					6,035,600.00						14,205,600.00
(三) 利润分配									1,352,563.61	-1,352,563.61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2,563.61	-1,352,563.6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170,000.00			7,965,564.79			1,837,848.99	19,146,255.52			87,119,669.30
----------	---------------	--	--	--------------	--	--	--------------	---------------	--	--	---------------

(续)

项 目	2015 年度									少 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 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4,366,200.79			21,633,799.21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								-4,366,200.79			21,633,79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1,929,964.79			485,285.38	8,255,361.03			34,670,611.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70,611.20			10,670,611.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000,000.00											24,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485,285.38	-485,285.38			
1. 提取盈余公积								485,285.38	-485,285.3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29,964.79				-1,929,964.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 目	201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929,964.79				-1,929,964.79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929,964.79			485,285.38	3,889,160.24		56,304,410.41		

## 2、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908,183.08	2,450,387.2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898,968.79	25,247,776.70
预付款项	1,097,745.81	15,509,710.87
其他应收款	2,675,071.01	1,971,296.48
存货	21,617,446.23	17,906,685.81
其他流动资产	614,623.88	1,528,472.43
<b>流动资产合计</b>	<b>40,812,038.80</b>	<b>64,614,329.5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31,000.00	17,931,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000,000.00	
固定资产	84,049,875.15	56,918,351.94
在建工程		227,265.00
工程物资		
无形资产	5,628,951.00	5,752,988.00
长期待摊费用	7,857,582.45	8,474,01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6,562.87	801,188.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7,473,971.47</b>	<b>90,104,805.46</b>
<b>资产总计</b>	<b>168,286,010.27</b>	<b>154,719,135.02</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75,990,000.00
应付票据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5,657,940.79	4,272,363.83
预收款项	445,258.02	622,707.25
应付职工薪酬	403,909.73	258,828.14
应交税费	328,365.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543,667.08	14,670,961.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8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40,059,141.28</b>	<b>95,814,860.6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37,500,000.00	1,680,000.00
长期应付款	3,035,000.00	
递延收益	3,177,814.36	441,455.8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3,712,814.36</b>	<b>2,121,455.80</b>
<b>负债合计</b>	<b>83,771,955.64</b>	<b>97,936,316.44</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58,17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7,965,564.79	1,929,964.79
盈余公积	1,837,848.99	485,285.38
未分配利润	16,540,640.85	4,367,568.4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4,514,054.63</b>	<b>56,782,818.5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68,286,010.27</b>	<b>154,719,135.02</b>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08,231,285.50</b>	<b>64,164,005.11</b>
减：营业成本	85,326,688.78	48,239,525.31
税金及附加	219,345.25	205,436.50
销售费用	3,692,352.82	1,541,587.8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管理费用	3,791,994.86	1,643,256.22
财务费用	5,482,155.56	5,796,934.58
资产减值损失	-607,203.08	-1,251,306.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32,270.00	1,838,34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2,558,221.31</b>	<b>9,826,911.21</b>
加：营业外收入	1,080,125.33	366,396.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36.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638,346.64</b>	<b>10,191,771.03</b>
减：所得税费用	112,710.59	-801,188.75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3,525,636.05</b>	<b>10,992,959.78</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3,525,636.05</b>	<b>10,992,959.78</b>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693,480.06	39,930,590.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17,758.15	44,078,975.2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3,411,238.21</b>	<b>84,009,565.6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708,458.10	57,268,687.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4,595.51	1,827,94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064.30	206,91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77,695.53	42,622,403.11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29,813.44	101,925,95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81,424.77	-17,916,390.7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32,270.00	1,838,3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232,270.00</b>	<b>1,838,34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455,950.92	19,905,446.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455,950.92</b>	<b>19,905,446.5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8,223,680.92</b>	<b>-18,067,106.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340,000.00	2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490,000.00	81,0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5,000.00	450,652.8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0,865,000.00</b>	<b>105,540,652.8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980,000.00	79,5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84,948.04	6,817,148.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3,464,948.04</b>	<b>86,337,148.3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599,948.04</b>	<b>19,203,504.4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42,204.19</b>	<b>-16,779,992.7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0,387.27	19,230,380.0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908,183.08</b>	<b>2,450,387.27</b>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929,964.79			485,285.38	4,367,568.41	56,782,818.58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929,964.79			485,285.38	4,367,568.41	56,782,818.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70,000.00				6,035,600.00			1,352,563.61	12,173,072.44	27,731,236.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525,636.05	13,525,636.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70,000.00				6,035,600.00					14,205,6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170,000.00				6,035,600.00					14,205,600.00
(三) 利润分配								1,352,563.61	-1,352,563.61	
1. 提取盈余公积								1,352,563.61	-1,352,563.6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170,000.00				7,965,564.79			1,837,848.99	16,540,640.85	84,514,054.63

(续)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000,000.00								-4,210,141.20	21,789,858.8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000,000.00								-4,210,141.20	21,789,858.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1,929,964.79			485,285.38	8,577,709.61	34,992,959.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92,959.78	10,992,959.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000,000.00									24,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485,285.38	-485,285.38	
1. 提取盈余公积								485,285.38	-485,285.3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929,964.79				-1,929,964.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929,964.79				-1,929,964.79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929,964.79			485,285.38	4,367,568.41	56,782,818.58

##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本公司发起人协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并以有限公司2015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为出资，按2015年8月31日各股东占有限公司股权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本公司设立后，延续有限公司账务体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分别为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奥泰园林经营范围：**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利灌溉工程设施及施工、景观工程设计施工、亮化工程施工；农业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蔬菜、瓜果、谷物、苗木种植及销售；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方电子商务经营范围：**网上从事农副产品、农资农机、废旧物资、日用消费品的经营；优良品种、农技推广，信息发布、合同订立服务；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如下：

2016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概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9月7日	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6年9月7日	工商变更	9,901,500.00	3,100,909.18

###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二)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三)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

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

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其中，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如系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的，则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1）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七）外币业务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

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八）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账龄组合	按照应收款项的账龄

###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按账龄组合确认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

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九）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自产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包装物，于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成本计价；收购农户蔬菜直接出售，采取个别计价法结转成本。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本公司按五五摊销法摊销。

## （十）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

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二、（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范围及变化情况”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

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十一）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50	0-5	1.90-6.67
机器设备	5-20	0-5	5.00-20.00
运输工具	5-8	0-5	12.50-19.00
办公设备	3-10	0-5	9.50-33.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

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 （十三）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使用寿命按土地使用权证载明期限确定。

###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三、（十五）长

期资产减值”。

####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土地租赁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摊销费用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六）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十七）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入类型主要为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十八）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租赁

本公司租赁业务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2016年12月3日，财政部以“财会[2016]22号”文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要求自2016年5月1日起，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并对“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内容作出了调整，原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本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发生额，均在“税金及附加”项目列报。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 （二十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需要更正的前期会计差错。

## （二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

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2、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5、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813.77	6,417.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0.97	1,067.06
毛利率（%）	23.12	24.81
净利率（%）	14.06	16.63
净资产收益率（%）	25.71	28.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5	25.10
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大幅增长，主要系一是公司自产销售的鲜椒酱的销售额大幅增加，由 2015 年度的 92.66 万元增加到 2016 年的 2,458.14 万元；二是及公司子公司奥泰园林进行苗木销售实现营业收入 990.15 万元；三是公司其他产品的销售亦有不同程度的增加。具体详见本节“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情况”之“（一）2、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无重大波动，各产品的具体毛利率详见本节“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情况”之“（一）3、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在公司净利润增加的同时，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增加、公司鲜椒酱业务的进一步推广及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的增加，公司期间费用有所增加。期间费用的分析详见本节“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情况”之“（二）报告期内各期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及变动情况”。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略有降低主要系在公司净利润增加的同时，公司增资和经营积累使公司净资产大幅增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无重大变动。公司非经常损益情况详见本节“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之“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每股收益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鉴于截止 2017 年 3 月 25 日已上市的 A 股企业中无即从事蔬菜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及鲜椒酱生产加工和销售的公司，且已上市的农业种植业的 8 家上市

公司在业务属性、资产规模、客户对象、盈利能力方面与本公司均存在较大差异，因此选取行业及业务性质较为类似的新三板挂牌公司偿债能力指标进行对比分析。选取的同行业新三板公司中“悦丰农科”主营无公害蔬菜、小麦、水稻、玉米青储的种植、初加工、储存和销售业务，此外，还凭借产地的地理资源优势，从事部分景观树的种植、初加工和销售的业务；“富景农业”主营蔬菜种植、储存和销售；“白水农夫”主营高山反季节、无公害蔬菜的研发、种植、初加工、储存和销售业务，此外，还依托产地资源优势，从事部分食用菌的初加工和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新三板公司的财务数据对比如下：

项目	可比单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毛利率 (%)	悦丰农科	22.22	30.70
	富景农业	48.42	51.62
	白水农夫	7.48	9.63
	亚雄农业	23.12	24.81
净资产收益率 (%)	悦丰农科	5.88	10.53
	富景农业	12.86	7.23
	白水农夫	18.23	27.50
	亚雄农业	25.71	28.86
每股收益	悦丰农科	0.07	0.10
	富景农业	0.14	0.32
	白水农夫	0.26	0.31
	亚雄农业	0.33	0.30

数据来源：公开披露年报数据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	59.12	63.61
流动比率 (倍)	1.67	0.67
速动比率 (倍)	0.33	0.45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略有下降主要系公司增资及经营积累使净资产增加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大幅增加主要系相比 2015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增加

3,196.01 万元，主要是公司子公司奥泰园林购买、种植苗木形成消耗性生物资产 5,300.21 万元；及公司 2016 年对 2015 年末的短期借款进行了偿还。

报告期内，公司速动比率未出现较大波动。相比公司流动比率，2016 年末公司速动比率远低于公司流动比率，主要系 2016 年末公司存货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较大，2015 年末和 2016 年末存货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27.71% 和 77.26%，存货中主要为子公司奥泰园林新增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新三板公司的财务数据对比如下：

项目	可比单位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悦丰农科	19.39	14.32
	富景农业	27.67	29.57
	白水农夫	54.42	59.43
	亚雄农业	59.12	63.61
流动比率 (倍)	悦丰农科	2.42	3.14
	富景农业	1.16	0.73
	白水农夫	1.33	2.74
	亚雄农业	1.67	0.67
速动比率 (倍)	悦丰农科	2.05	1.78
	富景农业	0.99	0.62
	白水农夫	0.31	1.56
	亚雄农业	0.33	0.45

数据来源：公开披露年报数据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38	4.70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66.94	76.62
存货周转率(次)	1.96	3.65
存货周转天数(天)	183.38	98.56

2015 年末、2016 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70 次、5.38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上升，主要系公司增强货款的回收速度，对鲜椒酱的销售大部分采取预收账款的方式进行对外销售，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小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长幅度；2015 年末、2016 年末，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65 次、1.96

次，主要系公司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规模增加的同时，受奥泰园林新增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影响，公司存货的增长幅度大于公司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新三板公司的财务数据对比如下：

项目	可比单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悦丰农科	6.43	11.25
	富景农业	1.87	1.50
	白水农夫	17.92	14.69
	亚雄农业	5.38	4.70
存货周转率	悦丰农科	9.45	2.26
	富景农业	5.02	5.29
	白水农夫	7.93	6.45
	亚雄农业	1.96	3.65

数据来源：公开披露年报数据

####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74,372.42	-17,918,41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767,793.73	-18,067,10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340,854.84	19,203,504.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452,566.47	-16,782,017.33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1,791.84 万元和 497.44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分别为-0.36 元/股和 0.09 元/股。经营活动获取现金流量的能力增强，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加及应收账款的回款能力增强。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06.71 万元系取得对外投资的股息分红 183.83 万元；及购建构建厂区温室大棚等支出 1,990.54 万元。

2016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76.78 万元系取得对外投资的股息分红 223.23 万元，2016 年因非同一控制企业收购奥泰园林，在合并日并入

奥泰园林合并时点的现金 51.36 万元；购买蔬菜加工设备等长期资产支出 2,951.36 万元。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20.35 万元系取得银行借款 8,109.00 万元，取得股东的增资款 2,400.00 万元，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0.07 万元；支付借款利息 681.71 万元，偿还贷款 7,952.00 万元。

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34.09 万元系取得银行借款 8,649.00 万元，取得股东的增资款 1,634.00 万元，接收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共计 303.50 万元（具体详见本节“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各期末重大债务情况”之“（九）长期应付款”；支付借款利息 654.41 万元，偿还贷款 7,798.00 万元。

###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6,609,658.89	10,670,611.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4,853.39	-1,251,306.52
固定资产折旧	3,819,149.29	1,449,023.25
无形资产摊销	124,037.00	124,037.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6,429.32	616,429.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44,183.11	6,821,634.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2,270.00	-1,838,34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374.12	-801,188.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078,302.36	-17,906,685.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451,371.39	10,023,533.92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80,343.29	-25,826,163.1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4,372.42	-17,918,415.49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03,391.71	2,455,958.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55,958.18	19,237,975.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52,566.47</b>	<b>-16,782,017.33</b>

剔除资产减值准备、折旧摊销、利息支出、投资收益、存货和经营性应收应付的变动影响因素外，公司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匹配。

## 5、大额现金流与各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

###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其他报表项目的勾稽关系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8,060,015.47	64,178,568.73
其他业务收入	37,162.25	
加：本期增值税销项税发生额	5,794,709.23	1,111,001.60
应收账款期初减期末(均为原值)	9,263,998.60	-25,876,071.68
预收账款期末减期初	-177,449.23	527,169.47
本期其他原因（汇兑损益）		4,485.82
减：本期债务重组业务导致上述债权减少	1,280,000.00	
<b>合计</b>	<b>131,698,436.32</b>	<b>39,945,153.94</b>

###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90,821,210.78	48,255,682.31
加：销售费用-包装物	1,277,946.99	486,951.62
本期增值税进项税金发生额	4,986,668.39	1,110,543.88
减：非存货采购原因形成进项税金	348,790.34	99,025.27
加：存货原值期末减期初	55,716,882.27	9,391,785.42
减：本期生产成本中的职工薪酬	2,547,246.54	1,459,974.10
本期生产成本中的折旧费、摊销费	1,840,786.59	1,254,218.48
加：应付账款期初减期末（采购存货部分）	-12,857,215.15	-609,832.16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用于购买材料）	293,673.50	
预付账款期末减期初（采购存货部分）	-3,339,326.85	1,462,931.45
减：本期其他非付现原因导致债务减少	1,28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合并日子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4,939.62	
<b>合计</b>	<b>124,678,076.84</b>	<b>57,284,844.67</b>

##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单位及个人往来款项	14,088,942.34	43,157,373.88
财政补助资金	1,015,000.00	323,900.00
利息收入	9,492.19	1,035,312.63
<b>合计</b>	<b>15,113,434.53</b>	<b>44,516,586.51</b>

##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营管理费用	3,877,061.23	3,037,721.06
单位及个人往来款项	9,592,835.20	39,888,630.09
其他支出	9,011.57	13,666.39
<b>合计</b>	<b>13,478,908.00</b>	<b>42,940,017.54</b>

##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固定资产原值增加额	31,003,188.57	35,589,469.69
减：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845,205.91	23,819,675.45
加：在建工程借方增加额	617,940.91	8,735,938.15
本期增值税进项税金发生额（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相关）	348,790.34	17,072.65
应付账款期初减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1,250,638.21	-662,886.54
预付账款期末减期初（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61,726.20	45,528.00
减：本期其他非付现原因导致债务减少	2,800,000.00	
<b>合计</b>	<b>29,513,625.92</b>	<b>19,905,446.50</b>

注：2016 年本期其他非付现原因导致债务减少 280.00 万元系计入递延收益的蔬菜育苗扩建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直接由财政支付给供应商。

#### (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同一控制合并公司子公司合并日资金	513,562.19	
<b>合计</b>	<b>513,562.19</b>	

#### (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财政扶贫专项资金	3,035,000.00	
土地补偿财政资金		450,652.80
<b>合计</b>	<b>3,035,000.00</b>	<b>450,652.80</b>

##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情况

### (一) 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营业收入确认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

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及子公司一般于销售合同已经签订、商品移交给客户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公司销售的蔬菜、鲜椒酱、玉米初加工产品、农资农膜种子和鲜肉蛋商品，对于客户自提货物的，在货物出库，客户或客户委托的运输人员对出库产品确认无误，在出库单上签字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公司负责配送的，在客户对商品进行验收、公司获取客户的签收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收入确认依据包括销售发票、销售清单、客户签收单等。报告期内奥泰园林销售树苗在合同签署后、树苗移交给客户，公司的风险和报酬转移后确认收入的实现，收入确认依据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签字的树苗移交清单等。

## 2、营业收入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00%、99.9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为商品销售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	收入金额	占比 (%)
<b>主营业务：</b>	118,060,015.47	99.93	64,178,568.73	100.00
其中：销售蔬菜	66,996,660.09	56.70	55,640,125.24	86.70
销售鲜椒酱	24,586,310.07	20.81	941,203.39	1.47
销售玉米初加工产品	12,392,975.92	10.49	7,403,420.10	11.54
销售农资农膜种子	3,536,925.67	2.99	193,820.00	0.30
销售鲜肉蛋	645,643.72	0.55		
销售树苗	9,901,500.00	8.38		
<b>其他业务：</b>	77,728.29	0.07		
其中：租赁	40,566.04	0.03		
技术培训	36,734.90	0.03		
销售包装物	427.35	0.01		
<b>合计</b>	118,137,743.76	100.00	64,178,568.7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除 2015 年向韩国出口销售速冻辣椒 114.31 万元外，均来自于华北地区。

### 3、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的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18,137,743.76	64,178,568.73
营业成本	90,821,363.78	48,255,682.31
营业毛利	27,316,379.98	15,922,886.42
营业利润	15,642,252.27	8,914,562.63
利润总额	16,713,172.48	10,310,878.25
净利润	16,577,777.56	11,001,703.05

(1)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6,417.86 万元和 11,813.77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度增加 5,395.92 万元，增长比例为 84.08%。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各项原有业务保持增长的同时进行产业结构调整所致，具体原因如下：①公司 2016 年度蔬菜销售收入较 2015 年增加 1,135.65 万元，增长比例为 20.41%；②公司 2015 年度开始生产鲜椒酱，主要品类有 130g 烧烤酱、100g 袋装鲜椒酱、8 斤桶装鲜椒酱、瓶装鲜椒酱等，2016 年度公司新增 20g 鲜椒酱、130g 袋装鲜椒酱、5 斤桶装鲜椒酱等品类，2016 年度公司鲜椒酱销售收入较 2015 年度增加 2,364.51 元，增长比例为 2,512.22%；③2016 年度公司新增子公司奥泰园林销售苗木取得营业收入 990.15 万元；④2016 年度公司应部分客户需求，采购鲜肉和蛋并随蔬菜一起配送，新增营业收入 64.56 万元。

(2)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100.17 万元和 1,657.78 万元。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较 2015 年增加 557.61 万元，增长比例为 50.68%，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度主要产品鲜椒酱销售情况较好、毛利率大幅提高；同时，2016 年新增子公司奥泰园林销售苗木收入获利所致。

(3) 报告期内营业毛利情况详见本节“五、(一)4、分产品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 4、分产品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8,137,743.76	64,178,568.73
营业成本（元）	90,821,363.78	48,255,682.31
营业毛利（元）	27,316,379.98	15,922,886.42
毛利率（%）	23.12	24.81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毛利率无重大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的毛利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营业收入 (元)	营业成本 (元)	毛利(元)	占总毛利 比例(%)	毛利 率(%)
2015 年度					
<b>主营业务：</b>	<b>64,178,568.73</b>	<b>48,255,682.31</b>	<b>15,922,886.42</b>	<b>100.00</b>	<b>24.81</b>
其中：销售蔬菜	55,640,125.24	39,953,848.74	15,686,276.50	98.51	28.19
销售鲜椒酱	941,203.39	908,556.15	32,647.24	0.21	3.47
销售玉米初加工产品	7,403,420.10	7,241,351.26	162,068.84	1.02	2.19
销售农资农膜种子	193,820.00	151,926.16	41,893.84	0.26	21.61
<b>其他业务：</b>					
<b>合计</b>	<b>64,178,568.73</b>	<b>48,255,682.31</b>	<b>15,922,886.42</b>	<b>100.00</b>	<b>24.81</b>
2016 年度					
<b>主营业务：</b>	<b>118,060,015.47</b>	<b>90,821,210.78</b>	<b>27,238,804.69</b>	<b>99.72</b>	<b>23.07</b>
其中：销售蔬菜	66,996,660.09	52,204,694.88	14,791,965.21	54.15	22.08
销售鲜椒酱	24,586,310.07	20,060,490.27	4,525,819.80	16.57	18.41
销售玉米初加工产品	12,392,975.92	9,735,010.67	2,657,965.25	9.73	21.45
销售农资农膜种子	3,536,925.67	2,779,046.96	757,878.71	2.78	21.43
销售鲜肉蛋	645,643.72	551,868.00	93,775.72	0.34	14.52
销售树苗	9,901,500.00	5,490,100.00	4,411,400.00	16.15	44.55
<b>其他业务：</b>	<b>77,728.29</b>	<b>153.00</b>	<b>77,575.29</b>	<b>0.28</b>	<b>99.80</b>
其中：租赁	40,566.04		40,566.04	0.15	100.00
技术培训	36,734.90		36,734.90	0.13	100.00
销售包装物	427.35	153.00	274.35	0.00	64.20
<b>合计</b>	<b>118,137,743.76</b>	<b>90,821,363.78</b>	<b>27,316,379.98</b>	<b>100.00</b>	<b>23.12</b>

### （1）销售蔬菜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随着公司鲜椒酱市场进一步拓展及公司经营重心向鲜椒酱的转移，在报告期

内公司蔬菜销售的毛利无重大变动的情况下，公司蔬菜销售获利在营业总毛利中的占比由 2015 年度的 98.51% 减少到 2016 年的 54.15%。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销售蔬菜的毛利率分别为 28.91%、22.08%，2016 年度公司销售蔬菜毛利率较 2015 年度下降 6.83 个百分点，一是 2016 年度公司外购蔬菜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同时相比自产蔬菜销售，外购蔬菜销售业务的毛利率较低；二是 2015 年度公司毛利率较高的礼品菜的销售占比较大，2015 年度礼品菜销售收入在蔬菜销售收入中的占比为 9.61%，2016 年度礼品菜销售收入在蔬菜销售收入中的占比为 5.49%。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蔬菜销售和外购蔬菜销售金额如下所示：

项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比例（%）
2016 年度				
销售自产蔬菜	5,298,180.09	4,106,663.68	22.49	7.91
销售外购蔬菜	61,698,480.00	48,098,031.20	22.04	92.09
合计	66,996,660.09	52,204,694.88	22.08	100.00
2015 年度				
销售自产蔬菜	7,271,583.38	3,703,171.25	49.07	13.07
销售外购蔬菜	48,368,541.86	36,250,677.49	25.05	86.93
合计	55,640,125.24	39,953,848.74	28.19	100.00

## (2) 销售鲜椒酱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销售鲜椒酱获得的毛利分别为 3.26 万元和 452.58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3.47%、18.42%。2016 年度毛利率较 2015 年度毛利率增加 14.95 个百分点，一是 2015 年度公司鲜椒酱业务尚处于起步期，生产鲜椒酱的种类和数量较少，单位成本较高；二是公司 2016 年新增主要品种且市场销售情况较好，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鲜辣酱明细如下表所示：

项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130g 鲜辣酱	7,738,681.30	6,497,117.98	16.04	31.48
258g 鲜辣酱	2,848,567.92	1,912,970.13	32.84	11.59
30g 鲜辣酱	58,023.20	35,771.36	38.35	0.24
5 斤桶装鲜辣酱	11,848.21	7,505.33	36.65	0.05

项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占比(%)
8斤桶装鲜辣酱	3,427,205.76	3,306,383.05	3.53	13.94
20公斤桶装鲜辣酱	8,496,136.76	6,632,027.84	21.94	34.56
烧烤酱	2,005,846.92	1,665,714.58	16.96	8.16
合计	24,586,310.07	20,057,490.27	18.42	100.00
2015 年度				
100g 鲜辣酱	141,874.52	123,408.23	13.02	15.07
258g 鲜辣酱	316,304.91	235,149.10	25.66	33.61
130g 鲜辣酱	333,431.35	478,203.51	-43.42	35.43
210g 鲜辣酱	140,683.06	65,982.56	53.10	14.95
8斤桶装鲜辣酱	8,909.56	5,812.76	34.76	0.95
合计	941,203.40	908,556.15	3.47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5 年度生产鲜辣酱品类较少，主要为 100g 袋装鲜椒酱、8 斤桶装鲜椒酱、258g 瓶装鲜椒酱，且由于刚开始生产，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较高；2016 年度公司新增 5 斤桶装鲜辣酱、20 公斤桶装鲜辣酱等品类，新增品种占 2016 年度总销售额比重较大且毛利率较高。综上可知，2016 年度公司毛利率增幅较大。公司预计，未来几年随着公司研发的鲜椒酱产品品类增加，公司鲜椒酱的营业收入将进一步增加，从鲜椒酱销售中获取盈利的能力将增强。

### (3) 销售玉米初加工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玉米初加工产品种类主要包括糯玉米、甜玉米粒和干玉米，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销售明细如下所示：

项目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收入占比(%)
2016 年度				
糯玉米	9,946,463.53	8,039,618.67	19.17	80.26
甜玉米粒	2,375,247.79	1,568,834.04	33.95	19.17
干玉米	71,264.60	126,557.96	-77.59	0.58
合计	12,392,975.92	9,735,010.67	21.45	100.00
2015 年度				
糯玉米	6,479,140.45	6,305,046.63	2.69	87.52
甜玉米粒	924,279.65	936,304.63	-1.30	12.48

合计	7,403,420.10	7,241,351.26	2.19	100.00
----	--------------	--------------	------	--------

由上表可知：公司销售的玉米初加工产品主要为糯玉米，2016年度公司销售糯玉米、甜玉米粒毛利率较2015年度大幅增加，2015年度和2016年度干玉米销售额占玉米初加工产品销售总额的比例较小且对毛利率的贡献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糯玉米和甜玉米粒的收入和成本情况如下所示：

期间	营业收入 (元)	营业成本 (元)	数量(条/吨)	单位价格	单位成本
<b>糯玉米( /条 )</b>					
2016 年度	9,946,463.53	8,039,618.67	13,709,178.00	0.73	0.59
2015 年度	6,479,140.45	6,305,046.63	9,004,917.00	0.72	0.70
<b>甜玉米粒( /吨 )</b>					
2016 年度	2,375,247.79	1,568,834.04	537.95	4,415.37	2,916.32
2015 年度	924,279.65	936,304.63	186.65	4,951.94	5,016.37

由上表可知，公司2016年度糯玉米、甜玉米粒毛利率大幅增加主要系收当地鲜玉米市场影响，公司2016年度采购成本大幅降低所致。

#### (4) 其他产品毛利率分析

①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销售农资、种子的毛利率分别为21.61%、21.43%，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动不大。公司销售的农资产品主要为化肥、地膜；销售的种子主要为玉米和辣椒种子。

②2016年度，公司销售鲜肉蛋类产品645,643.72元主要是公司向本地政府机关配送蔬菜的同时，配送的从供应商处购买的新鲜猪肉、牛羊肉、鸡蛋等农产品销售额。

③2016年度，公司销售树苗金额为990.15万元，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奥泰园林销售树苗，产生毛利441.14万元。

④2016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租赁蔬菜大棚收入、技术培训收入和销售礼品箱收入。2016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77,728.29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07%，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对公司营业毛利的贡献不大。

### 5、公司报告期内进行现金结算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支金额占总收支金额的比如下：

年度	现金付款金额	总付款金额	现金付款占总付款额的比例(%)
----	--------	-------	-----------------

年度	现金付款金额	总付款金额	现金付款占总付款额的比例(%)
2015 年度	3, 230, 199. 31	82, 098, 131. 32	3. 93
2016 年度	604, 817. 67	116, 357, 543. 12	0. 52
合计	3, 835, 016. 98	198, 455, 674. 44	1. 93
年度	现金收款金额	总收款金额	现金收款占总收款额的比例(%)
2015 年度	3, 273, 525. 00	62, 047, 818. 64	5. 28
2016 年度	160, 651. 20	115, 997, 685. 12	0. 14
合计	3, 434, 176. 20	178, 045, 503. 76	1. 93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现金收付款情况，但现金收付款占比较小，且已进行逐步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的情况。曾存在以个人卡付款的情况，2015年和2016年公司通过生产基地财务人员个人卡对外支付采购款和劳务款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加工厂用工工资	1, 450, 694. 28	27. 35%	2, 324, 918. 94	41. 00%
电费	970, 345. 34	18. 30%	868, 185. 17	15. 31%
付工程款	150, 000. 00	2. 83%		
运输费	147, 596. 00	2. 78%	78, 323. 00	1. 38%
加工厂大修费			628, 156. 62	11. 08%
从个人处购材料	2, 072, 277. 40	39. 08%	1, 023, 901. 05	18. 06%
加工厂其他零星采购	512, 317. 96	9. 66%	746, 849. 96	13. 17%
合计	5, 303, 230. 98	100. 00%	5, 670, 334. 74	100. 00%

上表中公司 2015 年支付的个人购材料款主要为支付 2014 年从 7 位玉米种植户中购玉米的货款 189. 73 万元，2016 年支付的个人购材料款主要为支付从 3 为农户中购的辣椒和玉米的货款 63. 59 万元。

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通过生产基地财务人员个人卡收取生产基地零星销货款的金额分别为 40. 13 万元和 42. 20 万元，主要为公司加工厂的产品展厅零星销售产品及向农户销售种子或种苗的款项。

公司加工厂的临时用工均为加工厂周边的农户，加工厂当地没有合适的银行供当地农户及时进行款项的存取、当地农户更偏向于以现金方式领取劳动报酬，

不习惯使用银行卡，因此报告期内每月的发工资之日，公司人员将款项取出后按员工用工统计表现场发放工资；由于前期公司内部管理不规范及公司员工的内部规范管理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存在加工厂的部分开支通过个人卡支付的情况。同时，存在通过个人卡收取向农户销售的种子种苗款和展厅产品销售款的情况。

公司减少现金收支的措施具体如下：

随着公司规范程度的提高，公司通过与个人客户、个人供应商及加工厂临时用工工人的沟通，将逐渐减少现金收付款的情况，逐步引导和规范客户和供应商货款收支方式，逐渐从现金交易转成私对公或公对私转账，2016 年度公司现金收支占比明显低于 2015 年度现金收支占比。2017 年度公司已经不存在通过个人卡收支的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现金收支管理，亚雄农业制定了《现金收支管理办法》，对公司现金收支情况进行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现金收支管理办法》规定，公司 5 万元（含）以上的款项收支必须通过公司对公账户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收付，5 万以下 1 万（含）以上的款项收支，若对方是单位，也必须通过公司对公账户进行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收付；除上述款项以外的款项收支也须尽量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收付。

同时，公司为保证收/付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采取以下相关措施：

①销售与收款：公司除日常根据出库单、客户签收单、销售合同、发票和收款银行回单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外。每周末，公司内部财务部门和销售部门先就销售情况进行核对；内部核对无误后，财务部要求业务人员与客户进行对账，如有对账差异，财务部将与业务人员进行进一步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决定是否需要进行账务调整。确保收款入账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②购与付款：公司除日常根据入库单、采购合同、发票和付款银行回单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外。每周末，结账前公司会将账务记录的收付款情况与银行资金流水进行逐笔核对；核对后，公司内部财务部门和采购部门先就采购情况进行核对；内部核对无误后，财务部要求业务人员与供应商进行对账，如有对账差异，财务部将与采购部进行进一步调查，根据调查结果决定是否需要进行账务调整。确保付款入账的真实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 （二）报告期内各期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期间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18,137,743.76	84.08	64,178,568.73
营业成本	90,821,363.78	88.21	48,255,682.31
销售费用	3,692,352.82	138.92	1,545,445.81
管理费用	3,905,850.54	99.42	1,958,636.65
财务费用	6,543,702.49	12.85	5,798,451.35
<b>期间费用合计</b>	<b>14,141,905.85</b>	<b>42.96</b>	<b>9,892,533.81</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12		2.4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31		3.0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54		9.0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97		14.49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增加。各期间费用明细如下所示：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长期资产的折旧摊销费用、广告宣传费、领用的包装物费用及公司贷款利息支出。期间费用的具体明细如下：

### 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包装物费用	1,277,946.99	34.61	486,951.62	31.51
广告宣传费	977,141.21	26.46	990,168.52	64.07
职工薪酬	530,394.48	14.36	2,270.00	0.15
差旅费	405,068.60	10.97	14,373.00	0.93
促销费	400,674.45	10.85	-	-
运杂费	76,289.09	2.07	14,922.00	0.97
其他	24,838.00	0.67	36,760.67	2.38
<b>合计</b>	<b>3,692,352.82</b>	<b>100.00</b>	<b>1,545,445.81</b>	<b>100.00</b>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54.54 万元和 369.24 万元，2016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5 年度增加 214.70 万元，增长比例为 138.92%，主要为公司包装物费用、职工薪酬、差旅费、促销费增加所致。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增加，销售产品领用的包装物随之增加；2016 年公司为增加生产的鲜椒酱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招聘大量的市场销售人员使职工薪酬大幅增加，同时公司增加鲜椒酱的市场推广和促销力度，使 2016 年度的促销费和销售人员的差旅费大幅增加。

##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折旧费	1,965,652.24	50.33	194,520.19	9.93
职工薪酬	539,809.86	13.82	546,183.80	27.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0,089.32	7.43	290,089.41	14.81
维修费用	167,009.82	4.28	100,371.00	5.12
无形资产摊销	124,037.00	3.18	124,037.00	6.33
咨询费	170,603.77	4.37	193,246.43	9.87
低值易耗品摊销	127,678.35	3.27	1,400.00	0.07
车辆费用	96,632.96	2.47	55,290.06	2.82
租赁费	95,325.00	2.44	208,075.00	10.62
办公费	65,573.48	1.68	88,865.29	4.54
差旅费	69,074.67	1.77	39,905.30	2.04
业务招待费	26,688.00	0.68	29,062.00	1.48
其他	167,676.07	4.29	87,591.17	4.47
合 计	3,905,850.54	100.00	1,958,636.65	100.00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95.86 万元、390.59 万元，公司 2016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5 年度增加 194.72 万元，增长率为 99.42%，主要系 2016 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加 177.11 万元所致。增加的折旧费主要系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增加所致，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719.06 万元，增幅达 47.77%。管理费用中折旧费主要为公司 2016 年度购买河北青沟佳禾食品有限公司全部蔬菜生产设备计提折旧所致。

河北青沟佳禾食品有限公司主营脱水蔬菜、速冻农产品、腌制菜，由于资金链断裂处于停产状态，房产、土地使用权等权证齐全资产用于银行贷款抵押，已

进入拍卖程序。2016年3月31日，张家口鑫正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张鑫评报字【2016】第178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18日，上述设备资产评估价值为21,880,358.00元。2016年6月20日，公司取得河北青沟佳禾食品有限公司全部生产设备，拟运用上述生产设备进行蔬菜加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购置该批设备仍处于闲置状态，2016年度计提设备折旧费用共计131.84万元，上述固定资产折旧均计入管理费用，该批设备2016年末净值为2,056.16万元。

###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6,544,183.11	6,817,148.34
减：利息收入	9,492.19	1,035,312.63
汇兑损益		4,485.82
手续费支出	9,011.57	12,129.82
合计	6,543,702.49	5,798,451.35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报告期内财务费用金额波动较小，对公司的整体损益变动影响较小。报告期内公司贷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之“（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015年公司利息收入主要为收取其他公司的资金占用费，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明细如下：

借款人	借款金额(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利息(元)
张家口绿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6,838,311.38	7.80%	2015.1.1-2015.6.30	266,694.14
张家口中汇信达农业生产资料专业合作社	381,044.00	7.80%	2015.1.1-2015.6.30	14,860.72
尚义县中汇信达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	205,530.70	7.80%	2015.1.1-2015.6.30	8,015.70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91,892.74	7.80%	2015.1.1-2015.6.30	315,583.82
内蒙古亚雄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	10,802,129.08	7.80%	2015.1.1-2015.6.30	421,283.03

借款人	借款金额（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利息（元）
合计	26,318,907.90	--	--	1,026,437.41

**(三) 报告期内各期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投资收益**

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83.83 万元和 223.23 万元，均为公司对外投资万全农商行取得的现金股利。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及占当期净利润比例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09,658.89	10,670,611.20
非经常性损益	803,190.16	1,391,297.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5,806,468.73	9,279,313.97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4.84%	13.04%

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78,641.44	333,09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26,437.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5.77	31,762.82
<b>合 计</b>	<b>1,070,920.21</b>	<b>2,422,753.03</b>
所得税影响额	267,730.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合 计</b>	<b>803,190.16</b>	<b>1,391,297.23</b>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1) 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2015 年度政府补助明细表

序号	补助事项	补助金额	政府文件
1	征地补偿补贴款	9,197.00	郭磊庄镇人民政府文件郭政【2014】3号
2	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奖励资金	293,900.00	万全县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万扶攻办【2015】2号
3	品牌建设奖励资金	30,000.00	万全县农业产业化办公室文件万农产字【2015】21号
	合计	333,097.00	--

2016 年度政府补助明细表

序号	补助事项	补助金额	政府文件
1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政府补贴	500,000.00	张家口市财政局文件张财指标字【2015】499号、万全县农业产业化办公室文件万农产字【2015】23号
2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	54,444.44	张家口市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文件张市农发【2015】27号、万农发字【2015】15号
3	现代蔬菜产业园省级补助资金	500,000.00	张家口市财政局文件张财指标字【2015】777号
4	现代蔬菜产业园省级补助资金	15,000.00	张家口市财政局文件张财指标字【2015】777号
5	征地补偿补贴款	9,197.00	郭磊庄镇人民政府文件郭政【2014】3号
	合计	1,078,641.44	--

报告期内，公司对非经常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以及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

### 3、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母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税收入分别按适用 6%、13%、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购进农产品按买价的 13%计算进项税额，其他进项税额为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的进项税额。 子公司：奥泰园林、北方电子商务，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为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2%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其他税费	按规定缴纳

## (2) 报告期内税收优惠政策及批文

### ①增值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关于免征蔬菜流通环节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财税[2011]137号)、《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75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张家口奥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蔬菜流通、销售种子和农资农膜、鲜活肉产品和鲜活蛋产品流通等业务，免征增值税。

### ②企业所得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司+农户”经营模式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0年第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奥泰园林公司，经营蔬菜、种子、农资农膜、玉米初加工产品以及林木的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占资产总额的比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003,391.71	0.94	2,455,958.18	1.59
应收账款	16,339,395.69	7.67	25,247,776.70	16.32
预付款项	2,167,745.81	1.02	15,509,710.87	10.02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其他应收款	835,364.97	0.39	1,971,296.48	1.27
存货	74,619,520.96	35.01	17,906,685.81	11.57
其他流动资产	614,623.88	0.29	1,528,472.43	0.99
<b>流动资产合计</b>	<b>96,580,043.02</b>	<b>45.32</b>	<b>64,619,900.47</b>	<b>41.76</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31,000.00	8.41	17,931,000.00	11.59
固定资产	84,113,957.56	39.47	56,923,372.86	36.78
在建工程		0.00	227,265.00	0.15
无形资产	5,628,951.00	2.64	5,752,988.00	3.72
长期待摊费用	7,857,582.45	3.69	8,474,011.77	5.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6,562.87	0.47	801,188.75	0.5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16,538,053.88</b>	<b>54.68</b>	<b>90,109,826.38</b>	<b>58.24</b>
<b>资产总计</b>	<b>213,118,096.90</b>	<b>100.00</b>	<b>154,729,726.85</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大幅增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分别为 15,472.97 万元和 21,311.81 万元，增长比例为 37.7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增资、经营积累增加、对外借款略有增加所致。资产增加中主要系公司存货和固定资产增加。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1.76%、45.32%，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存货，上述资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78%、96.42%。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上述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3.07% 和 87.56%。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790.67 万元、7,461.95 万元，2016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 5,671.28 万元，增长比率为 316.7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奥泰园林 2016 年度购买槐树、榆树、松树、海棠、垂柳等苗木性生物资产增加所致。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5,692.33 万元、8,411.40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719.06 万元，增幅达 47.77%，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度购买河北青沟佳禾食品有限公司全部蔬菜生产设备所致。

###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166,396.14	94,255.36
银行存款	1,836,995.57	2,361,702.82
合计	2,003,391.71	2,455,958.18

公司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总额	17,333,526.06	26,597,524.66
坏账准备	994,130.37	1,349,747.9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6,339,395.69	25,247,776.7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7.67%	16.3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降低，主要系公司 2016 年 10-12 月份相比 2015 年 10-12 月份鲜椒酱的销售占比较高，公司鲜椒酱销售 50%以上采取预收款的方式，蔬菜销售一般采取月结的方式。2016 年 10-12 月份公司销售鲜椒酱的收入 1,742.32 万元，占 2016 年 10-12 总收入的比例为 45.16%，2015 年 10-12 月份公司主要为蔬菜销售，鲜椒酱销售不足 3%，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并未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增加而增加，公司销售回款能力增强。

#### 1、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采用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15,277,632.79	88.14	763,881.64	14,513,751.15

账龄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2 年	2,020,174.82	11.66	202,017.48	1,818,157.34
2-3 年	10,696.00	0.06	3,208.80	7,487.2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25,022.45	0.14	25,022.45	
<b>合 计</b>	<b>17,333,526.06</b>	<b>100.00</b>	<b>994,130.37</b>	<b>16,339,395.69</b>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1 年以内	26,561,046.21	99.86	1,328,052.31	25,232,993.90
1-2 年	11,456.00	0.04	1,145.60	10,310.40
2-3 年				
3-4 年				
4-5 年	22,362.00	0.09	17,889.60	4,472.40
5 年以上	2,660.45	0.01	2,660.45	
<b>合 计</b>	<b>26,597,524.66</b>	<b>100.00</b>	<b>1,349,747.96</b>	<b>25,247,776.70</b>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2016 年末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公司 193.62 万元的蔬菜销售款。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度核销应收账款金额为 760.00 元。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会计政策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 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 账款总 额的比 例 (%)	款项性质
<b>2016 年 12 月 31 日</b>					
北京食圣天下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86,680.00	1 年以内	21.27	蔬菜款
张开勋	非关联方	3,621,502.00	1 年以内	20.89	苗木款
张家口市东旭农贸市场	非关联方	2,788,440.00	1 年以内	16.09	鲜椒酱款
徐风团	非关联方	2,019,718.00	1 年以内	11.65	蔬菜款
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7,752.00	2 年以内	11.24	蔬菜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合计	--	14,064,092.00	--	81.14	--
2015年12月31日					
北京同得发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7,752.00	1年以内	26.01	蔬菜款
北京三和菇行食用菌经销部	非关联方	6,722,232.00	1年以内	25.27	蔬菜款
张泽彪	非关联方	3,513,248.00	1年以内	13.21	糯玉米款
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公司	非关联方	2,994,303.50	1年以内	11.26	蔬菜款
北京永和兴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4,600.00	1年以内	7.46	蔬菜菜
合计	--	22,132,135.50	--	83.21	--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声明函》，确认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述客户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关联方关系。

### (三) 预付账款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占比(%)	账面余额(元)	占比(%)
1年以内	1,845,025.93	85.11	4,204,276.99	27.11
1-2年	319,740.00	14.75	11,302,454.00	72.87
2-3年				
3年以上	2,979.88	0.14	2,979.88	0.02
合计	2,167,745.81	100.00	15,509,710.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除2015年末存在预付张家口万全区财政局875.20万元的土地征用补偿款（款项已于2016年全部收回）外主要为预付货款。

报告期末，本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北江恒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0	1年以内	25.37	苗木款
北京和明汇投资管理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	1年以内	11.07	财务咨询费
蠡县政轩绿叶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9.23	苗木款
亿利首建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9.23	租地款
广州华川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000.00	2年以内	8.12	设备款
合计	--	1,366,000.00	--	63.02	--
2015年12月31日					
张家口万全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8,752,000.00	1-2年	56.43	土地款
张家口益农农副产品加工合作社	非关联方	2,550,454.00	1-2年	16.44	货款
张家口绿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2,359.67	1年以内	7.95	工程尾款
张海峰	非关联方	993,747.50	1年以内	6.41	货款
肖冬梅	非关联方	668,283.13	1年以内	4.31	货款
合计	--	14,196,844.30	--	91.54	--

### 3、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未结算原因
北京和明汇投资管理公司	240,000.00	业务未完成
大连枢纽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9,240.00	暂付代理费
广州华川包装设备有限公司	36,000.00	暂付设备购置款
合计	315,240.00	

### (四)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总额	885,480.50	2,079,678.72
坏账准备	50,115.53	108,382.24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835,364.97	1,971,296.48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0.39%	1.27%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项、员工借备用金和保证金等，具体如下：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往来款	513,929.43	1,505,001.68
保证金及押金	24,900.00	4,000.00
备用金	346,651.07	570,677.04
合计	885,480.50	2,079,678.72

### 1、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采用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870,514.50	98.31	43,525.73	826,988.77
1-2年				
2-3年	11,966.00	1.35	3,589.80	8,376.20
3-4年				
4-5年				
5年以上	3,000.00	0.34	3,000.00	
合计	885,480.50	100.00	50,115.53	835,364.97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063,712.72	99.23	103,185.64	1,960,527.08
1-2年	11,966.00	0.58	1,196.60	10,769.40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4,000.00	0.19	4,000.00	
合计	2,079,678.72	100.00	108,382.24	1,971,296.48

报告期内，本公司 2016 年度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000.00 元。

### 2、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前五大余额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刘建敏	非关联方	510,404.70	1年以内	57.64	资产转让款
戈润河	非关联方	293,673.50	1年以内	33.17	备用金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尚义县支行	非关联方	19,900.00	1年以内	2.25	贷款保证金
黄珍	非关联方	18,746.87	1年以内	2.12	备用金
朱翠珍	非关联方	11,966.00	2-3年	1.35	备用金
合计	--	854,691.07	--	96.53	--
2015年12月31日					
刘爱军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年以内	72.13	资金往来
黄珍	非关联方	543,122.72	1年以内	26.12	备用金
常立舟	非关联方	15,588.32	1年以内	0.75	备用金
朱翠珍	非关联方	11,966.00	1-2年	0.58	备用金
张家口市桥东区福隆超市	非关联方	3,000.00	1年以内	0.14	资金往来
合计	--	2,073,677.04	--	99.72	--

公司其他应收刘建敏资产转让款系：公司一直以来为当地的机关事业单位（以下简称“客户”）配送公司蔬菜，在当地的认可度和知名度较高。2016年应当地公司客户要求，接手原客户自养鸡、鸭等生物性资产，亚雄农业在为当地机关事务局配送蔬菜的同时，配送所需的肉蛋。因鸡、鸭等生物性资产经营与公司主业不一致，后期在中介机构建议下将该部分鸡、鸭等生物性资产转让给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刘建敏。2017年2月20日公司已收到上述生物性资产转让款。

公司2016年度应客户请求，接手“鸡、鸭养殖基地”业务，2016年7-9月发生相关工资、基地建设、养殖等费用共计510,404.70元。由于公司未取得牲畜养殖许可，为保证合规经营，公司剥离此项业务，2016年10月与刘建敏签订转让协议，将发生的成本费用平价转让给刘建敏。公司从客户手中接手“鸡、鸭等牲畜”时作价未达成协议并未支付任何款项，此项业务公司仅短暂运营3个月后转让，故报告期内无生产性生物资产。

### 3、应收关联方情况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所有者及个人款项。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各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五）存货

单位：元

项 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6,053,638.41		6,053,638.41
库存商品	5,432,265.86		5,432,265.86
自制半成品	4,908,267.34		4,908,267.34
消耗性生物资产	57,304,515.45		57,304,515.45
包装物	663,966.23		663,966.23
低值易耗品	256,867.67		256,867.67
合 计	74,619,520.96		74,619,520.9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2,292,289.92		2,292,289.92
库存商品	10,445,178.18		10,445,178.18
自制半成品	465,936.34		465,936.34
消耗性生物资产	3,597,104.77		3,597,104.77
包装物	960,487.27		960,487.27
低值易耗品	145,689.33		145,689.33
合 计	17,906,685.81		17,906,685.81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度12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1,790.67万元、7,461.95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7.71%、77.26%。2016年末存货余额较2015年末增加5,671.28万元，增长比率为316.7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奥泰园林2016年度购买槐树、榆树、松树、海棠、垂柳等苗木性生物资产增加所致。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子公司奥泰园林 2016 年度种植的树苗 5,300.21 万元（主要为 2017 年开始进行嫁接的垂柳，垂柳的购置成本 2,963.29 万元）和公司种植苗木 430.24 万元。**拥有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	品类	规格	计量单位	数量

序号	单位	品类	规格	计量单位	数量
1	奥泰园林	北美海棠	3公分	棵	25,380
2	奥泰园林	西府海棠	3公分	棵	9,720
3	奥泰园林	高接金叶榆	5cm	株	7,800
4	奥泰园林	矮杆金叶榆	3cm	株	4,050
5	奥泰园林	塔桧		株	8,600
6	奥泰园林	黄柳	5CM	株	800
7	奥泰园林	国槐	地径3cm	株	10,360
8	奥泰园林	国槐	胸径5cm	株	7,400
9	奥泰园林	金叶国槐	地径3cm	株	7,000
10	奥泰园林	柳树	胸径5cm	株	53,000
11	奥泰园林	八棱海棠树苗		棵	1,200
12	奥泰园林	垂柳	3cm	棵	86,900
13	奥泰园林	美国红枫	6-8cm	株	860
14	奥泰园林	金枝槐	6-8cm	株	4,572
15	奥泰园林	龙爪槐	6-8cm	株	4,248
16	奥泰园林	红丝柳	6-8cm	株	10,227
17	奥泰园林	美国红枫	6-8cm	株	3,870
18	奥泰园林	1.5米油松		株	35,642
19	奥泰园林	1.3米油松		株	2,281
20	奥泰园林	国槐		株	2,859
21	奥泰园林	垂柳		株	4,796
22	奥泰园林	榆树		株	4,970
23	奥泰园林	馒头柳		株	3,497
24	奥泰园林	樟子松	2米	株	67,000
25	奥泰园林	油松	2米	株	42,000
26	奥泰园林	冬红海棠		棵	15,000
27	奥泰园林	金枝黄槐		棵	200,000
	小计				624,032
1	亚雄农业	国槐		株	74,850
2	亚雄农业	五角枫		株	19,400
3	亚雄农业	红枫		株	19,850
4	亚雄农业	小金叶榆		株	295
5	亚雄农业	大金叶榆		株	3,480
6	亚雄农业	小油松		株	59,880
7	亚雄农业	大油松		株	495
8	亚雄农业	小侧柏		株	12,948
9	亚雄农业	大侧柏		株	9,995
10	亚雄农业	槐花树		株	198

序号	单位	品类	规格	计量单位	数量
11	亚雄农业	香椿树		株	195
12	亚雄农业	紫叶榆		株	297
13	亚雄农业	杜松		株	4,982
14	亚雄农业	油松苗		株	13,500
	小计				220,365
	总计				844,397

报告期末，经对前述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不存在减值风险。

公司主营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2015 年公司管理层根据张家口市未来几年的市政绿化需求及对市政绿化用观赏性树苗业务的良好预期，购入少量的市政绿化用观赏性树苗，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仅为 26.89%。

2016 年公司收购奥泰园林后，奥泰园林经营范围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利灌溉工程设施及施工、景观工程设计施工、亮化工程施工；农业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蔬菜、瓜果、谷物、苗木种植及销售；自营进出口业务。”；报告期内主要进行市政绿化用观赏性树苗的种植和培育，等树苗长成后主要进行种植培育的绿化用树的销售，用销售树苗的盈利进一步支持公司鲜椒酱业务的研发、生产和规模的扩大；2017 年初已开始对购置的垂柳树苗进行嫁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奥泰园林的主要资产系前述所列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占奥泰园林总资产的比例为 91.55%。

公司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的余额合理，符合公司整体的业务发展战略和规划。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辣椒、大豆油、麻油等生产用原材料；库存商品主要为成品鲜椒酱、糯玉米、甜玉米粒等；自制半成品主要为烘干辣椒；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垂柳、槐树、松树、榆树等苗木；包装物主要为蔬菜箱、玉米箱、辣酱包装袋和箱等；低值易耗品主要为库房日常保管用的存货架、电子称等。

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

##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614,623.88	1,433,147.43
租赁费		95,325.00
合计	614,623.88	1,528,472.43

其他流动资产包括留抵税额，及分期摊销的租赁费。

### （七）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50	0-5	1.90-6.67
机器设备	5-20	0-5	5.00-20.00
运输工具	5-8	0-5	12.50-19.00
办公设备	3-10	0-5	9.50-33.33

报告期内，公司办公所用房屋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无偿提供。

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情况如下：

#### （1）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2,705,747.13</b>	<b>31,010,018.57</b>		<b>93,715,765.70</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3,036,481.05	7,485,436.91		60,521,917.96
机器设备	8,915,201.98	23,440,215.66		32,355,417.64
运输工具	644,792.22	38,270.00		683,062.22
办公设备	109,271.88	46,096.00		155,367.88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5,782,374.27</b>	<b>3,819,433.87</b>		<b>9,601,808.14</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61,616.97	1,759,838.44		4,121,455.41
机器设备	3,108,898.32	1,954,976.76		5,063,875.08
运输工具	277,793.12	81,035.51		358,828.63
办公设备	34,065.86	23,583.16		57,649.02
<b>三、减值准备</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b>56,923,372.86</b>			<b>84,113,957.5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0,674,864.08			56,400,462.55
机器设备	5,806,303.66			27,291,542.56
运输工具	366,999.10			324,233.59
办公设备	75,206.02			97,718.86

(2) 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27,225,933.02</b>	<b>35,596,299.69</b>	<b>109,655.58</b>	<b>62,705,747.13</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596,972.73	35,439,508.32		53,036,481.05
机器设备	8,784,172.06	137,859.92		8,915,201.98
运输工具	631,392.22	13,400.00		644,792.22
办公设备	213,396.01	5,531.45	109,655.58	109,271.88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443,291.18</b>	<b>1,449,023.25</b>	<b>109,655.58</b>	<b>5,782,374.27</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23,451.93	738,165.04		2,361,616.97
机器设备	2,498,299.89	610,883.01		3,108,898.32
运输工具	198,272.46	79,520.66		277,793.12
办公设备	123,266.90	20,454.54	109,655.58	34,065.86
<b>三、减值准备</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b>22,782,641.84</b>			<b>56,923,372.86</b>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973,520.80			50,674,864.08
机器设备	6,285,872.17			5,806,303.66
运输工具	433,119.76			366,999.10
办公设备	90,129.11			75,206.02

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2015年12月31日增加2,719.06

万元，增幅达 47.77%，主要系公司 2016 年度购买河北青沟佳禾食品有限公司全部生产设备所致。

河北青沟佳禾食品有限公司主营脱水蔬菜、速冻农产品、腌制菜，由于资金链断裂处于停产状态，房产、土地使用权等权证齐全资产用于银行贷款抵押，已进入拍卖程序。2016 年 3 月 31 日，张家口鑫正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张鑫评报字【2016】第 178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3 月 18 日，上述设备资产评估价值为 21,880,358.00 元。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取得河北青沟佳禾食品有限公司全部生产设备，拟运用上述生产设备进行蔬菜加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购置该批设备仍处于闲置状态，2016 年度计提设备折旧费用共计 131.84 万元，上述固定资产折旧均计入管理费用，该批设备 2016 年末净值为 2,056.16 万元。

### （八）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所示：

#### （1）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辣椒烘干设备系统	227,265.00	617,940.91	845,205.91		自筹
育苗温棚		7,485,436.91	7,485,436.91		
合计	227,265.00	8,103,377.82	8,330,642.82		

#### （2）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现代产业园扩建项目	22,478,835.17	6,035,097.80	28,513,932.97	-	自筹
展厅别墅		5,418,114.84	5,418,114.84		自筹
脱水烘干车间冷库		1,507,460.51	1,507,460.51		自筹
辣椒烘干设备系统		227,265.00		227,265.00	自筹
合计	22,478,835.17	13,187,938.15	35,439,508.32	227,265.00	

### （九）无形资产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201,850.00</b>			<b>6,201,850.00</b>
土地使用权	6,201,850.00			6,201,850.00
软件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448,862.00</b>	<b>124,037.00</b>		<b>572,899.00</b>
土地使用权	448,862.00	124,037.00		572,899.00
软件				
<b>三、账面价值合计</b>	<b>5,752,988.00</b>			<b>5,628,951.00</b>
土地使用权	5,752,988.00			5,628,951.00
软件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6,201,850.00</b>			<b>6,201,850.00</b>
土地使用权	6,201,850.00			6,201,850.00
软件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324,825.00</b>	<b>124,037.00</b>		<b>448,862.00</b>
土地使用权	324,825.00	124,037.00		448,862.00
软件				
<b>三、账面价值合计</b>	<b>5,877,025.00</b>			<b>5,752,988.00</b>
土地使用权	5,877,025.00			5,752,988.00
软件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土地使用权。

### （十）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土地租	9,051,441.09		603,429.32		8,448,011.77		603,429.32		7,844,582.45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年12月31日
租赁费用									
滴灌费用	39,000.00		13,000.00		26,000.00		13,000.00		13,000.00
合计	9,090,441.09		616,429.32		8,474,011.77		616,429.32		7,857,582.45

###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报告期内，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8,437.12	212,109.28	1,458,130.20	364,532.55
递延收益	3,177,814.36	794,453.59	441,455.80	110,363.95
可弥补亏损			1,305,169.01	326,292.25
合计	4,026,251.48	1,006,562.87	3,204,755.01	801,188.75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备注
资产减值准备	195,808.78	
可抵扣亏损	495,294.51	到期日：2019年-2021年
合计	691,103.29	

注：(1) 公司子公司奥泰园林主营树苗种植、销售，经营所得按税收法规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该公司2016年末存在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195,808.78元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北方电子商务可抵扣亏损495,294.51元，该公司以后年度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可抵扣亏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各期末重大债务情况

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其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7.94	75,990,000.00	77.21
应付账款	17,910,655.80	14.21	4,272,363.83	4.34
预收款项	445,258.02	0.35	622,707.25	0.63
应付职工薪酬	403,909.73	0.32	258,828.14	0.26
应交税费	328,365.66	0.2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517,424.03	11.52	15,159,961.42	15.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180,000.00	11.25		
<b>流动负债合计</b>	<b>57,785,613.24</b>	<b>45.86</b>	<b>96,303,860.64</b>	<b>97.8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62,000,000.00	49.21	1,680,000.00	1.71
长期应付款	3,035,000.00	2.41		
递延收益	3,177,814.36	2.52	441,455.80	0.45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8,212,814.36</b>	<b>54.14</b>	<b>2,121,455.80</b>	<b>2.16</b>
<b>负债合计</b>	<b>125,998,427.60</b>	<b>100.00</b>	<b>98,425,316.44</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金额有所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应付账款增加及对外借款增加所致。

###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48,990,000.00
抵押借款		27,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75,99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短期借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与业务相关情况”之“(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3、重大借款合同”。

### (二) 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应付账款的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129,456.98	95.64	4,070,732.96	95.28
1-2年	593,844.90	3.32	113,618.92	2.66
2-3年	113,618.92	0.63	-	-
3年以上	73,735.00	0.41	88,011.95	2.06
合计	17,910,655.80	100.00	4,272,363.83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付货款。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债务。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崇礼县诚信蔬菜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4,300,000.00	24.01	1年以内	蔬菜款
张家口崇礼区东升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074,000.00	17.16	1年以内	蔬菜款
新疆冠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4,837.00	13.93	1年以内	蔬菜款
杨学学	非关联方	993,000.00	5.54	1年以内	苗木款
郑顺	非关联方	822,318.75	4.59	1年以内	蔬菜款
合计	--	11,684,155.75	65.24	--	--
2015年12月31日					
申富强	非关联方	1,143,854.66	26.77	1年以内	蔬菜款
朱全梅	非关联方	925,350.00	21.66	1年以内	苗木款
徐风团	非关联方	741,377.60	17.35	1年以内	蔬菜款
王永亮	非关联方	495,000.00	11.59	1年以内	蔬菜款
刘丙云	非关联方	246,873.00	5.78	1年以内	蔬菜款
合计	--	3,552,455.26	83.15	--	--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所有者及个人款项。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各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三) 预收账款

1、报告期内各期期末，预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8,222.97	98.42	622,707.25	100.00
1-2年	7,035.05	1.58		
合计	445,258.02	100.00	622,707.25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均为预收货款。

2、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款项

债权人名称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未清结原因
张家口市桥东区福隆超市	4,222.25	暂收货款待结算

3、报告期各期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张家口民建商贸公司	非关联方	86,300.00	19.38	1年以内	蔬菜款
石家庄喜上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162.40	12.61	1年以内	货款
西安恒立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932.00	8.29	1年以内	货款
内蒙古众思磊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278.40	7.47	1年以内	货款
王永亭	非关联方	31,318.00	7.03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243,990.80	54.80	--	--
2015年12月31日					
济南煎炸蒸煮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1,700.00	83.78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市郑王坟双成水产经营部	非关联方	35,100.00	5.64	1年以内	货款
唐山鹤康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3.21	1年以内	货款
夏利敏	非关联方	14,700.00	2.36	1年以内	货款
黄骅市诚康众盛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40.00	2.35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606,140.00	97.34	--	--

#### (四)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98,776.50	1,951,570.10	1,891,518.46	258,828.14	3,515,071.16	3,369,989.57	403,909.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857.80	56,857.80		101,179.72	101,179.72	
合计	198,776.50	2,008,427.90	1,948,376.26	258,828.14	3,616,250.88	3,471,169.29	403,909.73

报告期内，短期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776.50	1,858,906.50	1,798,854.86	258,828.14	3,440,201.17	3,295,119.58	403,909.73
2、职工福利费		52,122.08	52,122.08		31,389.19	31,389.19	-
3、社会保险费		80,174.24	80,174.24		39,868.74	39,868.7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850.24	19,850.24		34,659.54	34,659.54	-
工伤保险费		3,466.20	3,466.20		5,209.20	5,209.20	-
生育保险费					-	-	-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225.08	17,225.08		3,612.06	3,612.06	403,909.73
合计	198,776.50	1,951,570.10	1,891,518.46	258,828.14	3,515,071.16	3,369,989.57	807,819.46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56,857.80	56,857.80		101,179.72	101,179.72	
2、失业保险费							
合计		56,857.80	56,857.80		101,179.72	101,179.72	

### (五) 应交税费

报告期公司的应交税费余额为企业所得税和印花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18,084.71	
印花税	10,280.95	
合计	328,365.66	

### (六) 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4,049,654.95	96.78	14,461,842.34	95.39
1-2年	140,000.00	0.96	371,127.08	2.45
2-3年	200,777.08	1.38		-
3年以上	126,992.00	0.87	326,992.00	2.16
合计	14,517,424.03	100.00	15,159,961.42	100.00

2、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2016年12月31日余额(元)	未清偿原因
张家口万全区亚雄家家福蔬菜专业合作社	326,992.00	资金往来，暂未要求偿付
张治玲	100,00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暂未要求清偿
张家口北方农产品物流园有限公司	40,000.00	应付关联方款项，暂未要求清偿
合计	466,992.00	

3、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武殿雄	关联方	5,791,847.17	1年以内	39.90	资金往来
肖文旭	非关联方	5,300,000.00	1年以内	36.51	临时周转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借款
河北冀金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4,400.00	1年以内	14.70	融资服务费
张家口万全区亚雄家家福蔬菜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326,992.00	2-3年	2.25	资金往来
张家口绿世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500.00	1年以内	1.97	资金往来
合计	--	13,839,739.17	--	95.33	--
2015年12月31日					
武殿雄	关联方	13,607,872.34	1年以内	89.76	资金往来
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	关联方	755,000.00	1年以内	4.98	资金往来
张家口万全区亚雄家家福蔬菜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26,992.00	3年以上	0.84	资金往来
		200,000.00	1-2年	1.32	资金往来
王学枝	非关联方	200,000.00	3年以上	1.32	资金往来
乔龙	关联方	128,970.00	1年以内	0.85	资金往来
合计	--	15,018,834.34	--	99.07	--

###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180,000.00	
其中：保证借款	3,680,000.00	
抵押借款	10,500,000.00	
合计	14,180,000.00	

### (八) 长期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5,000,000.00	
保证借款	41,180,000.00	1,68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180,000.00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62,000,000.00	1,68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短期借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与业务相关情况”之“（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3、重大借款合同”。

### （九）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财政扶贫专项资金	3,035,000.00	
合计	3,035,000.00	

为落实“资本到户、权益到户”的精准扶贫模式，依据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政府有关省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批复文件的批复精神，本公司作为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合作单位，与贫困户、贫困户所在村民委员会签订“合作协议书”。协议约定，本着“限制入股、限制风险、定额分红、定期返本”的“双限双定”原则，贫困户将财政扶贫资金以入股方式投入本公司，合作期限为十年，前五年按入股资金的12%分红，后五年按入股资金的20%返还本金；本金返还期间，本公司按当年同期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给予贫困户剩余本金利息补贴。协议履行期间，本公司无论盈亏，均需按协议规定对贫困户实施分红，并优先偿还贫困户入股资金。

2016年12月，本公司共与607户贫困户签订“合作协议书”，每户投入本公司财政扶贫专项资金5,000.00元，本公司共接收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共计3,035,000.00元。本公司对收到的财政扶贫专项资金，作为长期带息负债管理。

### （十）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774,552.80	333,097.00	441,455.80	3,815,000.00	1,078,641.44	3,177,814.36
合计		774,552.80	333,097.00	441,455.80	3,815,000.00	1,078,641.44	3,177,814.3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备注
土地补偿财政补助资金	441,455.80		9,197.00		432,258.80	与资产相关
蔬菜育苗扩建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2,800,000.00	54,444.44		2,745,555.56	与资产相关
贷款贴息财政补助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产技术财政补助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品牌建设财政补助资金		15,000.00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1,455.80	3,815,000.00	1,078,641.44		3,177,814.36	--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备注
土地补偿财政补助资金		450,652.80	9,197.00		441,455.80	与资产相关
农业奖励财政补助资金		293,900.00	293,900.00			与收益相关
品牌建设财政补助资金		3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74,552.80	333,097.00		441,455.80	

## 八、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构成及其占股东权益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8,170,000.00	66.77	50,000,000.00	88.80
资本公积	7,965,564.79	9.14	1,929,964.79	3.43
盈余公积	1,837,848.99	2.11	485,285.38	0.86
未分配利润	19,146,255.52	21.98	3,889,160.24	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119,669.30	100.00	56,304,410.41	100.0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119,669.30	100.00	56,304,410.41	100.00
---------	---------------	--------	---------------	--------

报告期公司的股东权益增长主要来自股东增资及公司经营积累，盈余公积增加系依当期净利润扣除可抵扣亏损后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 （一）股本

报告期内，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所占比 例 (%)			金额	所占比 例 (%)
武殿雄	49,000,000.00	98.00			49,000,000.00	84.24
乔龙	500,000.00	1.00			500,000.00	0.86
武殿森	500,000.00	1.00			500,000.00	0.86
李轩轩			2,000,000.00		2,000,000.00	3.44
罗胡刚			1,500,000.00		1,500,000.00	2.58
李文清			1,500,000.00		1,500,000.00	2.58
王泽鹏			1,200,000.00		1,200,000.00	2.06
石家庄利轩投 资咨询有限公 司			575,000.00		575,000.00	0.99
赵和平			250,000.00		250,000.00	0.43
林其静			250,000.00		250,000.00	0.43
梁光平			150,000.00		150,000.00	0.26
张萍			100,000.00		100,000.00	0.17
谢春梅			100,000.00		100,000.00	0.17
耿祎冰			100,000.00		100,000.00	0.17
李晓燕			90,000.00		90,000.00	0.16
薛照红			50,000.00		50,000.00	0.09
任海			50,000.00		50,000.00	0.09
陈秀领			50,000.00		50,000.00	0.09
李应勤			40,000.00		40,000.00	0.07
李广岩			40,000.00		40,000.00	0.07
王秋亮			35,000.00		35,000.00	0.06
朱非			30,000.00		30,000.00	0.05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所占比例（%）
刘子明			30,000.00		30,000.00	0.05
蔡伟民			30,000.00		30,000.00	0.05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8,170,000.00		58,17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所占比例（%）
武殿雄	25,000,000.00	96.16			49,000,000.00	98.00
乔龙	500,000.00	1.92			500,000.00	1.00
武殿森	500,000.00	1.92			500,000.00	1.00
合计	26,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动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二）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929,964.79	8,170,000.00	2,134,400.00	7,965,564.79
合计	1,929,964.79	8,170,000.00	2,134,400.00	7,965,564.79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929,964.79		1,929,964.79
合计		1,929,964.79		1,929,964.79

2015年10月16日，有限公司形成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1:1折合股本50,000,000.00元，未折股部分1,929,964.79元计入资本公积；同意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名称变更为“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3日，股份公司形成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发股份8,1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2.00元，股份发行溢价8,17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7月15日，公司与河北冀金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服务协议》，股份公司2016年增发股份，由河北冀金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服务，应付服务费用2,134,400.00元冲减资本公积。

### （三）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增加主要由于按公司各年度实现净利润扣除亏损额后的10.0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85,285.38		485,285.38	1,352,563.61		1,837,848.99
合计		485,285.38		485,285.38	1,352,563.61		1,837,848.99

注：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2016年盈余公积按本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的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15年盈余公积本期按本公司2015年9-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至2015年末）实现净利润的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四）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3,889,160.24	-4,366,200.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09,658.89	10,670,611.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52,563.61	485,285.38	净利润扣除亏损后的10%
股改转入资本公积		1,929,964.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146,255.52	3,889,160.24	

##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认定标准：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乙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够从该企业的经

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一）关联方信息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截至本次申报之日止，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武殿雄，其简历请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及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可以实施控制或重大影响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天和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 60.00% 的股权，并担任监事
2	蔬菜产业商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法定代表人，并担任会长

#### 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为禾中集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禾中集团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禾中（张家口）生态农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80.00%
2	禾中河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80.00%
3	玉门市禾中铁人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100.00%
4	甘肃禾中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90.00%
5	酒泉禾中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禾中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5.00%
6	海南禾中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禾中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8.00%
7	新疆禾中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禾中惠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8	酒泉禾中发展智库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100.00%
9	酒泉有种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80.00%
10	北京盛世文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55.00%
11	酒泉新丝路种业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100.00%
12	贵州长顺禾中银杏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酒泉新丝路种业有限公司持股 80.00%
13	河南省丰合大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85.00%
14	敦煌华夏艺术品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90.00%
15	酒泉大道之简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敦煌华夏艺术品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6	禾中（北京）旅行社有限公司	敦煌华夏艺术品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7	酒泉有种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80.00%
18	禾中（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酒泉有种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9	酒泉新世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100.00%
20	酒泉新世代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酒泉新世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1	禾中（北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80.00%
22	酒泉金信源科技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81.00%
23	北京禾中金秋养老产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90.00%
24	北京瑞奇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96.67%
25	河南中合大容实业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75.00%
26	河南丰合大容农产品有限公司	河南中合大容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65.00%
27	河南省豫丰农产品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66.00%
28	河南老家农产品有限公司	河南省豫丰农产品有限公司持股 55.00%；河南丰合大容农产品有限公司持股 45.00%
29	北京禾中海外有限责任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90.00%
30	禾中（陕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禾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00%
31	新疆禾中正合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禾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9.00%
32	沧州禾茶茶馆服务有限公司	禾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00%
33	扶沟豫台秸秆加工有限公司	河南省豫丰农产品有限公司持有其 40.00%股权
34	扶沟豫丰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省豫丰农产品有限公司持有其 55.00%股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35	扶沟金地谷物仓储有限公司	扶沟豫丰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49.00%股权
36	郑州百农商贸有限公司	河南丰合大容农产品有限公司持有其 55.00%的股权
37	文山禾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禾中（北京）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90.00%
38	湖北禾中睿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瑞奇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 通合伙人
39	湖北禾中瑞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瑞奇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 通合伙人
40	湖北禾中金启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瑞奇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 通合伙人
41	湖北禾中睿晟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瑞奇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普 通合伙人
42	五指山禾中金秋旅居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禾中金秋养老产业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持股 78.00%
43	禾中（北京）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禾中集团持股 80.00%

### 3、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董事长武殿雄及其控制的企业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如下：

#### （1）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乔龙	董事、总经理
2	姚卫民	董事
3	陆枫	董事
4	汪洋	董事
5	常立舟	监事会主席
6	武雪涛	职工监事
7	徐鹏飞	职工监事
8	张治玲	副总经理
9	董丽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2）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阿特拉斯种业有限公司	董事陆枫持股 28.8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艾邦投资	董事姚卫民持股 83.33%，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	世雄房地产	董事姚卫民持股 74.33%，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	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	董事姚卫民系成员（出资 200.00 万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5	张家口市桥东区亚雄烟酒副食经销部	副总经理张治玲系经营者，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

#### 4、其他应披露的关联方企业：

报告期初至今，公司其他应披露的关联方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万全农商行	公司持股 5.2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
2	北方物流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持股 80.00%，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后于 2015 年 6 月将全部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且不再担任任何职务
3	家家福蔬菜专业合作社	报告期内，董事、总经理乔龙曾出资 450.00 万元，并担任执行监事，后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退社，并辞去执行监事职务
4	张家口润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张治玲曾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经理，但于 2017 年 3 月 9 日辞去前述全部职务
5	内蒙古亚雄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武殿雄曾经控股的公司。经相关股东确认，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期间，系代替控股股东武殿雄持有内蒙古亚雄 83.33% 的股权，武殿雄仍为内蒙古亚雄的实际股东。
6	尚义县中汇信达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	报告期内，公司曾是尚义县中汇信达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的成员，后于 2015 年 6 月退出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1、日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发生年度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北京阿特拉斯种业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采购商品	83,850.00
河北万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支付利息	764,391.14
河北万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支付利息	799,556.66
内蒙古亚雄农产品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	193,000.00

关联方名称	发生年度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合计	--	--	1,840,797.80

报告期内，除上述所列关联交易及实际控制人配偶无偿给公司提供办公场所之外，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与关联方的其他日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提供资金(贷款)

关联方名称	发生年度	关联事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元)	取得利息收入(元)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收取利息	8,091,892.74	315,583.83
张家口市中汇信达农业生产资料专业合作社	2015 年度	收取利息	381,044.00	14,860.72
内蒙古亚雄农产品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收取利息	10,802,129.08	421,283.03
合计	--	--	19,275,065.82	751,727.58

2015 年公司与世雄房地产签订《借款协议》，借款事项为补充关联方流动资金以保证业务的正常运营，借款金额为 8,091,892.74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借款年利率为 7.8%。

2015 年公司与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签订《借款协议》，借款事项为补充关联方流动资金以保证业务的正常运营，借款金额为 381,044.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借款年利率为 7.8%。

2015 年公司与内蒙古亚雄签订《借款协议》，借款事项为补充关联方流动资金以保证业务的正常运营，借款金额为 10,802,129.08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借款年利率为 7.8%。

### (2) 关联担保情况——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报告期期初至今，关联方为本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提供担保的关联方名称	借款本金(元)	借款开始日	借款归还日或约定还款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80,000.00	2012-12-13	2017-11-12	否（注 1）

提供担保的关联方名称	借款本金 (元)	借款开始 日	借款归还日 或约定还款 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4-11-11	2015-6-3	是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5-6-4	2016-6-3	是
武殿雄、张治玲、乔龙	5,000,000.00	2014-12-2	2015-11-26	是
武殿雄、张治玲、乔龙	5,100,000.00	2015-1-16	2015-11-15	是
武殿雄、张治玲、乔龙	10,000,000.00	2015-11-27	2016-11-26	是
武殿雄、张治玲、乔龙	10,000,000.00	2016-12-8	2017-12-20	否(注2)
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	1,990,000.00	2015-2-11	2016-2-19	是
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	1,990,000.00	2016-2-17	2016-12-19	是
尚义县天和牲畜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6-6-27	2019-6-26	否(注3)

注 1：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3 日与怀安联社第六屯信用社签订了《企业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 1,68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五年，贷款利率为月息 11.73‰，合同编号为（怀安县农村信用合同联社）农信借字【2012】第 47912012039040 号，该项借款由世雄房地产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怀安联社农信保字 2012 第 47912012803812 号。

注 2：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市分行签订《小企业授信额度合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授信期限为两年，合同编号为 13005585100116120001 号，该项合同由武殿雄、张治玲、乔龙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注 3：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与万全农商行签订《企业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为三年，贷款利率为月息 5.7396‰，合同编号为万全农商行农信借字【2016】第 48102016386389 号，该项合同由天和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合同编号为万全农商行农信保字【2016】第 48102016739452 号。

### (3) 关联担保情况——公司作为担保方

#### ①公司为合并报表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被担保关联方名称	借款本金 (元)	借款开始日	借款归还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00,000.00	2014-12-18	2015-11-20	是
张家口市中汇信达农业生产资料专业合作社	11,700,000.00	2015-3-27	2016-3-26	是

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关联方名称	贷款银行	2016年12月31日借款本金
奥泰园林	河北张家口宣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具体担保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4) 代持股份情况说明

2013年7月1日，武殿雄与本公司前身河北亚雄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武殿雄将其持有内蒙古亚雄83.33%的股权以300.00万元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有限公司2013年7月受让股权时，未发生股权转让款现金流出，有限公司在2013年7月至2015年6月期间，系代替控股股东武殿雄持有内蒙古亚雄83.33%的股权，武殿雄仍为内蒙古亚雄的实际股东。

2015年6月1日，有限公司分别与徐风团、张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内蒙古亚雄80.55%的股权以290.00万元价格转让给徐风团，将其持有内蒙古亚雄2.78%的股权以10.00万元价格转让给张禄。有限公司2015年6月转让股权时，未发生股权转让款现金流入。

经相关股东确认，有限公司在2013年7月至2015年6月期间，系代替控股股东武殿雄持有内蒙古亚雄83.33%的股权，武殿雄仍为内蒙古亚雄的实际股东。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常立舟	6,497.50	324.88	15,588.32	779.42
合 计	6,497.50	324.88	15,588.32	779.42

2、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付款:		
武殿雄	5,791,847.17	13,607,872.34
张家口艾邦投资有限公司	245,000.00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8,131.00	
张治玲	100,000.00	100,000.00
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		755,000.00
乔龙		128,970.00
合 计	6,264,978.17	14,591,842.34
短期借款:		
河北万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
长期借款:		
河北万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项增减变化情况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 31日余额
常立舟	15,588.32	162,000.00	171,090.82	6,497.5

(续)

项 目	2015年1月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常立舟		40,000.00	24,411.68	15,588.32
内蒙古亚雄农产品交易市 场	10,720,293.06	696,119.05	11,416,412.11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8,071,312.74	336,163.82	8,407,476.56	
张家口市中汇信达农业生 产资料专业合作社	586,574.70	22,876.42	609,451.12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2015年12月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
-----	----------	------	------	----------

	31 日余额			31 日余额
武殿雄	13,607,872.34	19,084,803.83	26,900,829.00	5,791,847.17
张治玲	100,000.00			100,000.00
乔龙	128,970.00		128,970.00	-
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	755,000.00	4,693,900.00	5,448,900.00	-
河北万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10,000,000.00	7,000,000.00	10,000,000.00
河北世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4,531.00	86,400.00	128,131.00
张家口艾邦投资有限公司		245,000.00		245,000.00

(续)

项 目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武殿雄	41,812,336.29	43,950,416.69	72,154,880.64	13,607,872.34
张治玲	10,000.00	90,000.00		100,000.00
乔龙		128,970.00		128,970.00
张家口市蔬菜产业商会	15,630,000.00	10,000,000.00	24,875,000.00	755,000.00
河北万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 (四)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 1、向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关联方销售对本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2、向关联方采购

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商品为向北京阿特拉斯种业有限公司按市场价采购的蔬菜种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定价公允、合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利益输送。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续性

公司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购买部分蔬菜种子并按公允价值支付了货款；公司基于自身的生产经营需求和关联方的采购需求，向关联方销售甜玉米种子和地膜并按公允价格收取货款，具备合理性及必要性。因此，关联购销交易均是公司和关联方生产经营的日常业务，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根据公司经营所需资金需求从关联方处贷款并按万全农商行的利率收取标准支付利息；存在将款项借予关联方并按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

率的利率标准收取利息的情况。在公司后期发展过程中，公司与关联方是否会发生类似关联交易要看双方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求，不具有持续性。

####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及定价机制

##### 1、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二条至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的规定：

（1）第十二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分为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

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等的交易行为；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2）第十三条规定：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审议。

（3）第十四条规定：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4）第十五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①一方以现金认购另一方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②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

③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者报酬；

④挂牌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5) 第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会议依据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

(6) 第十七条规定：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应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事前批准。

(7) 第十八条规定：公司审议与关联方的交易，或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8) 第二十一条规定：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 2、关联交易遵循的基本原则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七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 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2) 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原则；
- (3) 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 (4) 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 (5)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 3、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 （五）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经股东大会予以通过。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有关关联交易决策，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 （六）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报告期内，由于有限公司阶段和公司股份公司阶段初期，公司治理不规范，曾存在蔬菜产业商会占用公司资金而未签署资金占用协议、未收取资金占用费的情形，被占用资金已于 2016 年 6 月末之前全部收回，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 5%计算，年资金占用费 2.06 万元，年均占用资金 41.12 万元。

同时，报告期内曾存在关联方内蒙古亚雄、世雄房地产和中汇信达农业合作社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就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金额、期限和利率在资金占用协议中进行明确，并按约定收回本金和利息。具体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2、偶发性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且目前，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机制、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进行规范；同时，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签署承诺，承诺以后不会出现无偿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具体详见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及相关制度安排”。

##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如下：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公司发行股份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00 元。公司于 2017 年 2 月收到股东出资款 60,000,000.00 元，其中：2017 年 2 月 20 日收到股东禾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入出资款人民币 50,000,001.00 元，2017 年 2 月 21 日收到股东天津仁和易建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投入出资款人民币 9,999,999.00 元。

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增加 20,000,000.00 元，注册资本和股本增至 78,170,000.00 元。此次增资，公司已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并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 十一、历次评估情况

为进行股份制改造，公司聘请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亚雄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评信宏评报字[2015]第 1042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193.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5,674.53 万元，增值额 481.53 万元，增值率 9.27%。主要为公司持有的存货 - 糯玉米、房屋建筑物和土地的评估增值。除上述资产评估以外，公司未进行过其他资产评估。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公司整体改制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 十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一）最近两-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 （二）具体的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 1、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利分配情况。

#### 2、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情况。

### （四）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股份公司《章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对于股利分配政策做出了具体的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 十三、公司风险因素

###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健康越来越重视，促进了高品质新鲜蔬菜市场的快速发展。目前我国蔬菜企业较为分散，规模不大，中小微企业数量居多，拥有种植、加工、销售全产业链的企业较少。近年来随着政府的大力扶持以及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将吸引大量新厂商的加入，争夺市场份额，导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虽然公司在区域市场上已经建立了良好的口碑、积累了较完善的采购和营销网络渠道资源，但随着市场竞争对手的增多，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一是在种植、销售蔬菜的同时，加大对鲜椒酱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丰富公司的产品；二是进一步加大公司品牌推广和产品的市场营销力度，增大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

### （二）自然灾害及病虫害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蔬菜的育苗、种植、收购和销售，鲜椒酱、烘干辣椒和鲜食玉米初加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公司业务对自然条件有较大的依赖性，若遭遇极端恶劣天气或者重大病虫害，公司产品的产量和质量可能得不到有效保证，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一是公司自建温室大棚，对公司销售和使用主要蔬菜的育苗和种植过程进行研发，提高蔬菜抗病虫害的能力；二是公司租赁近千亩土地建造蔬菜大棚，尽可能减少自然灾害和病虫害对蔬菜的影响；三是拓展公司蔬菜和生产所用原材料的采购范围，在公司附近区域的蔬菜不能满足需求时，从其他地区进行采购。

### （三）土地租赁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用地系租赁周边农村集体土地，随着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周边土地用途的改变，可能存在出租方违约的风险，一旦出租方违约，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若国家土地政策发生改变，也将可能会给公司带来土地使用权的不确定因素和经营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对外销售的蔬菜产品主要系向长期合作的蔬菜专业种植合作社、个体承包户等供应商采购，自种蔬菜仅占少量，且公司在自有土地上亦建有蔬菜智能温室大棚，可以满足对蔬菜育苗、种植的研发，因此上述土地租赁风险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已取得张家口市万全区郭磊庄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说明文件，其中载明如出租方在租赁期内不再出租相应土地，张家口市万全区郭磊庄镇人民政府可协调提供其他同等面积的可合法使用的土地供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

#### （四）部分房产未取得产权证风险

公司在自有土地上建设的蔬菜展厅、种子展厅、服务中心及相关附属设施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可能存在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万全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扩建蔬菜产业园项目的批复》（万政字[2015]134号）、《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万发改备案[2015]10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30729201500018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30729201600017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30729X170103-001-01）及主管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批复文件。

公司在自有土地上建设的加工车间、冷库、仓库等已经完工并投入使用，但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可能存在受到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万全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建设农产品脱水项目的批复》（万政字[2015]200号）、《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万发改备案[2015]26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130729201500024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130729201600038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30729X170103-002-01）及主管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批复文件。

**应对措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主管发展改革局、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证实公司自报告期初至今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武殿雄签署了《承诺函》，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取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尽快获得产权证书。若公司因未获取产权证书即正式使用上述建筑房屋事项被主管部门要求缴纳罚款、滞纳金及其他相关费用，其

本人均无条件全额承担前述罚款、滞纳金及其他相关费用，无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 （五）食品安全风险

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加深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及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生产企业的生命线。2009年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先后正式实施，政府相关部门不断加大对食品安全的监管力度，这对公司在食品质量安全控制方面提出了更严格的要求。如若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将严重影响公司的声誉以及发展。

应对措施：一是在向蔬菜专业合作社采购蔬菜时均要到蔬菜种植基地对拟采购的蔬菜进行抽样检查，检查合格后方进行采购；二是公司自建蔬菜温室大棚，对蔬菜的育苗、种植过程进行研究，以指导当地农民种植出更高质量的蔬菜，同时公司租赁近千亩的土地自行种植蔬菜用于对外销售和自用；三是公司销售的所有产品必须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对外销售。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中国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公司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如果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或者公司未能满足税收优惠条件，则公司无法继续享受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不断的丰富公司产品，同时继续注重生产的重点产品鲜椒酱的研发投入、技术人才的引进及不断开拓节能服务市场，提高公司持续的盈利水平。

### （七）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武殿雄，直接持有公司4,900万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2.684%，并担任公司董事长。虽然公司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对实际控制人的相

关行为进行约束，但实际控制人仍能够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实施影响，有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积极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的关联方回避制度，以避免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 （八）公司治理风险

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但由于公司管理层在执行内部管理制度上存在经验不足的缺点，新制度的执行情况尚未经过完整的实践检验，所以公司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制度执行不力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将进一步建立健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大力加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度，强化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公司治理理念，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各项内部控制规定规范运行，保证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

### （九）报告期期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的风险

2015年末和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67和1.67，速动比率分别为0.45和0.33，主要系2015年公司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金额较大，短期借款金额为7,599.0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77.21%，占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额的49.11%；2016年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大幅降低，流动负债相比2015年降低40.00%，但2016流动资产中主要是存货金额，2016年存货金额为7,461.9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77.26%，导致2016年的速动比率较低。2016年末存货占用资金较大，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公司资金流动性偏弱，使公司流动资金偏紧，对公司经营有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将进一步加强回款力度，增加公司现金流的流动性；公司存货中76.80%为苗木性生物资产，主要系市政绿化所用苗木，随着公司苗木的对外销售，公司经营性获取现金的能力增强；同时，由于公司所需辣椒、蔬菜等材料或产品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为满足公司次年上半年的生产用材

料需求，一般会在年末大量采购辣椒等材料，至公司在年末存货金额较大，随着上半年材料的生产领用及生产出产品的销售，公司资金压力将得以缓解。

#### （十）公司房屋建筑物和土地抵押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子公司奥泰园林购买苗木的资金需求，2016年8月将公司自有产权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作为担保物（抵押物的评估值为5,888.99万元）抵押给河北张家口宣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的3,500.00万元的两年期贷款。抵押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原值620.19万元、账面价值562.90万元，为公司所拥有的全部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的房屋建筑物的原值1,296.30万元、账面价值1,159.33万元，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13.78%；抵押物的账面价值占公司资产总额的8.08%。虽然公司及子公司此前不存在贷款逾期的情形，但若子公司奥泰园林未来不能及时偿还上述借款或出现较大的流动性风险，借款银行可能要求对被抵押的资产采取强制措施或者要求提前归还借款，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通过生产运营增强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确保可按时或提前归还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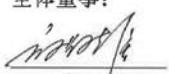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武殿雄

  
乔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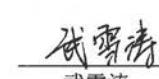
  
姚卫民

  
陆枫

  
汪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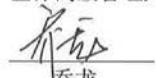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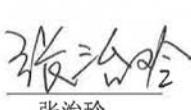
  
常立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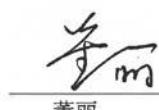
  
武雪涛

  
徐鹏飞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乔龙

  
张治玲

  
董丽

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6月 16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_  
(庞介民)      或      (张伟)  
  
杜燕  
(杜燕)

项目负责人（签字）：

邢雨      刘雅鑫      张秀丽  
(邢雨)      (刘雅鑫)      (张秀丽)



##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张伟（职务：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代表本人（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申请文件之《公开转让说明书》之“主办券商声明”。

本授权事项不得转授权。

（以下无正文）

授权人：



被授权人：

授权日期：2017.6.1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李炬

李炬

经办律师： 吴则涛 王晓松

吴则涛

王晓松



2017年6月16日

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李晖



郑小强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李尊农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河北亚雄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评信宏(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6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